

目录

读经之路

第一篇 人的预备(一)——要属灵

第二篇 人的预备(二)——要奉献

第三篇 人的预备(三)——要有熟练的习惯

第四篇 人的预备(四)——要进入圣灵的思想

第五篇 人的预备(五)——要进入圣灵的事实

第六篇 人的预备(六)——要进入圣经里的灵

第七篇 读圣经的方法(一)——读圣经的要诀

第八篇 读圣经的方法(二)——读圣经的实行

第九篇 读圣经的方法(三)——读圣经的计划

第一篇 人的预备(一)——要属灵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的两个基本条件】人在神面前要把圣经读好，有两个基本的条件：一个就是人必须对，人必须有训练；还有一个就是方法也必须对。几百年来，特别是更正教起来以后，在教会中，关乎读圣经的书，比较好的有几十种之多。这些书都相当好，但是都有一个基本的缺点，就是只注意读圣经的方法，而不注意读圣经的人。好像无论是谁，只要用这些方法去读圣经，就能读得好。其实，许多人用这些方法去读圣经，还是读不好。编写读经方法的人，都是读圣经读得相当好的人；但是那些只效法他们的方法去读圣经的人，未必能把圣经读好。缘故在那里呢？因为他们忘记了他们自己是甚么人。读圣经不只方法如何是问题，并且人如何也是问题。有的人圣经读得好，是因为他们在神面前是有学习的人，所以方法一对就读得好。如果把他们的方法传给人，却没有把他们的为人传给人，结果许多人的为人不对，即使用他们的方法去读圣经，也不能读得好。

【人第一，方法第二】这一件事非常重要，就是读圣经不只方法要对，人也必须对。人对，然后才能用正当的方法去读圣经。不错，读圣经的方法的确要紧；如果没有好方法，的确也读不好。但是必须先把我们这个人修改过，才能把圣经读得好。有一班人有一个错误，以为只有极少数的人能读圣经，还有一班人有另一个错误，以为任何人都能读圣经。其实，这两种想法都是错的。不是只有极少数的人能读圣经，也不是任何人都能读圣经，乃是只有一类的人能读圣经。我们要作这一类的人，才能好好地读圣经。我们必须看见是人在先，方法在后。人如果不行，方法就没有用；人如果行，所有好的方法就都能用。有的人注重方法，我们也注重，但是我们决不把方法摆在前面。方法不是第一，人是第一。人对了，然后我们要把那些最好的读圣经的方法都拿来用。因此，要讲怎样读圣经的问题，自然就可以分作两部分：第一，人的预备；第二，读圣经的方法。我们现在先来看人的预备应该怎样。

【要具备三件事——第一件，要属灵】主耶稣在约翰福音六章六十三节告诉我们的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所以圣经的话不只是话语，不只是字句，并且也是灵。我们也要记得约翰福音四章二十四节，主耶稣说：「神是个灵，所以拜祂的必须用灵……」（照原文直译）主在这里告诉我们一个基本的原则，就是神是灵，人非用灵不能摸祂。神是灵，我们如果不用灵，就不能拜祂；神是灵，我们如果用灵以外的东西，就不能拜祂；神是灵，我们如果用思想，就不能拜祂；神是灵，我们如果用情感，就不能拜祂；神是灵，我们如果用意志，就不能拜祂。歌罗西书二章二十三节所说的「用私意崇拜」，就是用意志敬拜，那是不行的。为甚么？因为神是灵。神是灵，所以拜祂的必须用灵。约翰福音六章主所说「我……的话就是灵」，这里基本的原则也是一样的，意思说主的话是灵，所以读祂的话也必须用灵。换句话说，属灵的东西必须用灵才能摸。

【圣经的性质乃是灵】圣经这一本书，不只是话语，不只是文字，不只是用纸所印的书；圣经这一本书，以它基本的性质来说，乃是灵。所以一切要读这本书的人，非用灵来摸它不可，非用灵来读它不可。我们这里所说的灵，乃是指重生的人所有的灵，我们姑且简称它为「重生的灵」。这个灵不是每一个人都有，所以圣经不是每一个人都能读；惟独有这个灵的人才能读圣经，没有这个灵的人就不能读。这个灵是为敬拜神用的，也是为读圣经用的。人没有这个灵就没有法子认识神，也没有法子读圣经。也许你是从基督教家庭里出来的，当你回想你没有重生之先，也曾读了许多圣经，但是你一点意思也不懂得。圣经里面的历史你都知道，事迹你都记得，但是你一点都不懂。这样的事一点不希奇，因为神的话是灵，若不用灵，就没有法子读这本书。所以，人在甚么时候才能明白圣经呢？从他接受主的那一天起，他就会明白圣经了。从那一天起，圣经对于他就变作一本新的书。从那一天起，他开始懂得了，他宝贵这一本书了。虽然一下子不能懂得许多，但总是喜欢读它，天天读，年年读，不读好像觉得饿，好像有所缺。人这样读圣经，就会明白神的话。缘故在那里？缘故是人得了重生，缘故是「从灵生的，就是灵」（约三6）。我们最好把这三节圣经连在一起：「神是灵」，「我……的话就是灵」，「从灵生的，就是灵」。圣经的话是灵，人重生时所得的生命也是灵，是灵的人，去读是灵的话，圣经在他身上才开始发亮，才开始有用处。不管一个人多聪明，多会读书，如果他

没有重生，这一本书在他身上是莫名其妙的。一个重生的人，即使文化很低，但是他读圣经的力量远比一个没有重生的大学教授好，因为一个人有重生的灵，一个人没有重生的灵。圣经不是靠聪明、靠研究、靠天分高就能懂得，因为神的话是灵，必须有重生的灵的人才能懂。圣经的根是属灵的，圣经的本质是属灵的，所以，人若没有重生的灵，就不领会这本书，这本书在他身上就成了一本封闭的书。

【灵与肉体相对】在约翰福音六章，主耶稣说：「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当时那些不信主耶稣的犹太人一听，觉得这是甚么话，怎么能吃你的肉，喝你的血！可是重生人都知道这是指神的儿子说的，并且俯伏下来说：「我的生命是因你的肉，因你的血。没有你的肉，我今天没有生命；没有你的血，我今天不能活。你的的确确是我们的粮食。」有重生的灵的人读主的话，不但不奇怪，并且会感谢，会赞美。主说：「叫人活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约六 63)在这里我们看见有两个范围：一个范围是灵，一个范围是肉体。在灵的范围里的都是活的，都是有用的；在肉体的范围里的都是无用的。读圣经非有灵不可，非在灵的范围里不可。不管一个人学问多深，研究、分析的力量多好，如果缺了这个灵，就没有法子有神面前读圣经。

【需用灵才能摸着神】神是灵，我们今天有灵，所以我们认识神。也许有不信的人和我们辩论，我们口才不如他，聪明不如他，讲不出许多大道理，但是我们知道我们认识神，因为我们已经重生，我们已经有了重生的灵，我们能用这个灵去摸神。讲得出道理也好，讲不出道理也好，都没有关系，总之我们已经摸神了。不认识神的人盼望藉分析、归纳、讲理由来寻找神。但是，分析有了，归纳也有了，理由也有了，他还是不能相信，因为神不是给人分析、归纳出来的。约伯说：「你考察(研究)，就能测透神么？」(伯十一 7)人没有法子把神研究出来。人只有一个法子能找出神来，就是要有重生的灵。以这样的灵来碰神，一碰就知道。除此以外，别的方法都没有用。人要读圣经，也必须有重生的灵才能读，就像人必须有重生的灵才能摸神一样。比方：一个人装了电灯要接火，他手里所有的材料是木头、竹竿和布，却没有铜丝，就电厂里虽然有电，也没有方法使电灯亮。不管有多少布，不管有多少竹竿，也不管有多少木头，总没有法子把电引来。

另外一个人，布、竹竿、木头，一样都没有，只有一点铜丝，他却能使电灯亮，因为铜丝能把电引来。照样，人必须有重生的灵，才能摸神；必须有重生的灵，才能摸神的话。我们里面所有的成分，只有一部分可以读圣经的，那就是我们经过重生的灵。我们若用其余任何的部分去读圣经，那都是在神之外的，根本摸不神的东西。这一本圣经，可以在人身上变作肉体，也可以在人身上变作灵。人如果没有重生的灵，只有肉体 and 肉体所包括的一切东西，圣经在他身上就变作肉体；人如果有重生的灵，有这个灵的功能在他身上，当他摸神的话的时候，也就摸灵。这并不是说圣经会变作不是灵。圣经本身是灵。主耶稣说：「叫人活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主耶稣的话是灵。但是主耶稣的话在信祂的门徒身上是灵，在不信祂的犹太人身上却变作肉体；在有重生的灵的人身上是灵，在没有这个灵的人身上就变作肉体。有许多人读的圣经，使人觉得可笑，就因为他们缺了这个灵。人不能用自己的头脑、自己的聪明读神的话。人必须有这个灵才能读神的话。

【属灵的人才能明白属灵的事】有人也许要问：我是一个重生的人，我是一个有重生的灵的人，为甚么我读圣经也读得不太好？为甚么圣经对于我好像是关闭似的？要答复这个问题，我们来读一处圣经—哥林多前书二章，先读一至四节：「弟兄们，从前我到你们那里去，并没有用高言大智对你们宣传神的奥秘。因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我在你们那里，又软弱，又惧怕，又甚战兢。我说的话、讲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古语，乃是用圣经和大能的明证。」这一章圣经的题目，是讲到保罗讲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语。再读五至七节：「叫你们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然而在完全的人中，我们也讲智慧，但不是这世上的智慧……我们讲的，乃是从前所隐藏、神奥秘的智慧，就是神在万世以前预定使我们得荣耀的。」又九至十三节：「……神为爱祂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只有神藉圣灵向我们显明了；因为圣灵参透万事，就是神深奥的事也参透了。除了在人里头的灵，谁知道人的事；像这样，除了神的灵，也没有人知道神的事。我们所领受的，并不是世上的灵，乃是从神来的灵，叫我们能知道神开恩赐给我们的事。」

并且我们讲说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古语，乃是用圣灵所教会的言语，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这末了一句的翻译，我们看小字：「将属灵的事，讲与属灵的人。」（按原文的字义，小字译得更好。因为三章是指人说的，所以二章末了不能是指事说的。

根据解经的律，在一段圣经里，将一个同样的字解得不同，是不可以的。）由此可见保罗是将属灵的事交通给属灵的人。（「讲与」或「解释」这个词，在希腊文里的意思是「连在一起」、「调在一起」、「配在一起」，所以可以译作「交通」，意即「将属灵的事交通给属灵的人」。）把这一段圣经读一下，我们就可以看出灵和圣经有甚么关系。保罗在这里都是讲到圣灵启示的话、圣灵指教的话、圣灵智慧的话——不是人智慧的话。人智慧的话是甚么呢？人眼睛所看见的，耳朵所听见的，心所想到的，这都是人的话。保罗在这里给我们看见，他的启示是从那里来的呢？他的启示是从圣灵来的，因为只有圣灵知道神的事。这个圣灵的启示，人怎么能知道呢？他说，人必须有神的灵——像我们刚才在约翰福音所看见的一样一式。他说，除了神的灵，没有人知道神的事。所以没有神的灵，就不能知道这些事。他说：我们讲这些话，我们讲这些事，不是用高言大智，不是用人的智慧所教会的言语，乃是用圣灵指教的话，将属灵的事交通与属灵的人。

保罗在这里是说属灵的事只能交通给属灵的人。有的人不能交通给他，不能调和到他身上去。十四节：「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属灵的事，属血气的人不只不领会，「反倒以为愚拙」，以为我们信耶稣的人笨得很；属血气的人不只不知道，「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这句话，已经爬到这一段圣经的高，它给我们看见：属灵的事，只有属灵的人能看透；属血气的人不只不能看透，并且不能知道。这不是花不花功夫的问题；他就是花了功夫，还是不知道，还是不能知道，因他缺少一个机构。「血气」这个词，按希腊文的意思是「魂」（「魂」字在中文里不容易懂，所以译「血气」也好）。属血气的人就是属魂的人。

用科学上的说法，就是属乎心理的人，意思就是受心理支配的人。用属灵上的说法，就是没有得重生的人。属血气的人，就是属魂的人，天然的人，没有重生的人，就像亚当那一个活的魂一样，这样的人里面没有神的灵，就没有法子知道神的事。

【属灵的事只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人作了基督徒之后，按规矩能知道属灵的事，但是有许多弟兄姊妹还是不能知道，这是甚么缘故？这是因为他虽然有了重生的灵，但是他不一定作一个属灵的人。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二章和三章，不是注重「灵」，乃是注重「属灵」。约翰是注重「灵」，保罗是注重「属灵」。人不只要有这个灵而已，并且还要属这个灵。要有灵，没有灵没有办法。但是，如果不是服在这个灵的原则之下，不是活在灵里面，顺灵而行，作一个属灵的人，就仍然没有用。

引一个比方：如果你带一个生来的瞎子到园子里去，对他说，在这里有一棵芒果树，这棵树结的果子是怎样怎样，你想这瞎子能够明白吗？即使他非常聪明，辨别力很强，听觉很灵敏，但你说芒果树是这样怎样，他总不能领会。你告诉他甚么叫作绿色，他也根本不知道。视的世界和听的世界不一样，视的世界和思想的世界也不一样。照样，必须用灵，才能知道甚么叫作属灵的世界。但是，有眼睛的也不一定能看见。有了眼睛，还必须使用眼睛来看才行。一个瞎眼的人不能看见芒果，一个有眼睛的人也必须使用眼睛才能看得见芒果。瞎眼的人用耳朵听不出芒果来，明眼的人用耳朵也听不出芒果来。今天的难处是：瞎眼的人没有眼睛看芒果，明眼的人却用耳朵去听芒果。固然，属血气的人不能认识神，凭血气的机构，没有一个人能认识神；但就是有重生的灵的人，凭血气也不能认识神。不是有了灵就一定能认识神。即使神的灵进到人里面，他还可能不认识神。聪明长在外教人身上不能帮助他认识神，聪明长在基督徒身上也不能帮助他认识神。知识在外教人身上不能教他明白圣经，知识在基督徒身上也不能教他明白圣经。明白圣经的方法是要用灵。

所以不只是有灵的问题，并且是属灵的问题。不是说我得了灵却可以不顺灵而行，还是用我本来的那一套。我从前没有这个灵，这些东西不能用；我今天有了这个

灵，这些东西还是不能用。认识圣经的基本的路，是在灵里。所以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二章给我们看见，不只是有灵没有灵的问题，并且是属灵不属灵的问题。属灵的事只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哥林多前书三章一节：「弟兄们，我从前对你们说话，不能把你们当作属灵的，只得把你们当作属肉体，在基督里为婴孩的。」在这里又有一个词：「属肉体」。哥林多的信徒在基督里是婴孩，他们是属肉体的人。所以二节就说：「我是用奶喂你们，没有用饭喂你们。」属灵的事，他们不是不能摸，但是只有最浅显的启示，他们摸得，比较深的就摸不。因为他们是属肉体的人，所以他们只能吃奶，不能吃饭。奶只是起头的时候吃的，那是指基督教最浅显的启示，饭是一生吃的，那是指高深的启示。人不是一直吃奶的，一生之中，只有十分之一的时间吃奶。但是有一班人一直吃奶，像保罗所说的哥林多的信徒一样，「那时你们不能吃，就是如今还是不能。」

哥林多前书二、三章给我们看见有三种人：第一，属血气的人。这种人只有属魂的一切，或可称为属心理的人。属血气的人没有重生，没有重生的灵，缺少明白神的话的机构，这一种人不能明白圣经。第二，属肉体的人。这一种人有神的生命，有神的灵在他们里面，可是他们不顺灵而行，反而顺肉体而行。得灵而没有用灵，得灵而没有服在灵的权柄之下，得灵而没有受灵的支配，得灵而没有让灵管辖一切，这样的人，圣经称之为属肉体的人。这样的人所明白的圣经也十分有限。他们只能吃奶，不能吃饭。奶是经过母亲消化过的，所以不是指直接的启示，乃是指间接的启示。这样的人，在神面前不能直接得启示，是别的属灵的人得了启示，再把启示转到他身上。第三，属灵的人。这种人得了神的灵，并且活在灵的力量之下，顺灵的原则而行。他们所得的启示，是没有限量的。神的话是说，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属灵的事。我们读圣经，必须记得这个基本的条件：要属灵，要顺灵而行。——倪柝声《读经之路》

第二篇 人的预备(二)——要奉献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心要敞开】圣经是神的话，里面充满了神的光，但这光乃是照亮向祂敞开的人。哥林多后书三章十八节说：「我们众人既然敞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敞脸来看主，乃是被荣光照亮的基本条件。人若蒙脸来朝见主，荣光就不能照亮他。神的光只能照亮向祂敞开的人。人向神若不是敞开的，就没有法子得神的光。有的人的难处，就是他在神面前是一个关闭的人。他的灵向神是关闭的，他的心向神是关闭的，他的意志向神是关闭的，他的思想向神是关闭的，所以，圣经的光就不能照亮他。这就像太阳原是充满了光来普照这一个世界的，可是，我们如果坐在房子里，把门窗全掩起来，光就不能进来照我们。难处不在光身上，难处是在人身。光只能照亮向它敞开的人。物质的光是如此，属灵的光也是如此。甚么时候我们关闭起来，甚么时候光就不能照亮我们。有的人在神面前是一个关闭的人，所以总是看不见神的光。我们不要光花功夫在诵读上，我们也要注意我们在神面前是不是一个敞开的人。人如果不敞脸，主的荣光就不能照他。人的心如果不向神敞开，神就不能给他看见光。光有它一定的律。向光敞开的人，光就照亮他；敞开有多少，光照也有多少。这是一定的律。我们即使在房间里把门窗全关了，但只要有一条缝，光还会射进来。所以得光并不是困难的事，只要顺这个律，就能得光。反之，违反了光的律，就怎么也得不了光。

一个向神关闭的人，即使他研究得很多，祷告得很多，却仍旧是一个不能读圣经的人。人向神不敞开而盼望能得光照，这就非常困难。神的光并不是无条件地赐给人的。人要得神的光，必须履行得光的条件。虽然神的众儿女都有一本圣经，但是，各人从圣经中得光照的情形并不相同，有的人对于圣经还是一窍不通似的，有的人读圣经稍为得一点光，有的人读圣经充满了光。所以有不同，是因为读的人不一样。神的光是一样，但是人并不一样。有的人在神面前是敞开的人，所以他能读圣经。有的人在神面前是关闭的人，所以他不能读圣经。有的人的关闭是全部的，他的黑暗就也是全部的；有的人的关闭是局部的，他所得的光就也是局部的。

我们在神面前不管有何种程度的看不见，是重大的或者是微小的，是全部的或者是局部的，都证明在我们身上有黑暗。所以，千万不要以为读圣经读不好是小可的

事。圣经读不好，就显明一个事实——这个人是住在黑暗里！人读神的话如果一直不懂，一直看不见亮光，那是一件非常严重的事。

那么，我们要问，怎样才是向神敞开？这一个敞开，必须从没有条件的、没有保留的奉献而来。向神敞开不是一时的态度，向神敞开乃是人在神面前的性情。敞开不是偶然一次的，敞开乃是继续不断的。人要向神敞开，只有从一个没有条件、没有保留的奉献而来。人向神的奉献如果是完全的，是绝对的，自然而然他对于神的态度就没有保留，就没有一个地方是关闭的。任何的关闭都说明奉献的不完全。所有的黑暗是因关闭，所有的关闭是因没有奉献。甚么地方人没有奉献，就在那一个地方他要保留。甚么地方人在神面前服不下来，就在那一个地方他要为自己辩护，也就在那个地方他没有法子明白圣经的真理，一碰到那一件事情，他就绕圈子。所以，黑暗是由于关闭，关闭是由于不奉献。一切的黑暗，都是因关闭；一切的关闭，都是因在神面前有不奉献的地方，有服不下来的地方。

【眼睛要纯一】圣经里有许多处很明显地说到光。在马太福音六章，主耶稣说到心里的光的问题，主说：「眼睛就是身上的灯。」(22节)注意，主在这里不是说眼睛就是身上的光，乃是说眼睛就是身上的灯。光是神的，灯是我们的。光在神的话里，灯在我们身上。灯乃是我们得光的地方。换句话说，灯是神摆光的地方，灯是我们接受光的地方，灯也是我们释放光的地方。要神的话在我们身上光照，那就必须在我们身上有灯。这个灯是我们的眼睛。「你的眼睛若纯一(『瞭亮』照原文可译作『纯一』)，全身就光明。你的眼睛若恶(『昏花』照原文可译作『恶』或『坏』)，全身就黑暗」(22~23节)。如果我们要全身都亮，都充满光，主告诉我们有一个条件，就是我们的眼睛必须纯一。甚么叫作眼睛纯一呢？我们的眼睛虽然有两个，但是焦点只有一个，两个眼睛同时只看一件东西。假使人的眼睛有病，不纯一，两个眼睛就有两个焦点，同时看见了两件东西，看得都不清楚。

眼睛要看得准，就只可有一个焦点，不可有两个焦点。我们要得光，有没有光是一个问题，眼睛看得见看不见也是一个问题。我们如果没有蒙恩典，没有蒙怜悯，光就不在我们身上；我们已经蒙了恩典，已经蒙了怜悯，光就已经在我们身上。所以

我们现在的难处不是在光上，乃是在眼睛上。眼睛不统一，光就不能彰显。许多人眼睛不统一，不是看见一件东西，而是看见两件东西，或者把一件东西看成两件东西，所以光在他们身上是不清楚的，甚至于是完全黑暗的。主说：「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24节)。许多人所以不能看见光，是因为眼睛不统一；眼睛所以不统一，是因为他们在神面前没有奉献。甚么叫作奉献？奉献的意思是我单单要事奉耶和華。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他不是重这个，就是轻那个；不是恶这个，就是爱那个；不能两个都事奉得好，总没有法子维持平均。谁也不能一面事奉主，一面事奉玛门。所有事奉两个主的人，迟早会发现：到结果必定是爱一个，恶一个。若不是彻底奉献给主，就是完全事奉玛门。主说，眼睛要统一，意思就是事奉要统一，奉献要统一。人的眼睛的统一，就是表明人的奉献的统一。

求神给我们看见这个基本的原则：我们如果要读圣经，要明白圣经的教训，要得圣经里面的启示，我们在主面前就有一个责任，就是绝对完全地奉献给主。这样，我们才能看见圣经里面的光。我们的奉献一出事情，我们的看见就出事情。我们的看见如果出问题，我们的奉献必定出了问题。我们必须彻底地认识：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这另外一个主的名字是叫作玛门。玛门所代表的，就是财利。多少圣经的光，受了玛门的亏；多少人因玛门而看不见圣经的光。有些人所以看不见圣经的真理，乃是因为在神之外有一个财利的问题，乃是因为不肯放弃自己对于财利的追求，乃是因为真理与个人的利益发生了冲突。人若能把个人的得失放在一边，不顾及代价，只要真理，自然而然圣经就很清楚了。不少人因为玛门的问题没有解决，就委屈了圣经的教训。基督徒如果都能根本解决玛门的问题，就顺服神的人不知道要增加多少。

所以我们要在神面前受警告，甚么时候一不小心，只要稍为顾一点自己的私利，神的光就立刻会被蒙蔽。要看见光，就不可事奉玛门。我们不能有两个利益：不能有神的利益，又有个人的利益。我们只能考虑一个利益，只能顾到神的利益。我们个

人的利益一摆进去，就变作两个主，眼睛就不统一。三心二意的人不能读圣经，要保留甚么个人利益的人不能读圣经。眼睛统一的人才能读圣经。

眼睛怎样能统一呢？主说：「你的财宝在那里，你的心也在那里」(21节)。有一件事非常希奇，如果我们支配玛门，那就玛门不只不能害我们，反而能帮助我们。我们的心本来是爱玛门的，本来是贪恋财利的，要我们的心倾向神是非常困难的，但我们若能支配我们的财宝，我们就能支配我们的心。所以我们要学习把财宝送出去。主说：「你的财宝在那里，你的心也在那里。」当人把他的财宝往主那一边送的时候，就自然而然他的心也往主那一边去。人的财宝往天上去，人的心也往天上去。我们的财宝在那里，我们的心也在那里。我们如果把一切都归给神，自然而然我们的心也归给神，我们的眼睛就统一了。我们要明白圣经，就必须有一个完全的奉献。没有奉献，我们的心就不能往神那里去。奉献有非常特别的一点，就是奉献能使我们的心往神那里去。我们把一切奉献给神的时候，我们的心不去也得去，因为财宝已经到那边去了。人奉献，可能有两种情形；有的人心先去，有的人心后去。有的人心受了感动以后才奉献，有的人奉献了心才去。我们不管心能去也好，心不能去也好，我们只管奉献。有甚么东西是我们所最吝嗷的，就要最先送出去，奉主的名送给有需要的人去。我们把东西送出去的时候，我们的心也到主那边去了。等东西都到主那里去了，眼睛就统一了。眼睛一统一，眼睛就清楚起来，光就能照亮。主说：「全身就光明。」甚么叫作全身光明？就是有够清楚的光教我们的脚走路，有够清楚的光教我们的手作事，有够清楚的光教我们头脑思想，换句话说，各方面都有光。光能够充满在我们的情感里，光能够充满在我们的意志里，光能够充满在我们的思想里，光能够充满在我们的爱里，光能够充满在我们的行为里，光能够充满在我们的路上，没有一个地方看不见，因为我们的眼睛是统一的。我们在前面已经说过，只有属灵的人能读圣经。现在我们加上一件：只有奉献的人能读圣经。

人如果不是一个奉献的人，圣经怎么读也读不好。他稍为一读，就碰到他不奉献的地方，黑暗就在他身上。他再读，又碰到他不奉献的地方，黑暗又在他身上。黑暗一罩在人身上，人就不能在神面前有所得。人心须在神面前绝对，不能一面要事奉主，一面又盼望走自己的路。有的人说：我实实在在要明白神的旨意，但是我不知

道圣经对于这件事的教训是甚么。这是他的推诿，这并不是事实。他所以不知道，是因为他不要走主的路。他如果实实在在地要走主的路，他就要看见主的路在他面前总是明显的。只有一种人是迷糊的，就是眼睛不统一的人。

【顺服要继续】神对于圣经的道理的启示，是根据于我们的顺服而给我们的。我们在神面前的顺服有多少，得的光也有多少。我们如果继续不断地顺服神，我们就能继续不断地有所看见。没有奉献，就根本没有法子看见；没有继续的顺服，就没有逐步的看见。奉献不够彻底，光照在我们身上就不够大；顺服不够仔细，光照在我们身上就也不够仔细。所以基本的问题是在奉献。人如果不明白甚么叫作奉献，就没有法子明白圣经。奉献的人不只要有一次基本的奉献而已，并且在主面前要有继续不断的顺服，才能有继续不断的看见。光在人身上照亮的有多少，乃是看人奉献之后顺服到底有多少。我们如果能作一个完全顺服的人，就能作一个完全看见的人。

我们要特别注意主耶稣在约翰福音七章十七节所说的话：「人若立志遵祂的旨意行，就必晓得这教训或是出于神，或是我凭自己说的。」人如果立志要照神的旨意行，就必定知道。换句话说，顺服乃是知道的条件。立志顺从神的旨意，是知道神的教训的条件。人如果不想遵行神的旨意，又要知道神的教训，那是不可能的事。要明白神的教训，就必须立志遵行神的旨意。立志是态度的问题，神要我们先有顺服的态度。人在神面前的态度是顺服的，神的教训在他身上就清楚。我们不要一直问到底圣经的教训是甚么，而是要问我们肯不肯听主的话。问题是在我们的态度，问题不在圣经的教训。

圣经能不能向我们显明，是看我们在神面前的态度到底如何。我们负责我们的态度，神负责祂的教训。我们的态度一对，神就立刻启示我们，给我们看见；我们立刻顺服，接下去就又有有一个对的态度，又有一个神的启示。有了对的态度，然后有启示；有了启示而能顺服，就再产生对的态度，再得启示。圣经的真理有许多人说是看见了，但是，只有立志遵神旨意行的人才真的看见，才可以说是看透了，看清

楚了。这一个「立志」是主在我们身上花了许多功夫才有的。我们不要以为看见光是不出代价的。每一次的看见都是贵重的，都是要出代价的。有时候，神必须带领人经过两三件事，人才能看见一件事；有时候，神必须带领人经过六七件事，人才能看见一件事。神的光有许多是用反照的方法使人看见的。先照在那一边，从那一边再反照到这一边来。神的光许多都是折射的光。从这一边得光，才能看见那一边的光。再从这一边得光，才能再看见那一边的光。有的时候，需要在神面前有好些个经历，才能看见一个光。我们如果有一件事不顺服，启示也就失掉了。神的光许多都是这样，要从多方面来看才清楚。人在神面前越肯处处出代价，就越看见神的光。这一个顺服引到那一个顺服，那一个顺服再引到另一个顺服；这一个光引到那一个光，那一个光再引到另一个光。神所有的安排都有祂的用意。甚么时候人在神面前失掉两个顺服、三个顺服，他在神面前就受到损失。

所以不管那一次，不管甚么时候，不管我们多相信自己是一个奉献的人，不管我们多相信自己是一个顺服的人，如果有一点看不见，就必定是奉献有病。看不见总是因为我们眼睛不行。神总不会没有光，但是，神一见我们里面稍为有一点不愿意，神就不说话。神从来不强迫人，神也从来不把祂的话便宜地说出去。我们一有一点不愿意，圣灵好像是害羞的，祂立刻退，祂不便宜地说话。人奉献的情形一不对，神就不给他光。人不明白圣经不是小事；人不明白圣经，就是他的奉献出毛病。属灵的眼睛是需要出代价去买的，不是白给的。所有的看见都是要出代价的，没有一个看见是不出代价的。——倪柝声《读经之路》

第三篇 人的预备(三)——要有熟练的习惯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甚么种人读出甚么种圣经】希伯来书五章十四节：「惟独长大成人的，才能吃干粮，他们的心窍习练得通达，就能分辨好歹了。」（「长大成人」译作「成人」即可，「习练」可以译作「习惯」。）人要接受神的话，是有一个条件的。这个条件是甚么呢？就是成人的人才能吃干粮。为甚么成人才能吃干粮？因为他们有这个习惯。惟独成人能吃干粮，因为他们习惯了，他们的心窍有了训练，就能分辨好歹了。上面十三节所说「熟练仁义的道理」，就是熟练神的话。「熟练」在希腊文里是工业上的用词，意思是有技巧。在工人中间，有的是生手，有的是熟手。熟手就是经过相当训练，技术纯熟的人。「熟练仁义的道理」，意即对于神的话是训练有素的，是有技术的。一个人要明白神的话，要读圣经，必须有熟练的习惯。圣经会将人的情形显露出来。甚么种人，就会读出甚么种圣经。你要知道一个人的性情、习惯如何，你不妨拿一章圣经给他读，看他读出甚么东西来。总是甚么种人就读出甚么种东西来。一个好奇的人，读出来的圣经就是好奇的。一个头脑大的人，读出来的圣经就是在那里讲理由的。一个不用思想的人，读出来的圣经就是一节一节的字面而已。这是一个事实，就是人的性情、习惯会在他读圣经的中间显露出来。人的性情、习惯在神面前没有受对付，这些性情、习惯就要把他带到完全错误的路上去，叫他读圣经没有属灵的结果。那么，人的性情、习惯要怎样才能读圣经呢？

【不要主观】第一，所有读圣经的人都应该客观。没有一个主观的人是能读圣经的。一切主观的人，是不宜于学习的人。你对一个客观的人说话，说一遍他就听懂。你对一个主观的人说话，说了三遍，他还听不懂。许多人听话听不懂，不是因为他头脑不好，乃是因为他太主观。他完全活在他自己的思想里，所以别人的话听不进去。他里面满了思想，满了意见，满了主张，别人的话就格格不入。他在那里想水，别人对他说山的时候，他还以为是山上的水。一个主观的人，连人的话都听不清楚，还盼望他听神的话？一个主观的人，讲世界的事都不懂，还盼望和他讲属灵的事？有一件希奇的事：所有会读圣经的人，听话都非常快。你一说，他就懂。你怎么说，他怎么领会。一个不主观的人，能听话，就也能读圣经。

相反地，有许多人你对他说一遍，他没有印象；你对他说两遍，他仍然没有印象。这是因为他里头的东西多得很，思想也多，意见也多，主张也多。你对他说一遍、两遍，他一点都听不进去。我们若要试验自己是不是一个主观的人，只要看：别人说话，我能不能懂？人家轻轻地说，我能不能懂？我们活在地上的年日有限，如果再主观，我们的时间就不知道要打多少折扣。客观的人读一遍圣经，比主观的人读十遍还要好。主观的人读圣经，读一遍漏掉，读两篇也漏掉，读九遍、十遍都漏掉。圣经从他身上滑过去，圣经在他身上留不下印象。

我们记得撒母耳的故事。当主喊他的时候，他总是跑去看以利，因为他已经有一个思想，以为晚上喊他的一定是以利。神喊他，他却以为是以利喊他。以利的声音他曾听过多少次，这次不是以利的声音，难道分不出来吗？就是因为撒母耳主观，他以为喊他的总是以利，所以他就分不出是以利的声音或者是神的声音了。有些人的难处，就是不让神拆掉他的主观。所以不管他怎么读圣经都没有印象，好像神说话他总听不见。我们在神面前读神的话，我们的思想必须向神开起来，我们的意见也得向神开起来，我们的感觉也得自神开起来，我们的心也得向神开起来，我们的一切都得向神开起来。换句话说，我们不要作一个主观的人。我们越过越要看见这话的紧要。人在这件事上若没有经过对付，圣经就读不好。一个客观的人，里面充满了等候，等候神说话；里面是安安静静地让神说话。人在神面前达到这一个地步，他读神的话；就很容易明白神所说的是甚么。不必问人属灵不属灵，只要问他这一章圣经说甚么。有的人说不上来，这就证明他是一个主观的人。主观的人是容易听话的人。正如希伯来书五章十一节所说的：「你们听不进去。」有些人里面就是充满了东西，别人把话塞都塞不进去。主观是非常严重的一件事。一个人一主观，他就没有法子听神的话，他就摸不属灵的东西。

【不要马虎】第二，读圣经的时候不可马虎。圣经是一本非常准确的书，可以说，一个字都不能错，不个字都不能差。只要稍为马虎一点，就把神的话漏掉。一个主观的人会把神的话漏掉，一个马虎的人也会把神的话漏掉。所以我们要谨慎。一个人越认识神的话，就越谨慎。马虎的人读出来的圣经一定是马虎的。我们只要听一个弟兄怎样念圣经，就知道他是一个马虎的人，或者是一个谨慎的人。有许多人，

读一节圣经或者背一节圣经，常把非常重要的字随便地念错，这是非常不好的习惯。我们的习惯常常容易犯不准确的毛病，因此对于圣经的认识也往往不够准。有许多地方只要稍为马虎一点，就把神的话弄错了。现在举几个例子于下：圣经里面对于「单数」和「多数」是非常讲究的。单数和多数不可不分，不可随便。例如：「罪」在原文就有单数和多数的不同。单数的罪是指人的罪性，多数的罪是指人的罪行。圣经里面说到神赦免人的罪，都是指多数的罪——罪行。神从来不赦免人的单数的罪——罪性，单数的罪是不能赦免的。我们的罪性(单数的罪)需要脱离，我们的罪行(多数的罪)需要赦免。这在圣经里是分得非常清楚的。「罪」和「罪的律」也不一样。人若没有脱离罪的律，就不能脱离罪。罗马书六章讲脱离罪，七章讲罪的律。我们马虎一点，就看两个都差不多。我们读到罗马书六章，以为罪的问题到此就完了，因为保罗写到六章末了，已经引到十二章的起头，已经说到奉献身体和肢体的问题了。但是，保罗清楚：要脱离罪，还得认识「罪的律」；要胜过「罪的律」，还得有八章的「圣灵的律」。如果不是一个谨慎的人，也许以为「罪」和「罪的律」差不多。这样，就把神的话忽略了。神的话是炼过的，神的每一句话都有它看重的点。如果我们说的是马虎的，就以为神的话也是马虎的，就不能懂得神的话。

罗马书七章除了「罪的律」以外，还有一个律，就是「死的律」。我们如果马马虎虎，又要以为「罪的律」和「死的律」差不多。但是，事实上二者完全不同。罪是指污秽说的，死是指无能说的。立志行善而不能行善，这是「死的律」。立志不要行的恶，反而去行，这是「罪的律」。我不要作的，没有法子不作，这是罪。我要作的作不出来，这是死。我们藉同死，脱离罪的律；藉同复活，脱离死的律。罗马书七章不只给我们看见「罪的律」，也给我们看见「死的律」。我们一粗心，一马虎，这些真理就都被忽略过去了。所以，有一件事是相当明显的，就是所有读圣经读得好的人，都是谨慎的人，准确的人。

我们曾听见人说到我们穿上了主耶稣的义袍，说神把主耶稣的义赐给我们作义袍，所以不赤身露体了，所以我们能到神面前去。但是，圣经里并没有这样的教训。圣经没有一个地方说神将主耶稣的义赐给我们作义。圣经是说神将主耶稣赐给我们作义。神不是将主耶稣的义撕一块下来作我们的义，神乃是将主耶稣这个人赐给我们作义。这里面的分别有多大！马虎的人却以为主耶稣「的」义和主耶稣「作」义差不多。岂知主耶稣的义是祂自己的，不能挪到我们身上来。每一个人在神面前都得有义，主耶稣在神面前也得有义，主耶稣的义是为祂自己的。主耶稣的义是祂在地上活出来的义，如果能转让到我们身上来，我们就已经有义了，主耶稣何必死呢？主耶稣的义不能转让给人。祂的义永远是祂的，没有一个人能分祂的义。我们的义是主耶稣这个人，我们的义不是主耶稣的义。在全部新约里，除了彼得后书一章一节有另外的意思之外，所有的地方都是说主耶稣作我们的义，不是说主耶稣的义作我们的义。主耶稣的义，只叫主耶稣自己有资格作救主；祂因为有义，祂自己就用不赎罪。主耶稣自己是神所称义的，神是将「祂」赐给我们作义，神赐给我们的义是祂。我们是把祂穿上，我们是披上基督，就是披上义。我们不是有多少行为得以在神面前称义，乃是把基督穿在我们身上，基督是我们的义。我们是在爱子里蒙悦纳，不是因爱子的义蒙悦纳。我们要把圣经读得好，就必须准确，不可马虎地过去。有人说到主耶稣的血是给我们生命，意即我们的新生命是根据于主耶稣的血。他们说，我们喝了主耶稣的血，就得了生命。他们引甚么圣经节呢？就是引利未记十七章十四节的话说：生命就在血中。如果我们只在表面上读这些字句，也会以为这话有道理。但是，血并不是给我们新生命。血是为赎罪的，血是为满足神的要求的。出埃及记十二章十三节的话，是对于血所规定的原则：「我一见这血，就越过你们去。」血是给神看的。血是为满足神的要求，不是为满足我们的要求。圣经里只有一个地方讲到血对我们有好处，就是在良心上，但良心也是对神的。那么，利未记十七章所说的「生命」是甚么意思呢？这个「生命」，原文是「魂」字，是指「魂的生命」。主耶稣是将祂自己的魂倾倒出来。以赛亚书五十三章十二节说，祂倾倒祂的魂以致于死（照原文，「命」应译作「魂」）。主耶稣把祂的血流出来，把祂的魂倾倒出来，这是为赎罪。祂在十字架上说：「父啊，我将我的灵交在你手里。」（路廿三佣，照原文直译）说了这话气就断了。祂的身体挂在十字架上；魂在血里面倒出来为赎罪（因为人的特点是魂，犯罪的魂必须死，人格所在

的地方要死)；灵交给神。约翰福音六章有几次说吃我肉、喝我血的人有生命，也有几次说吃我肉的有生命，却没有一次说喝我血的有生命。喝了血，还得吃肉才有生命。我们需要学习作一个谨慎的人。神所分开的，我们把它混在一起，就发生误解。我们不可随便地讲圣经。必须从神的话里很仔细地看过，把全部圣经里几百次讲到血的地方都找出来，都读过，才能看见；血是为满足神的要求，不是为满足我们的要求。

假定我们听见斯理来对我们说，主耶稣的血要洗我们的心，要把我们的罪根洗掉，这样我们就不会再犯罪，那我们怎么说？我们要说，主耶稣的血，从来没有洗我们的心。圣经里没有一个地方说主耶稣的血洗我们的心。神是给我们一个新的心。人的心比万物都诡诈，怎么洗都洗不干净。血是为赎罪，不是为洗净；血是为赦免，不是为圣洁(在神面前的圣洁和在人里面的圣洁不一样)。或许有人要说，希伯来书十章岂不是说，主耶稣的血洗我们的心吗？不。希伯来书所说的是洗我们心中的天真。天真是心中的一部分。我们人感觉罪的唯一的部分，就是我们的天真。血满足了神的要求，也就满足了我们天真的要求。我们看见有主耶稣赎我们的罪，自然而然我们的真心就不感觉有罪了。所以血在我们真心里的功用，不是使我们不犯罪，乃是使我们不感觉有罪。不犯罪，那是圣灵工作的结果。血的工作和圣灵的工作不一样，不要混在一起。我们必须在神面前有准确的习惯。如果我们是不准确的人，我们就亏损了神的准确。如果我们有不准确的习惯，读圣经就读不出甚么东西来。我们必须看见圣经是何等地准确，准确到一个地步，不许可弄不清楚！我们必须在神面前接受准确的训练。

【不要好奇】第三，我们可以寻求准确，但是千万不要好奇。神的话都是准确的，但是我们不可存好奇的心去寻求它。如果以好奇的心去寻求神的话，就完全失去属灵的价值。圣经是一本属灵的书，必须用灵才能懂得。如果我们寻求准确的目的是为满足好奇心的要求，而不是为满足属灵的要求，那我们的路就走错了。可惜有许多人读圣经，是一直在那里寻找奇怪的事。

例如有人花很多功夫去证明分别善恶树就是葡萄树，这样的读圣经并没有用处。我们要记得圣经是一本属灵的书，我们要摸生命，摸灵，摸主。我们看见了属灵的东西，我们也就看见圣经字面上的准确，因为所有属灵的东西都是准确的。如果不从追求属灵的东西出发，那就错了。有些人爱往好奇的路上走，连读预言也是为好奇。他们读预言，不是为了等候主再来，却是光要知道将来的事。这中间属灵和不属灵的分别太大。如果我们这个人好奇的，那就所有属灵的、有价值的东西，一落到我们身上，都变作不属灵的、死的东西了。这是非常严重的。我们在神面前要分别甚么是有价值的，甚么是不大有价值的；甚么是重要的，甚么是无关紧要的。是主耶稣说，律法的一点一画都不能废去；也是主耶稣说，律法中有更重要的事(太廿三 23)。

律法是准确到一个地步，连一点都不能废去，但是，律法中也有更重要的事。那些好奇的人，专把轻的事情拿来读，如果一直这样往轻的路上走，他们就成了轻的人。他们这种情形，就是主耶稣所说的，把骆驼吞进去，把蚝虫滤出来。他们会把最小的滤出来，却把最重大的吞进去。这样读圣经，是完全走错了路。这一种错，是从我们好奇的性情来的。所以我们的性情如果不更改，我们就不能盼望读得好圣经。上面所说的主观、马虎、好奇，是我们人所常有的毛病。我们必须在神面前把这些毛病校正过来，成为一个客观的人，准确的人，不好奇的人。这些客观、准确、不好奇等等的性格，不是一次两次、一天两天的事，是要我们不断地训练自己，成为一种习惯才行。我们一拿起圣经来读，就是客观地在那里读，就是准确地在那里读，就是不好奇地在那里读。这样，当我们的性情、习惯对了的时候。我们读圣经才能读得好。——倪柝声《读经之路》

第四篇 人的预备(四)——要进入圣灵的思想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要进入圣灵的三件东西】要把圣经读得好，还必须进入圣灵的三件东西。特别是读新约，明显地有三件专一的东西要我们进入。第一，圣灵要我们进入祂的思想。我们要明白圣灵的话，我们的思想就必须进入圣灵的思想。特别是书信，要我们进入圣灵的思想，我们才能明白。第二，圣灵在圣经里还有祂的事实，很多基本的事实，也要我们进入。我们如果不能进入这些事实，就也没有法子明白神的话。特别是四福音和使徒行传，圣灵要我们进入当时的事实。第三，还有一件东西是圣灵要我们进入的，就是灵。有许多地方，不只要进入那个思想，还要进入那个思想的灵；不只要进入那个事实，还要进入那个事实的灵。这，在福音书里有，在使徒行传里也有，在书信里也有。以上这三件东西，是每一个读圣经的人都必须进入的。这三件东西，只有有学习的人，有对付的人，才能进入。我们不把它们列在读圣经的方法里，因为这是人的问题，这还是我们受训练的基本问题。现我们来看应该怎样进入这三件东西。

【要进入圣灵的思想】圣灵写圣经的时候，有祂自己的用意，有祂自己的思想。读圣经的人该学的功课，不是在乎光读那些话，也不是在乎光能记得那些话，乃是在乎能摸得圣灵当时写一段圣经的用意在那里。读圣经，第一件事不是寻找解释，乃是要知道圣灵当时写圣经的用意是在那里。我们要记得：话语的价值不是在于话语的本身，而是在于话语所表明的意思。主耶稣对撒都该人说：「你们错了，因为不明白圣经……」(太廿二 29)撒都该人不是不读神的话，乃是不明白神的话。我们读的时候，要明白圣灵说那话的用意在甚么地方。因此，我们的思想必须受相当的对付。

【要和圣灵的思想合流】读圣经的人，必须是客观的人，必须是不凭自己的思想的人。圣灵有一个思想，人的思想要进到圣灵的思想里去，要能和圣灵的思想合流。圣灵这样想，我也这样想。像一条水流一样，圣灵是主流，我是支流。圣灵像一条大江，我像一条小溪。溪水与江水合流，大江往东流，小溪也往东流。小溪虽小，但若跟大江流去，就也能达到广阔的海洋。

圣经里有的地方注重事实，有的地方注重灵，有的地方注重思想。注重思想的地方有灵、有事实；注重事实的地方有灵、有思想；注重灵的地方有事实、有思想。我们碰思想的时候，必须客观到一个地步，能跟圣灵的思想而去。可是有的人就不能，你教他把自己的思想跟圣灵的思想，他至多作十分钟，再多就不行了。他勉强跟圣灵想十分钟，他自己的思想就禁不住要出来。这种人是主观的人，是不能读圣经的人。所以，人的受对付，是读圣经的基本条件。

人在读圣经的时候，需要用自己的思想，可是人的思想必须和圣灵的思想有同一个方向，同一条路线。圣灵往那里走，我也往那里走。要找出圣灵在这一句里面，在这一段里面，在这一章里面，在这一卷里面，祂思想的路是如何。要整个的思想跟圣灵去，找出圣灵说甚么话，圣灵想甚么事，祂主要的思想是甚么，分枝的思想是甚么。当我们在那里读一段圣经的时候，第一个问题就得问：圣灵写这一段圣经的用意到底在那里？我们如果不知道圣灵在写圣经的时候是甚么意思，那么将来我们引用这些圣经节，可能都会引错，都不是圣灵本来的意思。读圣经不光是读字面，不光是能记、能背，也不是零零碎碎地明白一点意义就够。读圣经乃是读圣灵在那个时候所想的，或者说，圣灵藉保罗、彼得、约翰等人在那里讲的时候，他们到底是怎么想的。人的思想和圣灵的思想能合流，才能明白圣经。

有一个故事：有一个信主的人，他特意从埃及走到巴勒斯坦，他要按以色列人所经过的四十二个站走去。以色列人回头，他也回头；弯，他也弯。他跟这条路线走，果然走到了。后来他写了一本书，说他那时是怎样走的。他的路不是他自己定规的，他是跟摩西走。我们读圣经的的确确也该这样。我们不要自己定规路线，我们必须跟圣灵走。保罗到耶路撒冷，我们也到耶路撒冷；他在那里怎样感觉，怎样思想，我们也在那里怎样感觉，怎样思想。我们不该有独立的路线，我们必须跟写圣经的人的路线，跟圣灵的路线。当时写圣经的人想甚么，现在读圣经的人也想甚么。写圣经的人受圣灵的感动怎样想，读圣经的人受圣灵的感动也怎样想。我们的思想若跟圣灵当时的思想走，我们就能懂得到底圣经怎么说。

【要找出干和枝】圣经里面的话，有的是正文，有的是解释；有的话是主要的，有的话是附带的；有的话像树干，有的话像树枝。我们不要跟枝子走而忘记了干，也不要只注意干而忘记了枝。我们要看圣灵在这卷书里到底讲甚么，怎样讲法，祂一共提起多少件事，经过多少话，才达到祂的目的。要把这些一步一步地想下去。要跟圣灵的意思走。祂有祂的正文，祂还有祂的解释。祂讲话讲到一半的时候，有几句解释的话出来，这是枝子。可是枝子也不会一直长到天上去而不回来。祂解释了五节、十节，又回到树干来。我们不要一直注意在解释里，也要随圣灵回到主题来。书信的话，往往是一段正文，插进一段解释。我们必须分清楚甚么话是树干，甚么话是树枝，才能读得懂。我们读的时候，不可一路冲过去。当圣灵弯解释的时候，我们也得跟弯，当祂回到正文的时候，我们得回到正文。我们要十分地细嫩，十分地不相信自己，完全没有肉体的把握，才能跟得上圣灵的思想。圣经的话有干，有枝，而枝干之间，又互相联系，成为一个整体。比方：圣灵在写罗马书的时候，祂不是光要给我们三章二十三节，或者六章二十三节，或者八章一节。全部罗马书包括了一个完全的意思，一个完全的单位，里面一点残缺都没有。所以我们不可断章取义地只拿几节圣经出来讲。借用是可以的，但是要分清到底是借用或者是解经。如要借用，也必须明白上下文是甚么。不然的话，就犯了断章取义的错误。

我们的思想有了训练，我们就能学习用思想来定住光，光的照亮是霎时之间的，必须用思想来定住它。我们的思想如果没有受训练，没有学会进入圣灵的思想，那么当启示来的时候，就没有思想来定住光。所以我们的思想必须受训练，必须完全客观，完全跟圣灵走。圣灵说话有祂的路。比方：罗马书一、二两章说到人的罪，三章就有救赎，四章就有信，五章就有罪人，到六章罪人死了，到七章有两个律，到八章就说到圣灵，九至十一章是比方，十二章是说到基督徒和教会，十三至十六章说到一个得救的人的各种各样的行为应该怎样。我们读的时候，要懂得圣灵当时说这些话的意思。我们要注意，圣灵在每一段里都有祂主要的思想：先说了人的罪，才说到罪的解决，和神的义的成功；再后说到信，和信的难处是人的行为。此外，还不只是人的罪的问题，还有人的问题，所以六章就说到罪人(旧人)的钉死。要解决人的罪，是藉相信主的替死；要解决罪人，是藉相信与主同死。九至十

一章拿以色列人的事作比方，把神的恩典和信解释了。十二章说到奉献的基督徒的情形。……从第一章一直到十六章，充满了保罗的感觉。这是干。至于枝，在一段里就有分枝：圣灵在那里解释人的罪，祂把外邦人说一下，也把犹太人说一下，然后仍旧回到祂主要的思想来。我们读圣经，总得随圣灵的思想走。

【两种训练的方法】为了训练我们的思想，可以采取下面两种方法：第一，分开正文和解释。我们不妨去查新约，把凡是圣灵解释的地方用括号括起来。括号中的话，就是枝，括号以外的就是干。那些没有括号的圣经节，我们如果一条线地读下去，就能找出主要的意思在那里。我们拿罗马书来试试看。一章一节：「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奉召为使徒，特派传神的福音。」这明显地是罗马书开端的话。看二至四节：「这福音是神从前藉众先知，在圣经上所应许的，论到祂儿子我主耶稣基督：按肉体说，是从大卫后裔生的，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这是解释福音，所以是枝子。这三节可以加上括号。读第五节：「我们从祂受了恩惠并使徒的职分，在万国之中教人为祂的名信服真道。」这是正文。我们把全卷罗马书这样作下去，就能看见那些是全卷罗马书的正文。或者我们在正文的字旁用一种颜色的笔画线，在解释的字旁用另一种颜色的笔画线也好。起头的时候不要读解释。先把正文分清楚，然后再读解释。先找出圣灵主要的意思是甚么，然后再把一个一个释解加进去。这个福音是甚么？是「神从前藉众先知在圣经上所应许的」。

神是先预言福音，后来差主耶稣来成全。成全的时候，福音里面分两部分：一是肉礼的部分，一是属灵的部分；一个是活在地上作马利亚的儿子的生命，一个是活在天上作神儿子的生命。四福音讲到肉体方面，书信讲到属灵方面。我们读的时候，把第一节读了就读第五节，而把二至四节留到后来读。总是先读正文，后读解释。

这样，我们就开始进入使徒当初的思想。全部圣经，特别是书信，都应该这样读。每一个作神的仆人的，都必须知道每一卷书的本文是甚么，解释是甚么。这是第一步的工作。这第一步的工作有甚么好处呢？这样作，就能看见在这一段经文中的道理有多少是主要的意思，有多少是解释。我们站起来作话语执事的时候，我们就

也有主要的意思，也有解释。虽然我们作话语的执事赶不上当初使徒们那样完全，那样高深，但在原则上是一样的。我们把圣经的正文和解释一分清楚，就能看见一件非常希奇的事，就是圣经里对于解释的多少、深浅，都作得刚刚好。我们就要俯伏敬拜主说，这是何等地完全！我们就要看见在我们的话语里解释一多，比方一多，就变作幼稚，整篇的道就落下去。我们要注意圣经里如何解释。不要用太多解释的话，要在人不懂得的地方才解释。解释是教人明白，但是不宜太多。有的人没有解释，就使人跟不上；有的人解释太多，就使道落下去。我们读圣经，要看见它是何等地平衡。所以把正文和解释分开，也是我们应当学习的。这也必须客观，一主观就不行。

第二，试用自己的话来写正文，用我们自己所认为能明白的话，把圣经正文的意思再写过。比方：罗马书一章一节、五节、六节是正文。这些字句是保罗写的。现在我们懂得了保罗的用意，就试试看用我们自己的字句来写。起头只写正文，不要写括号里的注解。这就像我们读书的时候，先生在台上讲一个故事，我们用自己的话把它写下来一样，我们必须懂得它的意思才写得出来。在这样写经的时候必须客观，要照圣经原来的意思，不要把我们自己的意思加进去。我们要训练自己作一个跟从圣灵思想的人，把我们的思想追到圣灵的思想里去。当然，写经可能有错误。我们只好一次错了，第二次改；第二次错了，第三次改；改到有一天，能更准确。一个人能有这样的学习，就很容易懂得主的话。要紧的就是我们总要把自己摆在一边。一骄傲就不行，一主观就不行。我们要学习客观，学习谦卑，学习温柔。谦卑、温柔的人的思想，自然而然能跟从圣灵的思想。每一个读圣经的人必须学习这个功课。——倪柝声《读经之路》

第五篇 人的预备(五)——要进入圣灵的事实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事实的印象】我们读圣经的时候，圣灵在我们里面的第二个要求是要有事实的印象。圣经里不一定是讲道理，其中有很多部分是讲事实，讲历史，讲故事。圣灵盼望这些事实、历史和故事在我们身上能产生一种印象。圣灵的事实在我们身上有了印象，自然而然圣灵就容易将神的话说给我们听。如果圣灵的事实在我们身上没有产生印象，那么，神的话就从我们身上漏掉，就不能产生该有的果效。

这里所说的印象，不是指我们把故事读熟而言，乃是指那件事的特点能印在我们的身上。在圣经里，每一件事的发生都有它的特点，我们若没有得那个特点，就不能明白神的话。譬如一张契约，不是看它后面有了图章就算数，而是要看这个图章是谁的才有效。这里所注意的印象，不是重在某件事的一般内容，而是重在它的特点在那里。发现了它的特点，就能看见神在这里所特别要说的话。也许你记得那件事，也能说那件事，而里面的特点却说不出，那你就还没有明白神的话。新约里有四福音和使徒行传，有书信，还有启示录。我们读书信的时候，需要进入圣灵的思想；我们读四福音和使徒行传的时候，就需要有一个心能让神的灵将事实印在我们里面，使我们感觉那一个事实与其他的事实有甚么不同，使我们感觉那一个事实的特点到底在那里。印象显在人身上，就像拍照一样。照相的底片是涂一种化学品——溴代银——的玻璃片或软片。几十年以前，在一方寸的底片上，只涂几万颗的溴化银，所以在那个时候照出来的相，都是一粒一粒的黑点，不好看。后来改进了，照出的相片就没有一粒一粒的黑点，因为在一方寸的底片上已经能涂上几百万颗的溴化银，所以印象就清楚了。照样，我们里面越细，我们接受的印象就越多；里面越粗，接受的印象就越少。如果人的灵和心在神面前是开起来的，他的感觉是被神磨得非常细的，那么，当圣灵的事实经过他的时候，他所得的印象也就非常深。一个细嫩的人能看见两件东西：第一，神的话有神注意的地方，有神所要启示的那一点。细嫩的人很自然地能看见神所注意的那一点。第二，他还能看见神在这个事实

里所说的，与别的地方有甚么不同。所有感觉粗鲁的人，都不能看见神的话的精细的地方。人必须是里面柔软的，感觉非常敏锐的，神的话才能在他里面留下一个清楚的印象。那就不只轮廓对，而且连所有细微的点、线都是对的；他把这一个事实所有精细的地方都看清楚了。

【细嫩的感觉】许多人愿意看见圣经里细嫩的方面。但是他们如果没有细嫩的感觉，就不能摸那些细嫩的地方。我们试试来看四福音和使徒行传，这五卷都是讲主耶稣的事。关于主耶稣的事实，在这五卷中所讲的比在书信中所讲的更多。我们对于主耶稣的事实，应该有精细的印象。

【比较的例】现在我们看下面几个例子：

例一撒该与以马忤斯二门徒

我们读路加福音十九章和二十四章，就看见主到撒该家里与主到以马忤斯二门徒家里的事完全不同。撒该的家里，是主自己要去。而在以马忤斯，主耶稣好像还要往前行。细嫩的人，就看见主耶稣作了两件完全不同的事。一件是主带领了一个人所不齿的罪人——不只是普通的税吏，而且是税吏长。主耶稣不等他请，就自动表示要到他家里去。撒该这个人实在要看见主，但他想到自己身量矮小，名誉也不好，自惭形秽，所以不敢请求主。在这种情形之下，主反而说：「撒该，快下来，今天我必住在你家里。」这里有一个有心寻求主的罪人，却是不敢来，不敢求，主就自己请自己到他的家里去。主领会撒该的心意，主的感觉是何等细嫩。我们里面如果是细嫩的，就也能领会。

以马忤斯的两个人，乃是退后的门徒，他们眼睛迷糊，遇见了主却不认识。主和他们同行，向他们说话，给他们解释圣经。等到将近他们所去的村子，主耶稣好像还要往前行。主对这两个门徒的态度，与对撒该的态度不同。撒该外面的难处大，有苦说不出，所以主温柔到一个地步，自动地对他说：我必住在你家里。往以马忤斯的这两个人，原是认识主的。他们退后了，听了那么多的话，还是往以马忤斯去。

所以主就也好像还要往前行，要等他们请了才进去。那一边是面向主而来，这一边是背向主而去，所以主对他们的态度也不同。我们必须摸主耶稣细嫩的感觉，才能摸神所要启示的拿撒勒人耶稣。

例二彼得的两次打鱼

在路加福音五章，彼得整夜打鱼，一无所获。后来主耶稣对他说：「把船开到水深之处，下网打鱼。」他们下了网，就圈住许多鱼。本来是一无所获，希奇，现在却圈住了许多。彼得就俯伏在耶稣膝前说：「主阿，离开我，我是个罪人！」在约翰福音二十一章，彼得又有一次打鱼，主问他们说：「小子！你们有吃的没有？」他们回答说：「没有。」主说：「你们把网撒在船的右边。」这一次又拉上许多鱼来。在路加福音五章的打鱼，是主耶稣将祂的荣耀显给彼得看。这太大的荣耀向彼得身上一照，他就看见自己是罪人，觉得主和他同住，是他所不配得的。等到主复活以后，那一次的打鱼，彼得一认识是主，就跳在海里，泅水上岸。好像他一认识是主，就不要鱼了。同样的启示，第一次是使一个从未认识自己的人认识了自己而求主离开他，第二次是使一个已经认识主的人更要亲近主。我们能看见这两件事的不同，我们就有了印象。在这些事情上，必须有印象。

例三主变饼与马利亚用香膏抹主

有两件事，是四卷福音书都记的：一件就是主变饼给五千人吃饱的事，另外一件就是马利亚用香膏抹主的事。主在变饼给五千人吃饱以后，吩咐门徒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免得有糟蹋的(约六 12)。这是一件希奇的事，就是主耶稣肯行神迹变饼给人吃，但是，剩下来的零碎，主要门徒收拾起来，缘故是不可糟蹋。等到有一个女人来，打破玉瓶，把香膏浇在主的头上，就有门徒说：「何用这样枉费香膏呢？」但主耶稣说：「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可十四 3~9)。在这里我们看见，变饼与用香膏抹主，这两件事是相对的，一个是不可糟蹋，一个是并不枉费。

行神迹出来的东西，不可糟蹋，而三十两银子买来的东西，浇在主身上，并不枉费。那三十两银子的香膏，不是给五千人吃，而是给主一下用完；不是收拾起来，而是把瓶打破；不是十二篮，而是一玉瓶；这些都是对照。神的儿子行神迹变出来的饼，连零碎都得收拾起来；但祂接受三十两银子的奉献，并不觉得太过。四卷福音书都记这件事，祂教人到普天下传福音的时候都记念这件事。福音多普遍，奉献也多普遍；福音传到那里，为主摆上的奉献也到那里；福音有多广，人的奉献，人的香膏也有多广。我们在这里面，必须有印象。

例四主的受审判与保罗的受审判

有时候，我们把四福音和使徒行传拿来比较，也非常好。例如主耶稣的受审判和保罗的受审判：当保罗在那里受审判的时候，他说：我是法利赛人，也是法利赛人的子孙。这和主耶稣不一样。虽然我们宝贵我们的弟兄，但是，地上所能产生的最好的儿子，不过是人子。而拿撒勒人耶稣，却是神的独生子！把二者一比较，就看见一个是神的独生子，一个不过是人所生的孩子；一个是主，一个是仆人；一个是先生，一个是学生。虽然保罗所达到的点是相当高，但是。他和他的主无论如何不能相比。我们里面必须细嫩，才能认识福音书里的主，也才能认识使徒行传里的使徒。一不细嫩，即使主要把一个印象给我们，我们还是不能得，也不会仆倒在主面前，也不会敬拜。粗鲁的人读圣经，像读普通故事一样，随便地过去，圣灵就不能把印象给他。例五主的直行与保罗的缒下有一次主耶稣在拿撒勒的会堂里读圣经，祂读完之后，讲了一些话，就被人带到山崖，要把祂推下去，祂却从他们中间直行过去了(路四 29-30)。这是何等郑重庄严！祂不像保罗要人从城墙上用筐子缒下去(徒九 25)。不是说保罗不对，乃是说保罗的品质比不上主。主从他们中间直行过去了。「直行过去」这几个字，要给我们何等的印象。当主这样从要害祂的人中间直行过去的时候，那一班人只好瞪眼睛看。我们的主就是这样的尊贵荣耀！

【相同的例(甲)——人对主不满】圣经里的印象，有些地方是要比较的，像前面所提的五个例子：有些地方是相同的，就要连在一起看，好得连络的印象。

例一主在船上睡了

马太福音八章二十三至二十七节记一件事，就是有一次主耶稣和门徒一同渡海，海里忽然起了暴风，而主耶稣却睡了，门徒就惧怕起来。在马太福音是记说：「主阿，救我们，我们丧命喇！」在马可福音四章却多记四个字，就是「你不顾吗！」意思是你还睡得吗！门徒说这话是对主不满的表示。门徒心里不佩服，不只是求救，并且是不满。主耶稣就起来斥责风和海，风和海就大大平静了。主转过来责备门徒为甚么这么小信。（注意马可和路加记事的次序，就是主耶稣没有先责备门徒，乃是先斥责了风和海，然后回头来责备门徒。）主责备门徒有祂的根据，因为主刚才对他们说：我们渡到那边去。主说到那边去，就一定能到那边去。半路上有风也好，有浪也好，出甚么事也好，何必怕。主耶稣教他们学习信。信甚么？信主所说的「渡到那边去」。决不会主说渡到那边去，而结果沉入海底去。可是门徒不信，所以主责备他们。

有一件事非常希奇，就是主耶稣从来没有向人赔不是。人总是越在神面前受教，越要认错。学习越多的人，越容易发觉人对他的不满，他容易向人认错。但是，主耶稣是特别的，主从来没有向人赔不是。这次事情，好像是门徒对，主耶稣错。风浪那么大，人都要丧命喇，你不顾吗！但是，主耶稣起来，没有赔不是。主耶稣的不认错乃是祂的荣耀。主知道祂没有多睡，祂没有错。祂对他们说渡到那边去，就是渡到那边去。在祂身上找不出一句话是空的，人没有法子叫主认一个错。这显明主是何等荣耀！

例二患血漏病的女人摸主

马可福音五章，那个患血漏病的女人摸主的事是同样的原则。那个女人摸主，主转过来问是谁，门徒对祂说：「你看众人拥挤你，还说谁摸我吗？」这语气显得对主有不满。但是，主没有说：对不起，我问错了。主反而周围观看是谁摸祂。主的意思是：是有人在摸我，你们不知道。你们注意挤的人，我却注意摸的人。以外表来看，好像是主错，好像门徒的不满是对的；但是，以内容来看，错是在门徒身上，不是在主身上。主从来没有一次向人赔不是。这是非常荣耀的事，叫我们的心不能不服下来敬拜祂。例三拉撒路的死在约翰福音十一章，又有一次人对主不满。马大对主说：「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她的意思是怪主来迟了。她想：我早就打发人通知你了，你怎么到现在才来！因为你来迟了，所以我的兄弟死了，并且已经埋葬了。「你若早在这里」这句话，显出马大心里无限的不满。凭表面看，马大的话完全对。但是，主所作的事，祂没有一样不是心里有数。主故意停留两天。在人看是太迟，在主耶稣却是有意来迟。我们的主从来不抱歉，因为祂从来没有错。我们有抱歉，因为我们有错。我们如果从来不抱歉，那是我们骄傲了。人越谦卑，越温柔，就越会抱歉。但是，主虽谦卑，主虽温柔，却一点没有抱歉，因为祂从来没有错。当人对祂不满的时候，祂一点没有感觉祂错，祂知道祂所作的是甚么事。

像这一类事实，在新约里有很多。我们要学一个原则，就是读圣经的时候，遇到有相同的地方，必须把它们一个一个地合起来看。从上面三个例子里面，我们就能看见有一件事非常荣耀，就是主一生一世没有收回一句话，主一生一世没有把一段路重走过。这个荣耀是何等的荣耀！是拉撒路得医治更荣耀呢，或者是拉撒路得复活更荣耀呢？祂知道，拉撒路得复活是更荣耀。你若信，你就能看见神的荣耀。

【相同的例(乙)——人想教训主】

例一「这香膏可以……赈济穷人」

有时候人对于主不只不满，甚至还想教训主。像门徒说：「何用这样枉费香膏呢！这香膏可以卖三十多两银子赈济穷人。」(可十四 4~5)这就是教训主。门徒能想出另外一个处置哪哒香膏的办法来——卖了去赈济穷人。但主耶稣知道她所作的是甚么事，所以祂说她所作的是一件美事。主没有一句话没有一件事是祂自己所不知道的，用不人来改良祂。只有愚昧的人想改良主，想教训主。例二「万不可如此」当主指示门徒祂必须上耶路撒冷去的那一次，彼得怎么说？他说：「主阿，万不可如此！」主怎么说？主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太十六 21~23)！彼得要教训主，但是不行，他反而显出人的愚昧。例三「……是个怎样的女人」有一次主耶稣到一个法利赛人西门家里去吃饭，有一个女人来站在耶稣背后挨祂的脚哭，眼泪湿了主耶稣的脚，就用自己的头发去擦。西门就在心里说，这人若是先知，必知道摸祂的是谁，是个怎样的女人(路七 36-39)！在这里，我们要注意西门的灵。

西门的意思似乎对主说：你也得看看她是一个怎样的女人，怎么能让她来到你脚后亲近你呢？西门虽然没有开口，主却知道他心里的意思，所以说那个赦免多和赦免少的比喻。主的意思是：你西门觉得赦免少，所以没有给我水洗脚；她觉得赦免多，就用眼泪湿了我的脚。我们得这些印象的时候，就要看见人这样作主的谋士，是同等地愚昧，同时我们也要开始认识我们从前没有认识到的拿撒勒人耶稣。

【相同的例(丙)——主喜欢人向祂要求大】我们细读福音书，就能看见主欢喜人要祂破费。人对主的要求越大，主越欢喜。

例一「你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

我们看马可福音一章所说的那个长大痲疯的故事。按犹太人的规矩，长大痲疯的是不可和人接触的。谁接触长大痲疯的人，谁也就染了污秽(利十三至十四)。这个长大痲疯的人来求主耶稣，这个「来」就是错的。我们对这件事必须有印象。长大痲疯的人一出来，我们就得有感觉。

如果不是有一个人欢喜破费，乐意摆上自己的话，一见那个长大淋疯的来，就要说：你是来害我！我不能和你接触，你为甚么来！这个长大痲疯的人来，不是问主可不可以给他洁净，乃是说：「你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这句话多么厉害，他把所有的问题都堆在主身上——是你肯不肯的问题。这不是一个普通的祷告，这是要叫主的心受试炼。主对于这个长大痲疯的，可以用一句话说你得洁净；可是，主不只用话，主也把自己摆进去，祂用自己的手摸他说：「我肯，你洁净了吧！」他如果不洁净，主也沾染污秽了，那是何等地冒险！我们必须有印象，才能领会当时的情形。主在这里乐意把自己摆进去。主把祂自己的圣洁、清洁，都摆在这个长大痲疯的人身上；要么两个都洁净，要么两个都污秽；要么两个都到营外去，要么两个都回来。哦，主欢喜破费，这是何等的破费！

例二「拆了房顶」

马可福音二章记有四个人抬一个瘫子来见主耶稣，因为人多，不得近前，他们就把主耶稣所在的房子拆了房顶，把瘫子缒下去。这件事我们要印象。有这么多的人围主，祂已经够忙了，这班人还把一个瘫子从房顶上缒下去！我们要注意，主不只忙，并且那天是借别人的地方讲道，这班人把人家房顶都拆了，以后还得修复，岂不是一件相当麻烦的事。但是主耶稣并没有说：下一次你们不要这样作。主反而欢喜有人向祂有厉害的要求，好像人向祂的要求越厉害，祂越觉得对。就是在这些地方给我们认识主是怎样的一位主。我们如果对于主所作的事没有印象，那怎么能认识祂呢？

例三「大卫的子孙耶稣啊，可怜我吧！」

当主走在路上的时候，巴底买在那里喊说：「大卫的子孙啊，可怜我吧」（可十47）！有许多人责备他，不许他作声，但是，他越喊越响。凭主耶稣自己，祂是不欢喜热闹的，经上说：「祂不争竞，不喧嚷；街上也没有人听见祂的声音」（太十二19）。

主耶稣原是这样一种情形。但是，在这里有一个人大喊大闹，有一个人欢喜主破费，结果主就医治他。主欢喜人对祂要求大，向祂开大口，祂乐意赐大恩典。

例四「狗也吃它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

还有迦南女人的故事更清楚。本来饼是给儿女吃的，但是，她说：「狗也吃它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太十五 27)。这是人对祂的越分的要求，但是主就是欢喜人向祂有这样的要求。主不只答应这个要求，医好了她的女儿，主并且称赞她的信心是大的。这样的例子，在福音书里有很多，如果我们有印象，就能在这样的事情上认识主的心。例五「我信不足，求主帮助」主耶稣从「变化山」上下来的时候，有一个父亲带一个被鬼附的儿子来到祂跟前，这个人受了主耶稣的责备(可九 14~29)。长大痲疯的来，主耶稣不责备：瘫子来，把房顶都拆了，主耶稣也不责备。他们都作得过分，主耶稣反而欢喜快乐。这个父亲把患病的儿子先带到门徒那里，没有得医治，现在他来求主。主耶稣问这个父亲说：「他得这病有多少日子呢？」他回答说：「从小的时候，鬼屡次把他扔在火里水里要灭他。你若能作甚么，求你怜悯我们，帮助我们。」他向主要求医治，但是又不确信主能医治，他说，「你若能作甚么」，主耶稣就看他的话说，「你若能！」(在原文中没有「信」字)底下，主紧接说，「在信的人，凡事都能。」主耶稣的意思是：你还在那里问「你若能」！你要知道，在信的人，凡事都能！问题是你信不信，不是我能不能。我们要体会当时说话的情形。这个人，心只有一半，他有心到主面前来，但是又不信。他不十分相信主的能力，所以他在求主怜悯的时候，还是说「你若能作甚么」。这句话被主责备，非常厉害地责备。主就是不欢喜人对祂要求少。主不怕人对祂要求说：你肯也得肯，你不肯也得肯。但这个父亲的意思却是说：你能就这样，不能就算了。你的门徒不能，你若也不能就算了。所以主责备他说：你还说能不能！在信的人，凡事都能！这话一出去，那个父亲「立时流泪地喊说(要注意小字)：我信；我不信的地方(照原文直译)，求主帮助。」他给主一责备，给主把他的错一指出来，他就转过来了，他相信了，他把一切责任都放在主身上了。这是非常美的事！

人要求越大，主越欢喜；人要求越少，主越不欢喜。我们要作一个细嫩的人，让神将这些印象一直加在我们身上，我们就要看见，全部福音书都充满了主的荣耀。

【单独的例】

例一「谁是我的邻舍呢？」

在路加福音十章撒玛利亚人的故事里，我们要注意主耶稣说话的要点。那个律法师问一个问题：「谁是我的邻舍？」主耶稣的回答与这个律法师所问的完全不同。我们要先注意二十七、二十八节：「……要爱邻舍如同自己……」邻舍是另外一个人，自己应该是律法师。主的意思是律法师要爱邻舍如同爱你这律法师一样，你就能得永生。二十九节：「那人要显明自己有理，就对耶稣说：谁是我的邻舍呢？」他有一个思想，以为主耶稣要他去爱人，这个人是谁，他要找出来。可是，主讲完了那个故事，到末了问一句话说：「你想这三个人，那一个是落在强盗手中的邻舍呢？」律法师就回答说：「是怜悯他的。」耶稣说：「你去照样行吧。」律法师问谁是我的邻舍，主耶稣反问谁是落在强盗手中的人的邻舍。

换句话说，你律法师是一个落在强盗手中的人，那个怜悯你的，就是你的邻舍。邻舍不是指一般的人，邻舍是指救主。主指给他看，邻舍就是主自己。主说，「你去照样行吧」，意思就是你去尽力量爱那撒玛利亚人吧。但是，许多人掉了一个头，以为主要我们去作撒玛利亚人。岂知我们不能上十字架赦罪，也不能被高举了有圣灵降下来。只有祂有油和酒，只有祂有牲口，只有祂有客店，只有祂有银子。我们不是撒玛利亚人。如果要落在强盗手中的人去作撒玛利亚人，那就完全错了。主所说的邻舍，是指撒玛利亚人说的，意即：我作你的邻舍，我救你，我给你牲口骑；我给你酒，我赦免你；我给你油，我给你生命；我给你客店，我给你教会；我给你银子，使你有恩赐，有恩典；一直等到我再来接你。主叫我们爱撒玛利亚人，就是叫我们去爱祂。我们要学习摸本段经文中细嫩的地方，才能读圣经里的故事。

例二主的庄严荣耀

当人到客西马尼园去捉拿主的时候，主就出来，对他们说：「你们找谁？」他们说：「找拿撒勒人耶稣。」主说：「我就是。」主耶稣一说「我就是」，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约十八6)。主就是简单地说了一句话，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我们看这是何等的荣耀。祂在客西马尼园里有祷告，但祂在法庭上无所求，祂在大祭司面前无所求，祂在巡抚面前也无所求。这一个人是远超过一切的。祂是主，却在那里受审判。到底是谁审判谁？在那里发急的是大祭司，说话不象样的是大祭司，我们的主却是安安静静的。我们的主到了巡抚的法院里，发急的是巡抚，问话问得木头木脑的还是巡抚，主连答都不答。拿撒勒人耶稣是神，祂虽然在那里受审判，但是祂没有失去祂的尊贵，祂没有失去祂的庄严。祂在客西马尼园里的时候，对门徒说：你们和我一同儆醒(太廿六38)。祂没有要求他们代祷。保罗需要请求罗马的弟兄为他祷告，但是主并不要求人为祂祷告。祂是神的儿子，祂不需要人的代祷。祂要门徒祷告，那是要他们免得入了迷惑(太廿六41)，为他们自己祷告。在这里，我们又看见主的尊贵，主的庄严。祂贫穷地活在世界上，但祂没有问一个人要一文钱的东西。祂在园子里求神，但祂在法庭上没有求人。有那一个能像神的儿子这样！宝座固然是荣耀，但是受审判和十字架上的荣耀显得更荣耀。我们要敬拜祂说：你是主！你是主！

例三主的不显露

主是怕显露、怕出名的人。祂医治了长大痲疯的人，就吩咐他说，切不可告诉人(太八4)。祂赶出了那一营鬼之后，叫那个人回去传说「神」为他作了何等大的事(路八39)。祂医治了两个瞎眼的人，就切切嘱咐他们不可使人知道(太九30)。神启示彼得看见祂是基督的时候，当下嘱咐门徒不可对人说祂是基督(太十六20)。在「变化山」上，是祂唯一显出祂的荣耀的时候，但是，祂在下山时却吩咐门徒说，不要将所看见的告诉人(太十七9)。约翰福音七章也有同样的例。主自己的弟兄不认识祂，对祂说：「你离开这里上犹太去吧……人要显扬名声，没有在暗处行事的。你如果行这些事，就当将自己显明给世人看。」连祂的弟兄说这话，是因为不信祂。

但是，祂说：「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主等祂的弟兄们上去以后，祂也上去过节，但祂不是去行神迹，乃是去讲道。在这里我们摸祂的荣耀。所有在人面前要引起人注意的，都巴不得把祂的工作摆在人面前。但是，主没有一次喜欢站到人的面前特意显露。在福音书里充满了这一种情形。祂每一次站在人面前，都因有绝对的需要。祂不喜欢告诉人说祂是谁。即使祂行了神迹给瞎眼的人看见，也不马上告诉他祂是谁，直到带他有了一些认识之后，才对祂说祂是谁(约九)。不然的话，祂就不说。我们要认识我们的主！

【有学习才有印象】我们要明白旧约和新约的历史，都需要从接受印象来明白。要得印象，就要作一个细嫩的人。因此，我们在神面前必须有学习。比如有一个人，从来就是卑鄙的，那么他读福音书的时候，就绝对没有法子认识主耶稣的尊贵。如果他在主面前受了对付，稍为懂得一点甚么叫作尊贵，那么他读圣经的时候，就也能稍为认识一点主耶稣的尊贵。如果他一点不知道甚么叫作尊贵、荣耀，那他怎么能得主的尊贵、荣耀的印象呢？所以，我们必须在神面前有学习，要让神的性情一天天在我们里面增加，这样我们对于神的话，感觉越过越细，印象越过越深，我们所明白的也就越过越多。我们要记得一个原则：有的，还要加给他；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去(太十三 12)。我们的学习不可懈怠，否则就连所有的也要夺去。——倪柝声《读经之路》

第六篇 人的预备(六)——要进入圣经里的灵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要把圣经读得好，除了必须进入圣灵的思想 and 圣灵的事实以外，还有一个需要进入的，就是圣经里的灵。【要摸话语后面的灵】当神的灵藉人在那里写圣经的时候，不管是写事实或者是写道理，每一卷圣经都有那一卷圣经的灵，每一段圣经也都有那一段圣经的灵。圣灵乃是藉人的灵来彰显出祂自己的情形。比方：我们说圣灵的喜乐，不是圣灵自己的喜乐，乃是圣灵藉人的灵喜乐；说圣灵的忧愁，也不是圣灵自己忧愁，乃是圣灵藉人的灵忧愁。所以，人的灵进入圣灵的时候，圣灵的情形，就是人的灵的情形；掉一个头来说，人的灵的情形，也就是圣灵的情形。当神的灵藉人在那里写历史的时候，是把事实的真相写出来。但是，圣经里的历史不只是真实的，并且也有它的灵的情形。或者说，当时有灵的感觉在那一段圣经里，有灵的情形在那一段圣经里。

照样，圣灵在那里写书信的时候，祂不只有道理，有思想，并且在后面还有圣灵的感觉。所以，圣经这本书不是光包括事实和道理而已，乃是话语在最前面，话语的后面是思想，思想的后面是灵。我们若只是读到话语，那是最浅薄的读圣经。若能得那个印象，进入那个思想，就比较深。但是如果停在这里，那我们所明白的还是很少。因为在每一句神的话的后面，都有它一定的灵，都有圣灵当时的灵，都有写圣经的人当时的情形。我们读圣经的人，就需要摸那一个灵。

话语和灵有分不开的关系。话语的职事乃是灵的释放。谁站起来作话语的执事，他就释放他的灵。如果灵不释放出来，他就不能作话语的执事。灵必须对，有了对的灵才能有话语的职事。许多时候我们作话语执事有错，就因为也许话是出来了，而灵赶不上；话语是对的，而灵不对；话语是强的，而灵不强。但圣经里的话语的执事没有这个难处，他们所写的内容如何，他们的灵也如何。他们的每一段话、每一

卷书，都有正当的灵在后面。发表话语的职事，需要前面有话，后面有灵；接受话语的职事，也需要摸话语后面的灵。

我们读圣经是接受话语的职事，我们必须摸话语后面的灵。我们如果摸不那个灵，我们所领会的圣经就浅薄得很，至多只能得道理、事实，不能得属灵的喂养。若神的话光是印象和思想，就不能作我们的食物；神的话必须是灵，才能作我们的食物。我们的食物，只能从我们摸话语后面的灵而来。圣经的实质是灵，我们若没有摸这一段圣经的灵，就是没有摸这一段圣经。所以我们读圣经，必须摸那一个灵，那一个特别的灵。

【怎样能摸话语后面的灵】怎样能够摸话语后面的灵呢？我们要说：不是人的行为，乃是圣灵的管制。圣灵的管制，就是神的灵来代替人的行为。圣灵的管制，就是神的灵在那里安排一切的环境，祂在那里作工，作到一个地步，使我的灵与圣经的灵相同；虽然不完全相同，但至少性格上有一部分是相同的。然后我才开始摸圣经的灵。只有相同的灵才能摸，不同的灵不能摸。所以读圣经的最高点，乃是读圣经的人的灵被带到一个地步与写圣经的人的灵相同。他的灵与写圣经的人的灵相同了，才能摸属灵的内容。

在圣经话语后面的那个灵，乃是相当专一的。换句话说，是一定的，而不是随便地在那话语的后面的。写圣经的人被圣灵作工作到一个地步，圣灵认为可用的时候，然后才用这个人来写圣经。他那个灵是完全的，他有这样的灵，圣灵才藉他在圣经里写出这样的话。换句话说，圣灵默示圣经，不是光给人话语而已，乃是在写圣经的人身上先预备出一个器皿来，因为这个器皿有那一种的灵，所以才叫这个器皿去写出那样的话。所以在圣经话语后面的灵，乃是完全的、刚强的、不会错的、没有错的。因为圣灵已经把这一个人的灵带到一个地步，是圣灵认为可用的，不只可用，并且是满意的。圣灵认为祂的自由不受人的限制，祂能随意发表祂的意见，连一呼一吸也不受拦阻。所以我们可以说，圣经是圣灵呼气的話。灵是人的灵，但是

出来的时候好像是圣灵的灵。这就因为圣灵在人身上有绝对的自由，于是人的灵和圣灵没有甚么分别，好像就是圣灵一样。

写圣经的人，是这样被圣灵带领，才把圣经写出来。我们读圣经的人，也必须被圣灵带到一个地步，使我们的灵和当时受感动写圣经的人的灵相同，我们才能摸神的话语后面的灵。读圣经不光是读圣经的话语而已，也不光是明白意思而已，并且是主把我们带到一个地步，使我们的灵和那话语后面的灵相同。圣经的话是文字，不是声音，除了诗篇里面有的地方用「细拉」之外，全部圣经没有告诉我们甚么地方要轻声地读，甚么地方要重声地读。可是，当我们读文字的时候，如果连声音的轻重都不知道，那我们怎能晓得灵的情形呢！圣经里有许多话是在那里请求、苦求，像传福音的人在讲台上请求、苦求人来信主一样。也许他知道罪人的痛苦，他看见罪人在神面前的前途是何等的危险，所以他求。也许他里面充满了主的爱，在那里盼望罪人回头，所以他求。在这一段圣经里面，需要有多少爱，有多少同情，有多少为罪人的感觉，所以才能求。我们读的时候，只要在这些感觉中缺少一件，就不容易明白这一段圣经。在圣经里面有的话是责备的。如果一个人在神面前从来没有破碎过，那么当他读到圣经里有责备的话，就不知道这是甚么东西。他不知道甚么叫作灵受压才说责备的话，他只知道发脾气才说责备的话。他不知道外面虽然都是责备，而里面的灵不一样。

我们必须学习用灵去摸圣经的灵。圣灵为要训练我们的灵，就为我们安排了环境。我们要认识圣灵的管制是我们一生中最主要的训练，最好的训练。这是在圣灵的手里，不是在我们的手里。祂陆续地给我们管制，一个管制又一个管制，我们的灵就被带到适当的情形中。我们的灵被祂这样作一下，那样作一下；这一边给一个打击，那一边给一点喜乐；这一边给一点忍耐，那一边叫我们有所舍弃；祂把我们的灵带到刚刚好像我们所读的那一段圣经的情形一样。我们的灵被这样带到合适的情形，就看见话语的意思虽然没有增加甚么，但是读起来会觉得里面透了，里面通了。当我们说出来的时候，话语还是这样，意思还是这样，但是我们知道我们说的是甚么了，我们通了。这不是意思通，不是话语通，乃是灵通。这比话语深，比意

思深，深到一个地步，就是清楚了、通了、透了。这就是神的灵把我们的灵带到和祂话语的灵相合。

摸圣经话语的灵，不是方法的问题，而是人受对付的问题。我们的灵若没有被带到与写圣经的人的灵相同，那我们就至多只能作教师，却不能作先知；至多只能摸道理，却不能摸那个灵。我们这个人在神面前没有经过对付，没有经过管制，没有让神在我们身上一步一步地工作过，就好像隔了一职幔子来看圣经，无论如何，差得很远。我们的灵必须受对付，必须让神严格地对付。开头几年，我们能够明白一点道理，明白一点事实，但是，要摸灵不是容易的事，因为我们的灵没有预备好，我们的灵还是不能用。我们需要在主面前有相当的时间，最少要用好几年的功夫，让我们的灵被带得正当，让我们的灵受击打，被破碎。灵一破碎，就很容易让圣灵把我们带到那一段圣经的情形里去。按事实来说，我们的灵要被带到与圣经的灵相同的地步，是需要相当年日的。在进入圣经的灵这件事上，人的聪明并没有甚么用处。聪明也许能使我们明白话语快一点，但是聪明不能使我们摸话语后面的灵。不管我们的想象力多强，也不管我们的领会力多强，都不能使我们进入话语的灵。必须圣灵把我们带到一个地步，使我们的灵与圣经的灵相同，我们才能进入那一段话语的灵里。

【从品质的相同到度量的扩充】圣灵在我们身上作工，带领我们的灵和圣经的灵趋于相同。这是指品质的相同，不是指度量的相同。主耶稣的灵，超过我们何止千万倍，祂是神的独生子！品质的相同，不过是说祂有那一种的灵，我也有一点点；种类是相同的，但度数不一样。可是圣灵的管制，不只要带领我们的灵与圣经里的灵品质相同，并且要叫我们的灵的度量得扩充。主用祂的灵来扩充我们的灵，这就是喂养。喂养是继续不断的。主今天给我们得一点，过些日子又给我们得一点，逐渐逐渐地增加，灵就得扩充。能明白圣经，就得喂养，就得度量的扩充。明白圣经的起点，乃是灵的品质相同；明白圣经的结果，乃是灵的度量的扩充。

比方：一个人会发脾气，他读神的话怎么读都读不进去。后来神击打他，使他稍为学习到一点忍耐；不是故意地去忍耐，不是人工的忍耐，乃是圣灵的工作，是自然而然的。他摸这一种的灵再来读神的话，就得基督的供应。神的话要供应他的灵，使他得的更丰富。他得一点，又得一点，一次一次地增加。圣灵的管制先叫人的灵与圣经的灵有品质上的相同，然后，再有度量上的扩充。这度量的扩充，是藉圣灵在环境里的管制，也是藉圣灵在圣经里的话语。圣灵藉环境的管制作拆毁的工作；圣灵又藉圣经的话语，把我们带进去得供应，得度量的扩充。圣灵藉祂的话供应一次，我们就多了一点；圣灵藉祂的话再供应一次，我们就再多一点。由于圣灵藉祂的话继续不断地供应，我们的度量也就继续不断地扩充。

我们能从圣经里面得喂养，我们就要觉得圣经一直是新鲜的。从人看来，圣经这一本书，至迟在一千八九百年以前就已写成，除了能被我们想出它那一个时候的思想意识之外，就没有其他的特点了。但是事实上圣经当时的灵，今天仍旧在这里。今天我们去读圣经，好像圣经是今天刚刚写的一样。我们每一次用灵去读它，都觉得是新鲜的。这本书虽然已经有一千八九百年的历史，却并没有陈旧，因为这一本书是在灵里。许多书读了几遍就没有味道，可是圣经读了几十遍还嫌不够，因为它在灵里面。我们如果凭话语去读圣经，早就觉得旧了；如果凭思想去想圣经，也早就觉得旧了；但是凭灵去读，每次读，每次都觉得新鲜。甚么时候，我们觉得有一段圣经没有意思，我们就要知道，不是圣经没有意思，乃是我们的灵不够。无论那一段圣经，都充满了灵。如果我们的灵够，就要觉得每一个地方都宝贵。如果我们不用灵来读圣经，那么即使把罗马书拿来读，即使把山上的教训拿来读，也觉得不过如此，没有甚么意思。其实不是圣经没有意思，乃是因为我们的灵落下去了。我们的灵一落下去，就会觉得圣经平淡无味。灵一不够，就读不出味道。灵一够，就觉得圣经像刚写的时候一样新鲜。

圣经里的灵不知道多丰富。人不要以为他的灵行，不要以为各方面的要求他都能应付。只有受过对付的人才能稍为懂得一点圣经。受过多少对付，才能懂得多少。因看我们所受的对付有限，有许多地方，多年以前所不懂的，到今天仍然不懂。因此，我们非受圣灵的管制不可。我们多受一个管制，里面就多有一点学习；而这个学习多到某一个地步，当我们的灵和神的话语的灵略有一点相同的时候，我们立刻就得光，就得启示，就吃一个饱。

【灵要精细】为甚么你读一段圣经觉得很宝贵，而另一个弟兄读这一段圣经却不觉得宝贵呢？那是因为你这一段圣经的灵，他没有这一段圣经的灵。并不是他没有灵，乃是他的灵不是这一段圣经里的灵。有时候，可能有一段是他觉得宝贵而你不觉得的，你对这一段圣经一窍不通，像他对那一段圣经一窍不通一样。所以灵要精细，要有多方面的感觉。灵一精细，就能在各种不同的情形中产生各种不同的感觉。灵的情形越精细，认识圣经的范围就越广。一个人认识圣经的范围广或狭，或多或少，就看他所受圣灵的管制有多少。我们只有多受管制，我们的感觉才能丰富精细。只有增加管制，才能增加感觉。人受过那一种管制，人才能明白那一段神的话。所以，对付的丰富是十分紧要的事。对付不丰富，感觉也就不丰富。属灵的感觉若不够丰富，那么对于圣经的认识也不可能丰富。

【两个例子】现在我们要从圣经中的两个例子，来看一点甚么叫作进入圣经里的灵。

例一雅各的故事

雅各本来是又聪明、又狡猾、又自私的人。甚么事情都是先想到他自己，而不是先想到别人。他计谋多得很，可以说他是用尽各样方法来达到他的目的。所以，神就对付他。他生的时候就抓住他哥哥的脚跟，和他哥哥争，结果呢？以扫是父亲所爱的，雅各是父亲所不爱的。他想尽方法把哥哥的祝福夺去，结果他所得的不是祝

福，而是流浪。他服事拉班，拉班十次改他的工价。他想要娶拉结，岂知先娶了利亚。后来他要回到父家的时，拉结死于途中，利亚反而活。

他欢喜几个儿子，尤其是欢喜约瑟，不料约瑟被他其余的儿子们出卖了。他们把约瑟的那件彩衣染了血，来骗雅各，他就以为他儿子约瑟被恶兽吃了，就说：我必悲哀下阴间。于是他所有的盼望都在小儿子便雅悯身上，而后来便雅悯又被带到埃及去。这个雅各，一天过一天受神的对付，日子真不容易过。箴言十三章十五节说：「奸诈人的道路，崎岖难行？」在他刚硬、狡猾的日子当中，充满了艰苦。我们不要以为雅各在毗努伊勒的那一次经历是随便的。那一次雅各硬要神祝福他。他的意思似乎是：父亲必须祝福我，人必须祝福我，神也必须祝福我！他是狡猾的人，每一次他总要有所收获，所以他也要神的祝福。结果，神给他允许说：你是以色列。但不是当天就给他，是过了几十年才给他。那一次神把他的大腿窝摸了一把，他的大腿就瘸了，神在他身上的工作就开始有了转机。可是第二天他上路去见以扫的时候，还是原来的雅各，他把儿女分成队，他想第一批有不测，第二批还在，末了一批是他最心爱的约瑟和拉结。他仍然用他的聪明，仍然有他的计划。

可是，雅各虽然是一个十分狡猾的人，到他年老的时候，却也是灵性爬得十分高的人。当他年老到埃及去的时候，他这个人就和以前大大不同了。怎样呢？「约瑟领他父亲雅各进到法老面前，雅各就给法老祝福。」(创四七7)这幅图画非常好。法老是一国之主，但是他一站在雅各面前，就低下去了。雅各站起来了！这一个经历了几十年的挣扎而得到安息的人一站起来，作一国之主的法老就低下去了。如果是从前，雅各一见法老，也许要像见了拉班一样，只注意拉班的东西。今天，法老的东西不知道比拉班多多少倍，但是，雅各是受过击打的人，自然而然他所注意的不是东西，而是在神面前的学习，自然而然是在法老的前面了。「法老问雅各说：『你平生的年日是多少呢？』雅各对法老说：『我寄居在世的年日是一百三十岁，我平生的年日又少又苦，不及我列祖在世寄居的年日！』」(8~9节)在这里这个人的灵出来了。他说：「我寄居在世的年日又少又苦！」他把他一生的事都说出来

了。这个老人经过了许多次的击打，才能说出这话。我们的灵要进入他的灵，才能看见一个被击打过的人是一点不狂放的。

我们要记得，神曾应许亚伯拉罕说：「我也要使你的后裔如同地上的尘沙那样多。」(创十三16)神也曾应许以撒说：「我要加增你的后裔，像天上的星那样多。」(创廿六4)可是，当时还不过是单传，没有成为一家、一族。今天到了雅各，全家共有七十个人了，神的应许已经应验到「家」了。但是，他对于这一点并没有感觉到，反而说：「不及我列祖在世寄居的年日！」这是因为他受过击打，他谦卑下来了。「雅各又给法老祝福，就从法老面前出去了。」(四七10)他进来的时候给法老祝福，出去又给法老祝福，他有东西可以给人，这是何等美的事。年老的雅各和他从前不一样了。今天他已经是以色列，不再像从前那样了。我们在这里要摸他的灵。

「雅各住在埃及地十七年，雅各平生的年日是一百四十七岁。以色列的死期临近了。」我们要注意，他生下来的时候是叫雅各，死的时候是叫以色列，「他就叫了他儿子约瑟来，说：『我若在你跟前蒙恩，请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用慈爱和诚实待我，请你不要将我葬在埃及。我与我祖、我父同睡的时候，你要将我带出埃及，葬在他们所葬的地方。』约瑟说：『我必遵你的命而行。』雅各说：『你要向我起誓。』约瑟就向他起了誓，于是以色列在床头上敬拜神。」(28~31节)这幅图画多好看！我们要摸那个灵。在这里，有一个本来狡猾、刚硬的人，本来甚么事情都要作到满足，都要作到最高去的，可是今天对他自己儿子说，「我若在你跟前蒙恩」，这是何等柔软！「请你……用慈爱和诚实待我」，他要求爱，要求诚实。

「请你不要将我葬在埃及」，神赐给他的地方是迦南，神的应许不是在埃及成功的。在这里显明，雅各临死的时候并不糊涂。他的意思是：我是神的子民，是在神的管制之下，我快要死了，请你用慈爱和诚实待我，把我葬在神所应许的地方。雅各在这里不是不信神的应许，乃是因为相信才要约瑟起誓，要约瑟看见这件事是何等郑重。我们如果不摸他的灵，就不能明白。「于是以色列在床头上敬拜神」，这

是何等好的事！我们再看创世记四十八章二至四节：「有人告诉雅各说：『请看，你儿子约瑟到你这里来了。』」以色列就勉强在床上坐起来。

雅各对约瑟说：『全能的神曾在迦南地的路斯向我显现，赐福给我。对我说：我必使你生养众多，成为多民，又要把这地赐给你的后裔，永远为业。』」神给他的应许，他都记得。他清楚知道，他全家能有七十人是神的赐福，因为神曾应许他生养众多，又把迦南地赐给他的后裔。五节：「我未到埃及见你之先，你在埃及地所生的以法莲和玛拿西，这两个儿子是我的。」他把约瑟的两个儿子放在神的应许里，「正如流便和西缅是我的一样」，他接受约瑟的两个儿子作他自己的儿子。雅各到了年老的时候，没有一件事情不清楚。

七节：「至于我，我从巴旦来的时候，拉结死在我跟前。」这件事摸他非常深，他在临终的时候，仍要提起这件事。一个受过鞭打的人，是何等柔和、成熟、甘甜！他的积蓄是何等丰富！那个狡猾的雅各被带到这一个地步，真是判若两人了。八至十节：「以色列看见约瑟的两个儿子，就说：『这是谁？』」约瑟对他父亲说：『这是神在这里赐给我的儿子。』以色列说：『请你领他们到我跟前，我要给他们祝福。』以色列年纪老迈，眼睛昏花，不能看见。」以撒年老的时候，眼睛不好，受了欺骗；现在雅各年老，眼睛也不好，但是，他里面的眼睛非常明亮。他不像以撒年老的时候还是贪吃野味，他乃是要给他们祝福。「约瑟领他们到他跟前，他就和他们亲嘴，抱他们。」这里充满了一个年老的人的慈爱。十一节：「以色列对约瑟说：『我想不到得见你的面，不料，神又使我得见你的儿子。』」这又给我们看见是一个曾被神击打过的灵。十二至十四节：「约瑟把两个儿子从以色列两膝中领出来，自己就脸伏于地下拜。随后约瑟又拉他们两个，以法莲在他的右手里，对以色列的左手，玛拿西在他的左手里，对以色列的右手，领他们到以色列的跟前。以色列伸出右手来，按在以法莲的头上，以法莲乃是次子，又剪搭过左手来按在玛拿西的头上，玛拿西原是长子。」十七至十九节：「约瑟见他父亲把右手按在以法莲的头上，就不喜悦……约瑟对他父亲说：『我父，不是这样，这本是长子，求你把右手按在他的头上。』」他父亲不从，说：『我知道，我儿，我知道。』」

雅各眼睛虽然昏花，但他里面一点不昏花，他知道神所要他作的事。「他也必成为一族，也必昌大，只是他的兄弟将来比他还大，他兄弟的后裔要成为多族。」二十节：「当日就给他们祝福，说：『以色列人要指你们祝福，说：愿神使你如以法莲、玛拿西一样。』于是立以法莲在玛拿西以上。」我们要记得，以撒的祝福是不清楚的，雅各的祝福是清楚的。

二十一节：「以色列又对约瑟说：『我要死了，但神必与你们同在，领你们回到你们列祖之地。』」这是信心，活的信心是何等实在。从当时看来，好像所有的前途都在埃及，没有一个家在埃及地比他们更有前途，但是他却说：「神必与你们同在，领你们回到你们列祖之地。并且我从前用弓用刀，从亚摩利人手下夺的那块地，我都赐给你。」这块地当时是在谁的手里？不是在自己手里，但是，「我都赐给你」。他的意思是：你约瑟今天虽然是埃及的宰相，但是你的地还不在埃及，而是在那里。「使你比众弟兄多得一分」。他知道以法莲、玛拿西是两个，应该得两分。创世记四十九章是圣经中伟大的预言。雅各把每一个儿子、每一个支派日后的事都说出来了。他凭信心和顺服来祝福，一切都是清楚的。

二十九至三十节：「他又嘱咐他们说：『我将要归到我列祖那里，你们要将我葬在赫人以弗仑田间的洞里，与我祖、我父在一处，就是在迦南地幔利前，麦比拉田间的洞。』」三十三节：「雅各嘱咐众子已毕，就把脚收在床上，气绝而死，归他列祖那里去了。」他生的时候非常忙，用手抓住他哥哥的脚跟；他死的时候，把两只脚好好地放在床上，他非常从容，非常安息，在神面前一点难处都没有了。我们要看见，在圣经里都是灵，充满了灵。我们用灵去摸那个灵的时候，就感觉非常细嫩，非常宝贵。我们必须用我们的灵去碰圣经话语后面的灵。不只那个故事，不只那个道理，乃是那个灵。

例二在哥林多后书里的保罗

在保罗的书信中，灵出来最多的，可以说是哥林多后书。他的其他书信大都是告诉我们他在神面前所得的启示有多少，而这一卷书信，是神将保罗这个人启示给我们。他的其他书信大都是讲他的职事，而这一卷书信是讲他的为人。它给我们摸他的灵是多丰富，多清洁，多温柔。保罗没有在别的地方受冤枉像在哥林多那样。哥林多人对保罗甚么话都说，但是，保罗对哥林多人说话的灵是何等清楚，何等清洁。可以说，保罗在哥林多被误会，比保罗在使徒行传末了几章受审判的时候，他这个人的灵出来得更多了。

我们把全卷哥林多后书一句一句慢慢地读，就不只能明白他的思想，也明白他的灵。我们能看见：即使保罗是在那里责备，但是他的灵并不动气。只有充满了爱的人才能责备。我们的灵如果接不上保罗在哥林多后书里的灵，我们就要误会保罗好像是在向哥林多人夸口，好像是在发牢骚。我们必须分别清楚：话可能一样，而灵可能完全两样。人的话语意思可能一样，字句也可能一样，但是灵可能完全不同。上面是举两个例子。在全部圣经里都是充满了灵，不过有的地方比较明显，有的地方不太明显。我们不读圣经则已，要读圣经，我们的灵就必须接得上圣经的灵。像摩西所受的许多试探，我们如果没有进入他受试探的灵，我们就不能读那些经文。

诗篇比耶利米书更深，我们的灵如果接不上那个灵，也就不能读它。新约也是一样，我们的灵如果接不上那个灵，也不能读它。所以，我们在神面前需要有基本的学习。我们必须是属灵的人，才能读圣经；我们必须有奉献，才能读圣经；我们必须不主观，不马虎，不好奇，必须对事实有印象，必须进入圣灵的思想……而且，有了这一切的情形，还不够，还需要灵能赶得上，需要人受对付到一个地步，使我们能具备每一段圣经里面的灵。我们必须有那样的灵，才能看见神那样的话。如果我们一点灵也摸不，那么我们所看见的不过是话语而已，甚至于反而会误会，可能把神的话全部都颠倒了。这好比一个父亲和他几个儿女说话，他的儿女如果没有摸父亲的灵，只是随自己把话传出去，那就可能完全两样了。

圣经里的话都是有灵的，我们一把灵放松，就不能懂得那个感觉和存心，结果就会把内容弄错。我们再说，人如果没有受对付，圣经就读不好。我们要记得，就是这个在神面前受对付，是我们读圣经的路。——倪柝声《读经之路》

第七篇 读圣经的方法(一)——读圣经的要诀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第二章读圣经的方法在前面我们注意读圣经的人，现在我们要注意读圣经的方法。读圣经，不只要有对的人，也必须有对的方法。我们把读圣经的方法分作三方面来看：第一，读圣经的要诀；第二，读圣经的实行；第三，读圣经的计划。

【读圣经的要诀——搜寻】约翰福音五章三十九节说：「你们应当查考圣经。」使徒行传十七章十一节说：「这地方的人，贤于帖撒罗尼迦人……天天考查圣经。」读圣经，第一件要作的事就是查考神的话。「查考」在原文的意思是「搜寻」。换句话说，我们要从圣经里得甚么，我们就要到圣经里去搜寻，好像丢了一件东西，要翻箱倒箆地去搜寻那一件东西。查考许多东西，是为搜寻一件东西。在神这么多的话语中，有一句话是我们现在所需要的，有一句话对我们此时此地有属灵的帮助；或者对于我们所得的启示需要一句话来解释它，需要一句话把它发表出来，或者我们要明白圣经对于某一件事已往的启示到底是怎样；我们要得这一件东西，就要到神的话语里去搜寻。我们对于圣经要用搜寻的态度来读它。搜寻的意思就是说，不急地、慢慢地、仔细地来读。每一句话都要读到领会了才算数。读的时候要问：这句话是甚么时候写的？是谁写的？是写给谁的？是在甚么情景里写的？有甚么感觉？为甚么写这句话？写这句话是要达到甚么目的？我们把这些问题慢慢地在那里问，仔细地在那里找答案，一直等我们找到了我们所要的才可以。有时候我们去读一个问题，要把新旧约有关这个问题的字句都搜寻到。要一个字、一个字地在那里查，十分仔细地，惟恐一不小心就把要紧的漏掉了。我们在神的话里面，有时候知道要找甚么，有时候根本还不知道要找甚么；有时候所要的是一件东西，有时候所要的是许多件。所以这一个搜寻的态度，应当非常小心，非常仔细，不可以让一个字、一句话随便地滑过去。我们要记得圣经是神的默示，默示的意思就是圣经的每一字、每一句都是神的话，都满了生命。因此，我们要非常谨慎地读它。

读圣经应该忍耐，有那一点不明白，可以等第二次再读，总要读到明白。如果神第一次就给我们光照，我们就能看见，感谢神。如果神第一次不给我们光照，我们没有看见，那我们还需要有第二次、第三次，甚至于一直到一百次仔细的搜寻。我们读圣经遇见有不明白的地方，不必焦急，不必勉强用脑力去想它，去领会它，不要勉强地去求光。用头脑想出来的东西，不是灵所阿们的；用头脑找出来的道理，是灵所恨恶的；所以不要用头脑在那里读神的话。要忍耐，要慢慢地搜寻，等候有一天神的时候到了，祂就给我们看见。

许多人有一个很大的缺点，就是他们不是自己到圣经去搜寻，而是去读别人所说的话。我们要知道，不管别人所能给我们的帮助有多少，但总得自己去读，总得自己去查考。我们不可以自己不读圣经而一直盼望从别人身上去得帮助。一面我们不轻看先知讲道，我们必须有先知的讲道和别的职事的彼此帮助，可是另一面圣经总得自己读，不可以只接受别人的话而自己不读。

【背诵】保罗对歌罗西人说：「当用各样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丰丰富富地存在心里」（西三16）。要把基督的话丰丰富富地藏心里，最少就得背诵神的话。固然，背诵神的话，不一定能把神的话藏在心里，但是，不背诵神的话，就一定不能把神的话藏在心里。人如果光用头脑在那里背圣经，心没有接受，心在神面前不是敞开的，不是一个顺服、温柔的人，那么他虽然背诵了，也不能把神的话藏在心里。人如果以为他只要作一个温柔的人，只要作一个顺服的人，只要作一个向神敞开的人，只要作一个肯接受的人，而不背诵神的话，那他也同样不能把神的话藏在心里。保罗对以弗所人说：「又当记念主耶稣的话说，施比受更为有福」（徒廿35）。要记得主的话，就要背它，不背就不能记得。主耶稣在地上也背圣经。祂能随时引用申命记里的话去应付撒但的试探。祂到拿撒勒进入会堂，祂能立刻把以赛亚书打开来，把祂从神面前所受的命令、所受的差遣说出来。

可见我们的主是一个熟读圣经的人。我们就更当如此，要仔细地读，认真地背。不然的话，读了多少，忘了多少，就没有甚么用处。特别是青年人，一面要用搜寻的态度在那里读，另一面要记得它，背熟它。我们在得救之后的头几年中，就应该好好地背圣经。有许多地方的圣经需要背。像诗篇二十三篇、九十一篇，马太福音五章上六章、七章，约翰福音十五章，路加福音十五章，哥林多前书十三章，罗马书二章、三章，启示录二章、三章等等，都需要背。记忆力强的人，也许一天能背十几节；记忆力差的人，也至少可以背一节。只要每天花五分钟、十分钟好好地读一节，一面搜寻，一面记住，那么，像加拉太书，像以弗所书，约六个月就可以背完，像腓立比书，约四个月就可以背完；像希伯来书，约十个月也可以背完；就是福音书，如果多花一点功夫，像约翰福音，约十八个月也可以背完。青年的弟兄姊妹，如果一开始就好好地读圣经，每天至少背一节，那么，新约中主要的圣经，差不多在四年中就都能背得出来。上面所说的进度，是就记忆力较差的人而言。记忆力较强的人，还不需要那么多的时间，还能背得快些。即使记忆力很差的人，如果在头四年之中，至少一天背一节，那么对于新约圣经的认识，也能有一个很好的根基。我们在神面前如果心是敞开的，态度是温柔的，那么背圣经就相当容易；如果常常思念主的话，那么背诵圣经就很容易。

我们一有空的时候就背圣经，那就能把基督的话丰丰富富地藏在我们心里。我们里面若不藏圣经的话，圣灵要对我们说话就非常困难。每一次神给我们启示，往往都是应用圣经的话。我们不记牢圣经的话，启示就不容易出来。所以在心思里应该藏有圣经的话。背圣经不是为背圣经，背圣经乃是为得启示作预备。圣经记得熟，记得多，就容易得启示、光照，容易让圣灵在灵里多说话。所以我们要多花一点功夫去背圣经。并不是背大意，乃是背字句。必须背得准确，不可模糊。

除了前面提到的那几处圣经之外，其余要紧的地方，也要把它们联合起来好好地背诵。像以色列人所走的路程，是很要紧的，以利沙跟以利亚所走的路程，保罗传道的路程，彼得传道的路程，也都是很要紧的，最好能把它们背出来。还有主耶稣在犹太地的工作经过多少地方，在加利利的工作经过多少地方，如果把它记住，就能把福音书中说到主的工作的部分读得相当清楚，因为主的工作分两大类：一类是在犹太地的工作，一类是在加利利的工作。还有像利未记的七个节期、六个祭，我们都可以花一点功夫去背诵。这些都是基本的东西。我们背熟之后，就能多看见一点神的话语所包含的是多么丰富。还有，像以弗所书里面保罗两次的祷告，和十次提起关乎圣灵的事，如果能背得出，也是相当好的事。诸如此类的圣经节很多很多，我们总要把它们记住。重要的经文要一章一章地背，零碎的要一节一节地背。此外，圣经六十六卷的次序也应当背熟。

【比较】光是搜寻和背诵还不够，还得把几处地方的圣经拿来作比较。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二章里说到属灵的事和属灵的人，我们把属灵的事与属灵的人拿来比较，就能有所看见。诗篇三十六篇九节说：「在你的光中，我们必得见光。」所以，并不是有光就够了，乃是要有两个光才能解决，是从这个光引我们到那个光。光在圣经里是互相成全的。彼得后书一章二十节说：「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我们很容易以为这句话的意思是预言不可按人的私意来解说。可是按彼得的话的文法，乃是说：预言不可随「它」的私意来解说。是「它」，不是「他」。假定这句话的意思是预言不可以随读的人的私意来解说，那就彼得讲得很幼稚，因为没有一个人可以凭私意来解说神的预言，这是一般基督徒都知道的，彼得可以不必再说了。其实彼得不是这个意思。彼得所说的私意，就是本处的意思。彼得说预言不可随预言的私意来解说，是因为预言有它本处的意思。换句话说，神不是在一个地方将祂的话都说完了。先知书里告诉我们，神的话是这里一点，那里一点（赛廿八13）。因此，一切读圣经的人，都不可光按本处的意思来解释。如果单凭本处的意思来解释预言，那就是凭私意解经。

例如：我们读但以理书九章，就不可以单凭但以理书九章来解说。再如读启示录十三章，也不可以单凭启示录十三章来解说，如果只按但以理书九章或启示录十三章本处的意思来解说，那就叫作私意的解说，那就违背了解释预言的律。神在这里给我们看见一个原则，就是读一处圣经必须和别处比较，不可以单凭本处的话。我们有了一处圣经的教训，就要注意到别处去寻找解释。这是非常紧要的事。基督教内异端的产生，多数是由于只抓住一两节圣经，而没有去寻找所有有关的圣经。撒但也曾引用几节圣经，但是撒但是用它们去试探人。我们要记得，凡多有比较，就少有私意。我们读一节圣经，如果能够找出十节圣经来比较，那就可靠得多，如果找出五节圣经来比较，那也好，不过有五节总不如有十节好。比较得越多的就越好。

如果只有一节，那就要小心，不要随便把很大的东西建造在上面；否则会发生危险，因为光有一节不大可靠。读圣经需要比较，不可单单按本处来解释，必须有别处圣经节的合作才行。例如：启示录十九章，主从天上降临来争战的时候，吐出口中的利剑，把所有的仇敌都灭了。如果光按本处来解释，就会说主的口中有一把剑，甚至于会说这一把剑很快、很利、很亮等等。但我们读到这里，如果注意到圣经不可光按本处的意思来解说，那我们就得去寻找「口中的利剑」到底是甚么东西。找到以弗所书六章十七节，就看见这利剑是指神的话。

再说马太福音二十五章的十个童女到底是谁，必须找到哥林多后书十一章二节，才知道童女是指教会说的。（哥林多后书说一个，是指合一的教会；马太福音说十个，是指各人在神面前负责。「十」是两个「五」合成的，「五」是人在神面前负责的数目。）这种比较的读法，能给我们许多亮光。还有，旧约和新约的比较，也是紧要的。如果我们能找到神在旧约里说话说到甚么地步为止，神在新约里说话说到甚么地步为止，我们就看见：神的话是进步的，启示的话是进步的。

有许多话，旧约里有，新约里也有，例如启示录，要知道没有但以理书就没有启示录，但是，比较起来，启示录比但以理书进步多了。或者把启示录二章、三章和马

太福音十三章来比较，把启示录四章、五章和腓立比书二章来比较，把启示录六章和太福音二十四章来比较，再下去就可以把但以理书带进来比较。彼此比较，彼此解释，就能够看出从前所看不到的地方。还有，四福音也可以拿来作比较。有的事情四卷福音书都说到，有的事情并不是每一卷福音书都说到，这里面都有很重要的意义。例如：马太没有说到主耶稣升天，只说到复活为止；马可就说到主耶稣升天；路加也说到主耶稣升天，并且说到圣灵降临；约翰就不提起主耶稣升天，只是说主要来。

四卷福音书末了的记载不一样。我们就要问，为甚么不一样？我们若是去找，就会找出：马太说主在地上继续作王，所以没有说升天；马可说主是神差来的仆人，回到神那里去，所以说升天；路加说到得荣耀的人，所以说升天，并且说到圣灵降临；约翰说主是仍旧在天、仍旧在父怀里的独生子，所以不说升天。每一卷福音书都有它的特点，要比较了才看得出。

【默想】约书亚记一章八节和诗篇一篇二节都告诉我们，人对于主的话应该常常地默想，继续地思想。我们在平常的时候(不只在读圣经的时候)，也应该常常在那里默想主的话，学习让我们的思想变作圣经的思想。要在读圣经的时候，和不读圣经的时候，都一样地默想。像罗马书八章六节所说的「圣灵的思想」(「体贴圣灵的」照原文应译作「圣灵的思想」)，意思是思念灵，念念不忘地思念灵，贯注灵。在原文里的意思不只是思念灵，并且是有一个「灵的思念」；不只是贯注灵，并且是有一个「灵的贯注」。换句话说，思想总是一转就转到神的话上面去。不管在甚么情形之下，我们的思想里就是贯注看神的话。不是用力去想它，乃是我们里面自然而然念念不忘。

我们日常的思想就是读圣经的思想，不光是我们去想它的时候才有圣经，就是我们不去想它的时候，也是在圣经里，自然而然倾向到神的话里面来。所以，默想有两方面：一方面是我们读经时候的思想，一方面是我们经常的思想。我们读圣经的时

候是在那里思想神的话；就是不读圣经的时候，也得在那里运用这个经过对付的思想。不是费力地去想它，乃是圣灵会使我们想到那个思想，使那个思想成为我们的习惯。这样，自然而然我们在神面前能丰富起来了。——倪柝声《读经之路》

第八篇 读圣经的方法(二)——读圣经的实行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时间的安排】每一个读圣经的人，每天必须清楚地划出若干时间来读圣经(这是在晨更之外的读经)。经验告诉我们，不一定时间多就好。时间定规得太多的往往不能持久，那就反而不好。我们定规一个标准，总要是一般人所能作得到的才好。事奉主的人，每天读经的时间不必多于两个钟点，也不要少于一个钟点；有的时候有空，可以扩充到三个钟点。这件事要自己考虑了再定规，定规了就得遵行多少年，不要两三个月就更改。我们要学习约束自己。总要有一点定规，不要听其自然地读。那一种「天才」式的自由散漫的读圣经，我们不可仿效。有许多人读圣经太随便，今天读好几个钟点，明天却一个钟点都不读，这完全是没有恒心的表现，是一种不好的习惯。我们要细细地考虑、多多地祷告之后才定规，定规以后就要尽力遵守。如果定规每天读一个钟点，那么这一个钟点，也需要有些安排。最好把这一个钟点分开几段来用，分作几种方法来读。有的读法像种树，过了十年、八年才有结果；有的读法像种蔬菜瓜果，年年有收获。要十年、八年才有结果的，容易使人灰心，所以也要有像种蔬菜瓜果那样的读法，两三个月就有收获，好使初学的人有一点安慰。一个钟点连作一件事很容易累，很容易到后来没有甚么结果就放弃了，所以最好把每天定规的钟点分开几段来用。

【第一段：读重一点的东西】假定：第一段用二十分钟。这二十分钟要读圣经里面重一点的东西。这是需要多年才有果效的。像预言、预表、主耶稣的死，都要读多年才有果效。还有像马太福音中的山上的教训、橄榄山上的预言、十三章的比喻和约翰福音中主临别的话，以及四个时代的教训等等，都不是一下子能看见果效的，总需要花多少年月才能看见。像旧约，至少要读创世记、但以理书，后来还要读出埃及记、利未记、约书亚记。如果再要读预言，就加一本撒迦利亚书也好。像新约，马太福音是第一卷，罗马书是第二卷，再下去就读启示录(或者再读希伯来书)。这些都读完以后，也许还可以读约翰福音，或者再读以弗所书、加拉太书。这样，新约的根基也有了。

这些不是一下子就有果效的，要读几十遍才能得一点东西。像这一类的读法，我们可以放在第一段的时间里。第一段时间，是我们思想最清楚的时候，所以要读重一点的东西。当然，这不过是一原则，如何应用，还是在乎各人自己。有一点要注意的，当你读到二十分钟的时候，可能有一个试探临到你，就是要你延长到三十分钟去，那你必须胜过这个试探。定规读二十分钟，就只读二十分钟。这样，将来如果有要把二十分钟减到十分钟的试探，你就也能胜过。我们在神面前定规好了，就要监督自己，宁可十年这样作，不要作了十天就不作。我们千万不要作一个散漫随便的人，要学习作一个守规矩的人。

【第二段：读轻一点的东西】在第二个二十分钟，可以读比较轻一点的东西，像读相同的词。圣经里面至少有二百或者三百个词特别需要读。像「血」这个词，在圣经里用了四百多次。我们把圣经里凡说到血的地方读过，把要紧的圣经节记下来，把意义相同的圣经连在一起，这样，就自己编成了一本圣经串珠，比花钱买来的圣经串珠更有意思。如果能背，那就更好。将来神的灵能给我们许多启示，一启示，我们立刻能把全部圣经对于这个问题的话都联系起来。像「蒙召」这个词，曾有弟兄把它分作十段(详见「读圣经的计划」一词)，我们也可以每天花二十分钟来读它。我们只要每天用二十分钟读词就够了，不要盼望一次就能读完一个词。有的词至少要读两个月。读圣经必须花功夫，不可马虎，否则读出来的圣经变作不是圣灵的剑，而是芦苇，就没有用处。所以我们要结结实实地读圣经。一个人如果读圣经是结实的，他讲道也就是结实的。读圣经一马虎，讲道也马虎。比方：有人告诉我们说，接受血能得新的生命。我们如果仔细读过「血」这一个词，就知道这种讲法是错误的，因为血里面的生命是魂的生命，不是新的生命。所以，我们必须知道全部圣经对于基本要道的教训。不然的话，人家对我们说甚么，我们就以为是甚么；人家错了，我们也就跟错了。可是，要认识全部圣经里的基本要道，并不是一下子就作得到的，除非我们把一个词一个词都读过，才能认识全部圣经是怎么说的。所以读词这一件事，青年的弟兄姊妹非认真地实行不可。如果一年能读几十个词，那么十年之后，差不多能把新约、旧约里面主要的词都读过了。

【第三段：搜集】第三段用十分钟作搜集的工作。这也是天天都得作的。搜集甚么呢？像圣经里面的金属—金、银、铜、铁等，都有它们特别的意义。还有圣经里面所讲的宝石，也有特别的意义。我们不要以为这些都是小问题。要知道这些东西在解经上是相当重要的。像铜蛇，为甚么它是铜的？启示录一章十五节为甚么说主的脚「好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为甚么尼布甲尼撒梦见的那个大像，头是金子的？为甚么圣殿里面有的东西是精金的？为甚么约柜是用金子包的，而不用银子包？会幕底下的座，为甚么是银的？在撒迦利亚书五章里面有铅，这是指甚么？我们必须把这些仔细地读过，才能在解经方面明白这些东西是甚么意思。在这一段时间中，我们就搜集这些材料，把圣经节一一地记下来，将来或者放在第一段时间里去默想精读，或者放在第二段时间里去读。

换句话说，第三段的十分钟，是为第一段和第二段的读经来搜集材料。像以弗所书十次讲圣灵，我们就可以利用这第三段的时间把这十处圣经节找出来。以弗所书一章十三节说到圣灵的印记，我们再把新约中每一处讲到印记的圣经节都记下来。一章十七节讲到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就再把所有与灵和智慧发生关系的圣经节都记下来。等这些材料都采集好，预备好，就把它带到第一段的二十分钟里去读，或者带到第二段的二十分钟里去读。如果没有这种搜集材料的准备。只是凭空地去读，那就不会读得准。

【第四段：写经】第四段用十分钟作写经的工作。写经是我们对于一段圣经有一个新的领会，用使人容易明白的话，写得使人一看就懂。我们对于圣经有这样的训练，就会看出每一个字都有讲究，每一个字都有意思。这也是需要十分仔细的。可能一节圣经写几天都写不成。我们要用灵去摸圣灵的思想，要把自己开起来，让自己得了印象才在那里写。我们的思路要跟随写圣经的人的思路，话还是写圣经的人的话，不过加上一点我们所了解的意思，好像把话说得更明透一点。写经要一段一段地作。每次写一节不够，一章则太长。应该把成为一段的几节圣经合在一起作为一个单位，先把全段读过，然后一节一节地写下去。写经不是翻译，因为翻译太简，写不透。写经也不宜写得太繁，太繁就变作解经。写经似乎有一点翻译，也带一点解经，可以说是介乎解经和翻译之间。

解经是用我们自己的口气解释圣经，而写经却是用写圣经的人的口气去写的；翻译只是根据原文的意思写出来，而写经却也可以加上一些我们的解释。所以写经是介乎二者之间的。口气是写圣经的人的口气，有的地方也加上我们自己的解释。好像当有人读到圣经里的话不懂的时候，只要读我们所写的话就能懂。我们举几个例子来看一看：像罗马书一章一节，「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仆人」可以写作「奴仆」。保罗采用这个词，意即我是主的仆人，像没有自由的奴仆一样。你要不要解释「仆人」这个词，那是你个人的意见。你要解释它，是一种写法；你不要解释它，又是一种写法。你如果要解释，可以写作：「我保罗本来是卖给罪的人，但是因为主耶稣的血把我买回来，我就作了祂的奴仆。」这样写，人就不会误会到主的权利和我们的奉献。我本来是卖给罪的人，但是今天祂救赎了我，我欢喜事奉祂，甘心事奉祂，拣选事奉祂。因祂的买，因我的拣选，所以我是祂的仆人。你把作仆人的原因弄清楚，就把保罗的话写个透。

又如「奉召为使徒」这句话，我们很容易以为是保罗奉召去「作」使徒。其实这句话照原文应译作「奉召为使徒」，也可以写作「奉召是使徒」。他不是被神召去「作」使徒，他乃是「奉召的使徒」。到第七节又有同样的情形发生。「我写信给你们在罗马为神所爱、奉召作圣徒的众人。」这里的「作」又有难处。许多人作了一辈子，结果还不是圣徒，其实照原文应译作「奉召的圣徒」。意即奉召「是」圣徒，不是奉召「作」圣徒。「奉召」是一个形容词，不是一个动词；是给我们看见有的人是怎样的使徒，有的人是怎样的圣徒；是解释情形，不是表明动作。写经的好处就在这里，我们能从一词一句中找出许多圣经中的真理。

又如罗马书六章六节说：「我们的旧人已经和祂同钉十字架。」(照原文直译)这句话可以有很多不同的写法。可以写作：「既然我们的旧人已经和祂同钉十字架了，所以我们就不要另外再钉十字架。」如果我们注意旧人怎样能「和祂」同钉的问题，那就可以写作：「因为神把我们放在基督里，所以我和祂同钉十字架。」这是根据十一节的「在基督耶稣里，你们也当算你们自己向罪是死了……」(照原文直译)来写的。

根据于「在祂」，所以能「和祂」。「和祂」的根基是「在祂」。没有「在祂」，就不能「和祂」。不在基督里的人不能和祂同钉十字架，只有「在祂」的人才能「和祂」同钉十字架。因为神把我们放在基督里，所以我们能和祂同钉十字架。写经的工作，就是要把那一句话写得更透彻。每一节圣经都有重要的词，这样的词必须讲究。我们遇到有那一节圣经的话不懂，就得求神光照，使我们能写出比原文浅显而比注解简练的句子。我们每一次写的时候，要想：为甚么这一句话使人不明白？我们总要先解释圣经里重要的词，然后才能懂得写经该怎样写法。像「钉十字架」这个词，我们若去读希腊文，就知道它是指已经成功的事。所以我们可以把这一句话写作：「我们和基督同钉十字架是已过的事实，而不是我们去追求的一个经历。」钉十字架是祂钉的，所以在祂身上是一个经历；而在我身上，却无须另外单独地再去钉，因为在祂里面已经同钉了，在我身上已经变作一个事实了。可见这一节圣经可以有好几种写法，一个人有一个人的写法，这是看各人自己所不明白的有多少，或者想到别人不明白的有多少而定。不过，无论怎样写法，总要写得使不明白的人一读就能读明白才好。

又如哥林多前书三章一节说：「弟兄们，我从前对你们说话，不能把你们当作属灵的，只得把你们当作属肉体、在基督里为婴孩的。」这里「只得」这一个词有讲究，意思是：「你们信主这么多年，应该是知道甚么叫作属灵，甚么叫作服在圣灵的管理之下的人。可是因为你们在许多事情上受肉体的影响，凭肉体行事，不好好地学习服在灵的权柄之下，所以我迫不得已只好把你们当作属肉体的人。」再把「在基督耶稣里为婴孩的」这句话想一下，就又看出保罗有这样的意思：「你们在时间上拖得太长了。人在初信的时候受肉体的影响，那还可以原谅，可是你们信主信了这么多年，还一直服在肉体的能力之下，到了今天，你们还不是在基督里作大人，我还得用奶喂你们。……」总之，凡你所领会的，就把它补进去，使你在读的时候，觉得十分清楚。这样每天写十分钟，等到把全卷哥林多书写完，就会领会保罗写这封书信的意思。以上所说时间的分段，乃是根据有些人的经验而提供的范例，各人在实际应用时，可以结合自己的具体情况，在神面前有合适的安排。

【记录】我们读圣经的时候，要一面读，一面笔记。每一个读圣经的人都必需有记录。需要有小的笔记簿，也需要有大的笔记簿。口袋里要常常带小笔记簿，随时随地把好的思想记录下来。有甚么疑问，也要随时记下来。除了小笔记簿以外，还得有总簿，就是大的笔记簿。我们把所想到的和所查到的材料有系统地记在总簿里面，要一类一类地分清楚，才可供将来的查考。起初不要分得太细，只要拢统一点。如果用神学的方法来分，就分作父、子、灵、教会和将来的世界五类。再仔细一点也可以，不过初学的人只要这五类也就够了。关于教会的预表，可以放在教会一类之内。所有的道理，从称义一直到成圣，也都可以放在教会一类之内。起初可以预备五本簿子，一类一本。过些日子材料一多，可以再分。记的时候要细心地记。比方读罗马书的时候，在五章十四节、十七节、二十一节，有四个「王」，九节、十节、十五节、十七节，有四个「更」，这些就要记下。又如马可福音十三章九节、十三节、二十节，一处说「为我的缘故」，一处说「为我的名」，一处说「为主的选民」，这三处为甚么这样说？

再如马太福音二十四章、二十五章，门徒在橄榄山上问主多少问题？有几节圣经回答这一个问题？有几节圣经回答那一个问题？门徒的知识少，他们的问题不可靠，所以他们的问题不多，而主耶稣所答的却有很多的话。这就要注意某节到某节是回答问题的话，某节到某节是主耶稣多加进去的话。这样，就对整个橄榄山上的预言，能有一个透彻的认识。又如以赛亚书六章五节、八节、十一节的三次「我说」，第一次的「我说」是认罪，第二次的「我说」是奉献，第三次的「我说」是交通。诸如此类，都要记下来。这些材料对于我们自己很有用处，对于别的弟兄姊妹也有用处。所有会读圣经的人，都是真花功夫的，不是碰巧而成的。

【工具】读圣经像作工一样，需要工具。一、圣经：每一个人应该有两本大字的圣经为读经用，再买一本小字的圣经为出门或者聚会的时候用。读经用的圣经如果不能有两本，至少要有一本。字不要太小，因为字一小，就不容易看出里面的意思来。最小也得要五号字，最好能够有四号字或者三号字的。二号字的太大，除非年老的人才合用。

读的圣经最好预备两本，有一本在读的时候可以写字、画记号，另外一本是不写不画的。有了一本不写字、不画线的圣经，读的时候就不致受从前的影响，每一次读的时候都像第一次才读一样。另外有一本留作写字或画记号之用，有的地方在上面写几个字，有的地方画线，有的地方画圈，相同的地方可以把它们连起来。但也不要花功夫太多，不必太细。每天为得到属灵的粮食，就用那本不写字、不画记号的圣经；为读出圣经里的东西，就用那一本写字、画记号的圣经。「官话和合译本」是中国最好的译本，也是世界最好的译本之一，因为它所根据的那个希腊本就是最好的。这个译本在许多处译得相当准确，比英文「钦订本」准确多了。例如：在英文圣经里「基督耶稣」和「耶稣基督就分不清楚」，可是在「官话和合译本」里，却分得很清楚。此外，不妨买几种不同的译本来参考。最好的，当推「文理和合译本」，许多地方，单音词的翻译比「官话和合译本」的好，因为白话不容易造词，文言容易造词。例如：白话对于主耶稣的「活」译作「复活」，对于主耶稣的「起」也译作「复活」，但在文言里却有「复起」与「复活」的不同。

有的地方白话文比文言呆，但也有许多地方白话比文言好。还有一本可以采用的，就是「施约瑟译本」。施约瑟是一个犹太人，他信了主，觉得要为中国人的译一本圣经，所以去读中文，后来就独自译了一本。如果要比较，还可以参考「新旧约」所译的新约。还有基督福音书局已把马太福音直译出来了，也可用作参考。但最可靠的还是「官话」和「文理」两种「和合译本」。如果懂得英文，预备一本「达秘译本」也好。

二、圣经汇编：

在圣经之外，还要买一本圣经汇编。在中文的圣经汇编中，比较好的还是广协书局发售的芳泰瑞编的那本《经文汇编》，不过不大完全。我们盼望将来能出版一本(新约圣经原文汇编)。主若许可，旧约部分也盼望能编成出版。

三、圣经辞典：

除此以外，最好还要有圣经辞典。比方，「乌陵土明」是甚么意思，六个「马利亚」的历史如何……只要查圣经辞典就能知道。但要注意编者的信仰是否纯正。可以采用的是俄珥编的《圣经百科全书》，这也可以算作圣经辞典，可惜中文已绝版，或许在图书馆和旧书店里还可能找到。

四、圣经分段的书：

还有一本书也是需要的，就是比较好的分段的书。我们可以用《读经一年一遍》（参本书附录—读经一年一遍）。这本书的分段相当好，在世界各国有许多基督徒根据这本书的分段读圣经。若能备有这些参考书，在读经的时候就便当得多。这些都是不可少的工具。——倪柝声《读经之路》

第九篇 读圣经的方法(三)——读圣经的计划

[上一篇](#) [回目錄](#)



圣经是一部十分伟大的书，包括六十六卷，作者约有三十九人或四十人之多，内容非常丰富。我们读这部书，必须有计划。如果毫无计划地来读它，就不能有好的收获。现在我们从各方面找出了二十八种读圣经的计划。这些计划，我们若有时间，可以一一实行。比较年老的弟兄，也可以挑选几个方法来读。

【主要的人】旧约圣经里有许多主要的人，像亚当、亚伯、挪亚、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摩西、约书亚、大卫、所罗门等。我们要把这些人的历史仔细读过，不只在旧约中找他们的历史，也要到新约中去找他们的历史。例如亚当，普通的印象，总以为亚当的历史是在创世记二章、三章里，但是仔细阅读圣经之后，就看见罗马书和哥林多前书也说到亚当的事，并且是相当紧要的。再读下去，像以弗所书五章，也说到亚当。读亚当的历史，要看他如何在神的计划中：看他如何受造；看他在受造之后那一种浑噩的情形，无罪的情形；看他和夏娃的关系；看他犯罪以后，神如何审判，如何应许；看他如何被赶出伊甸园外；看他在伊甸园之外的生活如何；再联系到末后的亚当是如何。我们花三四个月的工夫，好好地读它，就能开始明白圣经中好些基本的问题。

读完亚当的历史之后，可以读亚伯的历史。不要光看他在创世记的历史，也要看希伯来书十一章怎样说到他的事，要把全部圣经中和亚伯有关系的地方都看过，看神在这个人身上对我们说的基本的话在那里。到底神悦纳亚伯，不悦纳该隐，原因在那里？许多人以为亚伯的祭所以能蒙神悦纳，不过因为里面有血而已。但这是过分地偏于新约了，反而显不出亚伯献祭蒙神悦纳的根本原因。原来人在伊甸园里的工作是修理看守。后来人犯了罪，人藉耕种糊口是可以的，但是，人把糊口的东西拿来奉献给神，就不可以，因为人已经有罪。该隐却把地里的出产献给神，好像忘记了人已经犯了罪，所以他献的祭不蒙悦纳。一个孩子闯了大祸，却若无其事，他的父母就不能悦纳他。神是最不喜欢人犯了罪而若无其事，好像没有感觉一样。该隐的错就是犯了罪仍旧若无其事，而亚伯的态度是承认人犯了罪这个事实的存在。那个时候，牧羊不是为得粮食糊口（洪水以后才有肉食，创九3），牧羊的目

的，就是为献祭，要把羊杀了，用它的皮作衣服(创三)。神对于人有一个要求，就是要人承认自己是罪人。亚伯就照这一个要求来到神面前，所以神悦纳他。

再下去看挪亚的历史，看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历史。

【女人】在圣经里，女人有专一的一条线，所以可以把女人单独地归作一类来读。从夏娃读起，看她如何受造，如何说话，如何单独行动，如何堕落受刑罚；再看神如何给她应许，她如何能作众生之母。然后可以读撒拉，读利百加，读他玛、路得、喇合、哈拿、亚比该、书拉密女等。一直下去，到启示录十二章那个怀孕的女人，十七章的那个淫妇，十九章的羔羊的新妇等。我们可以相当清楚地看见一条线，就是圣经里面所有的女人，不管正面或反面，都是预表那一个女人——教会——的各方面。

【预表】要读旧约的预表，就得先有新约的根基。新约里有基督，有救赎，有教会，有圣灵，这是四件属灵的大事。旧约里主要的预表，就不外乎这四件。或者是预表基督，或者是预表救赎，或者是预表教会，或者是预表圣灵。旧约时代的人是先看见照相，后来认识本人；新约时代的人是先认识本人，然后去看照相。我们在实际上看见了基督、救赎、教会和圣灵，所以读旧约的预表就比较容易。像创世记一章，以重造预表新造二章以夏娃预表无罪的教会。我们想到自己就想到罪，因为罪和我们有了根深蒂固的关系；可是神给我们看见基督和教会的关系是在罪之外，因为基督和教会的关系从创世记二章起，不是从创世记三章起。

亚当和夏娃的关系，是从创世记二章起；所以亚当和夏娃的关系是在罪之外，就像基督和教会一样，是在罪之外。我们千万不要想到教会的时候就想到罪。从神的眼光来看，教会好像没有罪一样。主耶稣替罪人死是为赎罪，但主耶稣为教会死不是为罪，乃是为生命。到创世记三章，有无花果树的叶子，有羔羊的皮。到四章，有祭。往下读到以撒，就问以撒预表谁？是不是预表教会？是不是预表圣灵？是不是预表救赎？是不是预表主耶稣？看新约，更像是预表主耶稣。从以撒来看，他不是凭亚伯拉罕生的，也不是凭撒拉生的，乃是凭应许生的，所以以撒有一点像主耶稣。从撒拉来看，以撒是他父亲的独生子，这也有一点像主耶稣。从亚伯拉罕来看，以撒所有的一切都是从父亲承受的，以撒都是享受，这的确确实有一点像主耶稣。神差遣圣灵到地上来，建立了教会，配给基督，将来作「羔羊的妻」；以撒的父亲打发仆人到他本地本族去找出一个女子，就是利百加，作以撒的妻子，这也有一点像。把两方面一件一件地对照，就能够找出许多预表的凭据来。

我们读加拉太书，看见以撒又预表属灵的基督徒。在教会里，有一个以实玛利代表肉体的行为，有一个以撒代表圣灵的行为。以实玛利是亚伯拉罕从夏甲生的，是亚伯拉罕凭肉体生的，所以代表人自己的行为。以撒是亚伯拉罕自己不能生的时候生

的，是凭神的应许生的，所以代表圣灵的行为。诸如此类，一章一章地看下去，就看见各种各样的预表。圣经各卷中预表最多的是创世记，可以说创世记是全部圣经的秧田。像出埃及预表从世界里得救；逾越节预表擘饼；过红海预表受浸；路上的埋怨和旷野的飘流都预表许多神的儿女在地上的情形；活水预表圣灵。像会幕预表我们的主耶稣在地上的情形。会幕的事也预表我们在世上的路程。

会幕没有地板，它是搭在沙漠上的。要到了新耶路撒冷，才有精金的街道。所以，当我们在这世界经过的时候，与主的交通是荣耀的，而神要我们进入的是迦南地，不要我们停在沙漠上。再往下去看民数记，就看见以色列人从埃及出来，经过四十二个站，然后进入迦南地。在这里，每一个站都有它的意思。读那些地名就看见人飘流的情形如何，人怎样才能进迦南。还有像利未记中的祭、节期和洁净的条例等，都是清楚的预表，我们要好好地读。

再下去读到约书亚记，这是一本预表非常深的书。不是说约书亚记里所有的预表都很深，是说约书亚有许多很深的东西。要明白以色列人怎样进迦南，进迦南的争战到底如何，就必须先断定到底迦南是预表甚么。有人认为迦南预表天堂。但是，如果迦南是预表天堂的话，难道天堂里也有打仗吗？我们仔细地读，就看见迦南不能预表天堂。迦南是预表我们今天属天的地位，迦南就等于以弗所书所说的天上。我们与基督一同坐在天上，而同时我们是与在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弗六12)。所以读预表的人，不要光读约书亚记，也必须读以弗所书。另外一方面，约书亚记不只要和以弗所书一同读，还得和希伯来书一同读。因为约书亚记的进迦南有两个预表：一面预表属灵的争战，这要联到以弗所书；一面预表安息，这要联到希伯来书。那一个安息，很明显地是指国度说的。所以迦南不是预表天堂，乃是预表国度的安息。不是一切在羔羊血底下的人都进迦南，不是吃过逾越节羔羊的肉的人都进迦南，只有两个人进了迦南，其余的都倒毙在旷野里了。蒙召的多，选上的少，所以迦南地是预表国度。进迦南的预表给我们看见谁能在国度里掌权。若把这个基本的问题一解决，就能看见约书亚记里面甚么部分是预表我们基督徒今天所得的属灵的地位，甚么部分是预表我们基督徒将来要得的奖赏。

士师记里面那么多不法的事，预表人随自己的意思作事，发生许多纷乱的情形。在撒母耳记里面，我们看到人在那里掌权，神将权柄给人。在合乎「神」心意的人没有来之先，有合乎「人」心意的人出来。大卫是合乎神心意的人。大卫没有出来之先，有合乎人心意的人出来就是扫罗。相当清楚，扫罗预表敌基督掌权。我们又看到，神自己所拣选的君王如何战争，如何享受平安。有大卫的战争，有所罗门的荣耀。有灾难中的扫罗，有灾难后的大卫，有千年国度的所罗门。这些都是很清楚的预表。还有所罗门建造圣殿，预表基督建立教会。

圣殿在耶路撒冷，预表教会在主的名下聚会敬拜，因为神的名字乃是放在耶路撒冷，只有耶路撒冷一个地方是神所承认、所拣选来立祂自己的名字的(王上十四21)。当耶罗波安起来的时候，他在伯特利和但设立了丘坛作敬拜神的地方，这是神

所定罪的。神喜悦人只在祂自己名字所在的地方敬拜，不在别处敬拜。在复兴的时候，就有王起来把丘坛除掉，但也有王并没有把丘坛除掉，这预表教会历次复兴的情形。后来圣殿被毁，预表教会荒凉。此后尼希米、撒迦利亚、所罗巴伯等回来重建圣殿，虽然重建的没有当初那么荣耀，但已开始恢复站在当初的地位上。这是预表教会的恢复。这一个恢复要到主再来才能完全，并且那时教会要成为荣耀的教会。

【预言】全部圣经约有三分之一是预言。我们可以把全部圣经的预言分作两大类，就是主耶稣的第一次来，和主耶稣的第二次来。主耶稣的第一次来，在五经里、在诗篇里、在先知书里都有。主耶稣已经来过了，好像读关于主耶稣第一次来的预言没有特别的味道。但是，如果要读预言，还得注意主耶稣第一次的来。要把新约和旧约一切关于主耶稣第一次来的预言，一一找出，并且写下来。这有甚么用呢？这能教我们找出预言应验的原则是如何。主第一次来的预言的应验是怎样的，那么主第二次来的预言的应验也必定是怎样的。圣经对于每一件东西的解释，都有一定的律。凡是应当「灵然解」的地方，圣经的本文就指明出来。

例如：启示录一章说主耶稣右手中的「七星」，是七个教会的使者，这不是按字面解，圣经本文就告诉我们了。主行走在七个金灯台中间的「灯台」，是指教会说的，这也是圣经本文告诉我们的。预表，都应当「灵然解」。像：亚当不是指亚当，是指基督；夏娃不是指夏娃，是指教会。可是预言的解释，却有两个基本的原则：一个是以属灵的意思来解释预言，所以应验是意义的应验；还有一个是按字面来解释预言，所以应验是字面的应验。像马太福音二章十七、十八节说，「这就应验了先知耶利米的话说，在拉玛听见号咷大哭的声音，是拉结哭她儿女，不肯受安慰，因为他们都不在了」，这是意义上的应验。像使徒行传二章十六节说，「这正是先知约珥所说的……」，意即今天这种情形就像约珥所说的那么一回事，这也是意义上的应验。至于主耶稣第一次的来，很多是按预言的字面应验的，童贞女就是童贞女，埃及就是埃及，没有一根骨头折断就是没有一根骨头折断，这都是按字面应验的。既然主第一次的来很多是按字面应验的，那么主第二次的来也就多数是按字面应验的。

还有，预言有关于犹太人的预言，有关于外邦人的预言，有关于教会的预言，三者是不同的。关于犹太人的预言，摩西和巴兰提得最多，当然在先知书里也有。关于外邦人的预言要特别注意但以理书。主耶稣在地上所提起的，像马太福音二十四章，也要注意。像启示录八至十一章、十三章、十五章、十六章、十八章，都是关于外邦人的预言。

关于教会的，有马太福音十三章，启示录二章、三章、十二章、十四章、十五章，哥林多前书十五章，帖撒罗尼迦前书四章。我们要把预言中关乎教会的，关乎外邦人的，关乎犹太人的，分别清楚。关乎犹太人的预言，可以说有两个大干：一个是关乎主的日子的，一个是关乎国度的地上的祝福。关乎外邦人的预言，我们要注意

从犹太人亡国之后，在外邦人的日子里所有神的预言，像但以理书二章、四章、七章、九章的七十个七，一直到启示录，都是关乎外邦人的预言。简单地说，第一，从犹太人亡国到末期，特别是但以理书第二章整个大像的历史；第二，就是末期的十角—十个王—怎样，那另长的一个小角—一个王—怎样，敌基督怎样；第三，外邦人如何在千禧年里面得一帽。关乎教会的预言：一、教会两千年的历史；二、被提；三、审判台前；四、国度；五、永世。

【时代】神对付人是因时代而异的。每一个时代，神都有祂不同的方法。在这一个时代，神这样对付人；在那一个时代，神那样对付人。在这一个时代，人得救的方法是这样；在那一个时代，人得救的方法是那样。在这一个时代，神对于人行为的要求是这样；在那一个时代，神对于人行为的要求是那样。如果我们对时代分不清楚，就会感觉圣经中有的话是乱的；可是把时代一分清楚，就不感觉乱了。关乎时代的划分，有些解经家把它分作七个时代；但是按圣经本身的分法，很自然地分作四个时代。第一是列祖时代。从甚么时候起头呢？从亚当起头，因为罗马书五章十四节说得很清楚—「从亚当到摩西」。虽然里面有许多小转弯，但不是大问题，总是「从亚当到摩西」。这是第一个时代。第二是律法时代，是从摩西到基督。到基督的甚么时候为止呢！主耶稣说，律法和先知到约翰为止(太十一13；路十六16)。主说到约翰为止，就是到约翰为止。第三是恩典时代，是从基督的第一次来到基督的第二次来(徒十五14-18)。虽然主仍注意犹太人，但是注意的中心已转向外邦人，因为恩典时代已经起头了。第四是国度时代，是从基督的第二次来一直到国度的末了(启廿)。我们要注意：在每一时代里，人起初的地位是如何，人有甚么责任，后来人怎样失败，神怎样对付人。这些都得一仔细地读过。这样，对于许多似乎矛盾难解的地方，就能够迎刃而解了。

【题目】圣经里有许多题目，如：(一)创造，(二)人，(三)天使，(四)罪，(五)撒但的国度，(六)救恩，(七)悔改，(八)基督的身位，(九)基督的工作，(十)基督的一生，(十一)圣灵，(十二)重生，(十三)永生，(十四)永远的稳妥，(十五)成圣，(十六)称义，(十七)拣选，(十八)赦免，(十九)义，(二十)释放，(廿一)律法，(廿二)默示，(廿三)启示，(廿四)基督的身体，(廿五)话语的执事，(廿六)神的权柄，(廿七)主的再来，(廿八)审判，(廿九)国度，(三十)永世，等等。起初的时候，一年可以读一个题目，以后一年可以读两个题目，再后一年可以读四个题目。

例如基督的身位，这一个题目很大，怎样读它呢？可以这样分一下：(一)祂是神。这一位神，有祂「道」的一面，也有祂作「神子」的一面。(二)祂作人。祂如何成为耶稣，如何发表祂作人的地方。)(三)祂是神，也是人。祂在船尾睡觉，表明祂是人；祂起来平静风浪，表明祂是神。祂赴婚姻的筵席，表明祂是人；祂变酒，表明祂是神。祂向撒玛利亚的女人要水喝，表明祂是人；祂向她解释活水，表明祂是

神。(四)祂的历史，就是祂在地上的生活。(五)祂今天的地位，升天之后的地位。(六)祂将来的地位，再来时的荣耀的地位。又如基督的工作，我们也把它分一下：(一)身位与工作的关系，(二)主的代替，(三)满足神的赎罪，(四)使人与神和好，(五)祂的接纳、收留人，(六)祭司的职分，(七)中保的工作。

基督的一生这个题目可以分作：(一)降生，(二)死，(三)复活，(四)升天，(五)再来。说到祂的降生，必须看甚么叫作降生。以降生的结晶来看，降生就是一切抽象的、属乎神的，都变作具体的、属乎人的。比方，我们说神的忍耐，甚么叫作神的忍耐？我们不只知道，并且不能知道。但是，主耶稣降生了，不只是道成肉身，并且是忍耐成肉身，那个抽象的忍耐，看不见的忍耐，现在变作具体的忍耐了。道成肉身的原则，就是给我们看见爱成肉身、圣洁成肉身、喜乐成肉身、顺服成肉身……换句话说，本来一切属乎神的德性，都是不可捉摸的，现在都变作可以捉摸的了。神变作人，抽象的变作具体的了。神所要的标准的人，就是这位耶稣。我们够不上神的标准，所以我们不能亲近神。这个幔子挂在那里，幔子越好看，我们越不能进去。但是，感谢神，在这里有死。死的意义是甚么？一方面固然有救赎，另一方面是结束一切出于旧造的。死乃是旧造的结局，基督的死乃是万有的结局。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这是死。还有复活，乃是新的起头，是神的创造，是新的生命，不能被死亡拘禁。死没有法子把生命留在里面不让祂活过来。死没有那个能力。复活就是经过了死，经过了试炼，证明祂的能力。还有升天，就是在地位上胜过撒但，撒但是在我们的下面。基督的升天，是把我們放在和祂同样的地位上，享用祂的得胜。主的再来，是新的权柄的彰显。总而言之：降生，是说神的标准；死，是说一切不合乎那标准的旧造都了结了；复活，是新的起头；升天，是新的地位；再来，是荣耀的显现。这些在神面前是多么宝贵的事。

【神和人的关系】曾有人把圣经中所说神和人的关系分作：(一)神，(二)众人(指人类说的)，(三)个人，(四)神而人，(五)人和神，(六)神在人中，(七)神在人上。这种分法非常好。第一是「神」，当然很清楚。第二是「众人」，是人类，亚当的犯罪、堕落和一切在亚当里的都在里面。第三，「个人」，就是个人的犯罪和个人的刑罚。第四，「神而人」，是福音书里所记的，主耶稣是神而人。第五，「人和神」，就是书信里所传的福音的道。第六，「神在人中」，就是神在人里面的一切功能，是所有书信里面更深的一部分。第七，「神在人上」，是指在国度里，神在人上作王，一切将来的事，都包括在内。我们采用这个读法的时候，若用七本簿子分别记录，就很清楚。

【纪年】读圣经的纪年，虽然没有多大的用处，但是有一个益处，就是能使人养成一种仔细读圣经的习惯。圣经里面的年代都非常清楚。从人的被创造起，一直到主耶稣的降生，都能算得出来。亚当到洪水(挪亚)，很清楚是一六五六年。后来从埃及进到迦南，士师多少年，列王多少年，加到但以理是多少年，一直到主耶稣来，每一段历史都能从圣经里把年日找出来。有的要到司提反的话里去找，有的连向左

躺有多少年，向右躺有多少年(结四 4~6)，也要算进去。从重建耶路撒冷，到主耶稣来，经过六十九个七(四百八十三年)，也要去算。这样，就能从亚当算到主耶稣来为止。从创世记起，好像神列一个年表在那里，从来没有中断。我们要读圣经，就要学习作一个谨慎、仔细的人。读圣经的纪年，可以发现平时所不容易看得出的事情。例如：我们把开头一段的历史一算，就知道以诺在世上的时候，亚当还在世上。亚当是看见过神的人，以诺没有看见过神。按我们想，如果人被提，应当是看见过神的人被提；而结果却是以诺被提，亚当没有被提。这就给我们学到了功课。再看下去，看见玛土撒拉的名字，意即等他死的时候，有事情发生，刚好玛士撒拉去世时洪水就到，这也可以看出圣经的准确。又如保罗在加拉太书三章给我们看见，恩典是在律法之前，不是在律法之后。我们必须知道这些年数，必须看见应许的恩典已经传了四百三十年，然后才传律法。

读圣经的纪年，在创世记里容易找，在以后就不容易找。难处是在有人读不出。例如：从以色列民出埃及到所罗门建造圣殿，共有多少年呢？列王纪上六章一节说：「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后四百八十年，所罗门作以色列王，第四年西弗月，就是二月，开工建造耶和华的殿。」而使徒行传十三章十八至二十二节却说：「人在旷野容忍他们约有四十年。……此后给他们设立士师，约有四百五十年……后来……扫罗给他们作王四十年。既废了扫罗，就选立大卫作他们的王。」这些年数加起来，一共是五百三十年。再加上大卫作王四十年(王上二 11)，以及所罗门建殿以前的三年，总共是五百七十三年。所以，列王纪上六章所记的，比使徒行传十三章所记的少了九十三年。为甚么会这样不同呢？原来根据士师记的记载，以色列人曾有五次作亡国奴，第一次是八年(士三 8)，第二次是十八年(14 节)，第三次是二十年(四 2-3)，第四次是七年(六 1)，第五次是四十年(十三 1)，加起来刚好是九十三年。所以，似乎列王纪上漏记了九十三年，其实是它特意把亡国的年日略去不算，这就需要我们去把士师记所记的接进去。圣经的话像一串连环，没有一个环是断的，个个都接得上。神自己安排好了连环在那里，我们去找出那个连环来就是。所以，读圣经的纪年，对于训练我们的准确，有相当的用处。

【数字】圣经里许多数字都有它的意思，如：「一」是独一无二的神的数目。

「二」是交通的数目。

「三」还是神的数目，因为神是三而一的神，「一」是指神的联合，「三」是指神的完全。

「四」是从三生出来的第一个数目。「三」加「一」是「四」，所以「四」是受造的数目。所有和受造之物有关系的都用「四」，像地有四方，年有四季，风有四

风，伊甸园流出的水分四道，尼布甲尼撒梦见的像有四段，从海中上来的有四个大兽，代表受造之物的活物有四个。还有，记载主耶稣地上生活的是四卷福音。可见从神生出来的都是「四」。

「五」是人的分别的数目。像主手五个指头，右手五个指头；十个童女中五个愚拙，五个聪明。「五」也是人在神面前负责的数目。像耳是五官之一，大拇指是五指之一，大足趾是五趾之一；用血抹在人的右耳垂上、右手的大拇指上并右脚的大足趾上，就是说人如何分别出来在神面前负责。

「六」是人的数目。人是第六天造的。

「七」是完全的数目，「六」赶不上「七」，人所作的都是赶不上神的。

「七」是完全的数目。这个完全是指今天暂时的完全，不是永久的完全。「三」是神的数目，「四」是受造之物的数目，把造物者和受造之物加在一起，就变作完全，神加人就变作完全。但这不过是「三」和「四」加在一起，所以是暂时的完全。圣经里一切暂时的完全都用七，像一周有七天，马太福音十三章里面有七个比喻，启示录里面有七个教会、七个灯台、七个使者，又有七印、七号、七碗，这都是指暂时的完全，不是指永世里的完全。

「八」是复活的数目。「七」是一个段落，「八」是「七」之后的第一个。主耶稣是在第八日复活的，所以「八」是复活的数目。

「九」是「三」乘「三」，是神的数目的加重。就是说，神的见证不只是神的话，并且是神对我们说的话。

「十」是人的完全。人的数目到十就完全了。像人手有十指，脚有十趾。

「十一」在圣经里没有甚么意思。

「十二」的意思也是完全，这个完全是指永世里的完全。

完全的数目有两个：一个是「七」，一个是「十二」。「七」是属乎神的完全，是今天的完全。「十二」也是属乎神的完全，却是永世的完全。有一件事情相当稀奇，就是到了新天新地的时候，七的数目就不存在了。新耶路撒冷有十二个门、十二个根基、十二个使徒的名字、十二样宝石、十二颗珍珠，城墙共有一百四十四肘，就是十二乘十二。这些都是永远存在的，所以「十二」是永世的完全。

为甚么「七」是暂时的完全，而十二是永世里的完全？原来三加四不过是神和人合在一起，不过是造物的主和受造之物相加，而三乘四乃是造物的主和受造之物相乘，意思就是二者调和在一起。「乘」和「加」不同。「乘」，是神和人不能再分，是造物的神和受造之物的合一，这一个合一是永远的。所以「十二」所代表的完全是永远的完全。

【比喻】我们可以把圣经里所有的比喻都读过。我们仔细地读过几个比喻之后，就能相当清楚；解释比喻是有一定的原则的，不是可以随便解释的。这一个原则一找出来，那么将来遇见新的比喻，就知道怎样去解释它。在一个比喻里面，总有主客之分。我们必须分别主要的喻意在那里，次要的喻意在那里。主要的地方，非一点一点地解释它不可；至于次要的地方，有时候也需要细细地解释，有时候也可以放弃它。例如：主耶稣在马太福音十三章所说的七个比喻，第一个是撒种的比喻。种是一种，地有四种——一种的道，四种不同的心。这是主要的部分。我们要把那个道抓牢，把那四个不同的心抓牢。其他零碎的问题，像飞鸟来吃尽了的「吃」，就不是主要的；像结实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这个「倍」，也不是主要的，因为有的种种下去能有一千倍的，能有一千二百倍的，主都没有说，所以这不是主要的。如果注意鸟的大小和它飞的高低，或者注意倍数的问题，那么路就走错了。所以解释比喻，必须先把主客分清楚。

还有一件事必须注意，就是没有一个比喻是可以按字面解释的。像撒种的比喻，「撒种的人」不是撒种的人，「田地」不是田地，「种」不是种。这是一定的，所有的比喻，都有它属灵的意思，都得按灵意解释。但这并不是说，一个比喻的每一点都要按灵意解释，而是说主位的要按灵意解，客位的仍然按字面解。许多人把主位的每一点都解释过，把客位的每一点也照样解释过，这是不对的。马太福音十三章是主第一次讲比喻，第一个比喻就是主自己解释给我们听的。主没有把每一点都解释，有的有解释，有的没有解释。像那块「好土」，「土」是指人的心，「好」是指善良诚实，主给我们解释了，我们知道善良诚实的心是主要的意思。主在下面没有对我们再解释「结实」是甚么，所以「结实」就不是主要的意思。解释若过分琐碎，就没有属灵的价值，路就走错了。解释比喻不是容易的，必须一个一个地花功夫求神的光，才能解得合适。

【神迹】特别要注意主耶稣的神迹。旧约的神迹，像以利亚、以利沙的神迹，也可以读。新约中保罗的神迹也可以读。我们把神迹当作一个专一的题目来读，就要看见所有的神迹都有它的特点。例如：医治瞎眼的神迹和医治瘫子神迹不一样。眼睛是看得清楚的问题——瞎眼的是要看见；瘫子是能力的问题——瘸腿的是要行走。读的时候，先要把特点找出来，然后看主怎样对付他们的难处，也就是在属灵上怎样对付我们的难处。有的神迹，主明显地提起属灵的教训。

像约翰福音九章主医治那个生来瞎眼的人，主就明显地提起，祂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再像约翰福音十一章主使拉撒路复活，主就明明地说：我是生命，我是复活。有的神迹，主虽然没有明显地提起甚么教训，但里面必定有它的教训，这是要我们到神面前去寻求的。像那一个瘫子得医治的事，就有属灵的教训在里面。主医治他的时候，对他说：「你的罪赦了。」可是，主耶稣不是光赦罪，主也对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那人就起来，立刻拿了褥子当众人面前出去了。这就是属灵的原则：光是赦罪不够，必须能有生命的表现和

属灵的行走才够。没有一个人能够不起来行走而说是得了赦免。得了赦免，必定能行走；赦免是在行走之前，行走是赦免的结果。这是一幅非常清楚的图画。

【主在地上的教训】把主所有的教训都读过。从马太福音五、六、七章起，一直到十三章、二十四章、二十五章，都仔细地读过。主的教训，在路加福音和约翰福音里面也很多。像约翰福音十四章到十六章，也是很重要的。读的时候，要注意：主耶稣说的话是在甚么时候？是在犹太地的教训，或者是在加利利的教训？是对门徒说的，或者是对众人说的？或者是对门徒说，也给众人听；或者是只对门徒说，而不给众人听。我们这样读，就能从新约里得中心的教训。如果我们要作主的工，至少要把主的比喻、主的神迹、主的教训都好好地读过。不然的话，没有材料，手里太空了，就不能应付需要。

【比较四福音书】这也是一种重要的读法。为甚么圣灵不写一卷完全的福音书，而要写四卷不同的福音书？为甚么各卷所记的事情好像不一样，事情的先后也好像不一样，有的连数目都不一样？我们若不好好的读它，就不会觉得圣灵的默示是何等奇妙。读四福音，第一必须分段，并且要分得仔细。我们可以预备一本比较大的簿子，把四卷福音书按事情的先后，分作四栏来说。例如：读到主的家谱时，可把马太福音一章一至十七节写在第一栏内，再把路加福音三章二十三至三十八节写在第三栏内；马可和约翰都没有记家谱，就让第二和第四两栏空在那里。有的事情只有一卷福音书记载，有的事情四卷福音书都记载。将来只要一查笔记簿，就能一目了然。如果把各栏所写的都加以比较，就能看出它们的异同来。这样把四卷福音书比较看来读，就看见彼此不同的地方相当多，而这些不同，都是经过圣灵的安排的。马太福音一章里的家谱，是分作三个十四代——从亚伯拉罕到大卫，从大卫到被迁至巴比伦的时候，从被迁至巴比伦的时候到基督。路加福音三章里的家谱是倒叙上去的。马太是从亚伯拉罕记到大卫，路加是从大卫记到亚伯拉罕，马太是从大卫记到被迁至巴比伦的时候，路加是从撒拉铁记到大卫。马太是从亚伯拉罕说起，路加是从亚伯拉罕上溯到亚当，所以马太记的家谱如果分作三段，路加记的家谱就要分作四段。路加起头一段是马利亚的家谱，而马太末了一段是约瑟的家谱。这些段落必须分得清楚，才能看出其中的意义。

曾有人把启示录第四章所说的四活物，与四福音联系起来看。四个活物：（一）像狮子，狮子是百兽之王；（二）像牛犊，牛是勤劳的忠仆；（三）脸面像人；（四）像飞鹰，旧约曾说神如鹰把以色列人背在翅膀上（出十九4；申卅二11）。马太记载主耶稣是王，马可记载祂是仆人，路加记载祂是人，约翰记载祂是神。四个活物与四福音所记的主的四方面恰好相合。马太是记主耶稣作王，所以在家谱里特别指出祂是大卫王的子孙。路加说主耶稣是人，所以家谱从人的始祖亚当叙起。马可说主耶稣是仆人，约翰说主耶稣是神子，所以都没有记载家谱。这样一比较，就能够证实马

太是说主耶稣作王，马可是说主耶稣作仆人，路加是说主耶稣作人，约翰是说主耶稣作神的儿子。在四卷福音书里都说到主耶稣的来，但记法不一样。马太说，「看哪，你的王来到你这里。」马可说人子来服事，路加说人子来寻找，约翰说主来了是叫人得生命。

诸如此类的事，在福音书里很多，我们如果花工夫去读，就要看见每卷福音都有它的特点。四卷福音书结束时所记载的事，也是很有意思的。马太是记复活(太廿八6)，马可是记升天(可十六19)，路加是记降下圣灵的应许(路廿四49)，约翰是记再来(约廿一22)。主耶稣复活以后，被接升上高天；升天以后，到了五旬节，有圣降下来；将来，主耶稣还要再来。四福音奇妙的排列，使四件事记载的次序完全符合。马太没有记载主耶稣升天，因为马太记载祂要与门徒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马可记载主升天，并说祂「坐在神的右边」，因为祂曾取了奴仆的形像，存心顺服，完成了工作，所以神将祂升为至高。路加记载主升天，因为神顾念比天使微小一点的人，要赐他荣耀尊贵为冠冕，所以主耶稣因人的资格升天，将来能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约翰没有记载主耶稣升天，因为约翰记载祂是我们的生命，要住在我们的里面。

马太是按时代的道理记的，不是按事迹的前后记的。路加是经过了详细考察，「按次序」编写的(有的按时间前后，有的按题目次序)。马可和约翰则都是按事迹的前后记的。我们可以另外买一本大字的福音单本，先把马太分作五段或者十段，分好之后，就一件一件的来看，同时看其他三卷福音书如何。有相同的，就把它类聚在一起；有不同的，就把它另外记下。不同的段要分得粗一点，相同的要分得细一点。像前面所提起的马太福音十三章里撒种的比喻，在路加也有，那就得小心的分，才能把它们很细的、不同的地方找出来。要作到一读就能知道这里和那里相同或者不同。这样作，的确需要花很多的时间，四卷福音书至少要读两年，抄写则大约三个月就够了。

【大章】圣经里有许多重要的大章，像创世记二章、三章，民数记二十一章，申命记八章，都是大章。诗篇二十二篇和以赛亚书五十三章，都是非常大的章，因为在新约里以它们的应验为最多。但以理书九章，也是大章。在新约里，马太福音五章到七章、十三章、二十四章，二十五章，都是大章。约翰福音十四章到十六章也是大章。哥林多前书十三章也是大章。在圣经里有三四十章这样的大章，都要好好地明白它们的意义。

【过去、现在和将来】这是一种很简单的读法。把新约里过去的事放在过去一项里读，现在的事放在现在一项里读，将来的事放在将来一项里读。像基督所有在地上的工作、圣灵的降临、教会的起点，都放在过去一项里读。像主的代祷、主的作中保、教会的职事、圣灵的管制、圣灵的内住以及一切受恩之法(有的地方恩典是直接给的，有的地方神藉另外的东西使我们接受恩典，像聚会、擘饼、受浸、按手等。神从这些东西给人恩典，不是直接给的，所以称作受恩之法)，这些都是现在的东西。像复活、被提、救赎、荣耀和神的新造，这些都是将来的事。救赎虽然是过去的，但又不是过去的，因为还没有成全，要等到身体得赎才能完全。肉体的身体若没有解决，救赎就还没有完全。主耶稣十字架上的救赎，不过是一个根基，要到我们将来身体得赎的时候，救赎的工作才完毕。我们必须分清楚甚么事情是神已经作的，甚么事情是神现在作的，甚么事情是神将来要作的。

【救恩、圣洁和职事】救恩，是指我们得生命说的；圣洁，是指我们的生活说的；职事，是指我们的工作说的。关于主的呼召、主的血、主的工作等等，都可以放在救恩一类。把一切圣灵的工作，都放在圣洁一类。把忠心、见证、圣灵的能力，都放在职事一类。还有，像主的十字架，可以放在救恩一类；我们的十字架，可以放在圣洁一类；哥林多后书四章所说「耶稣的死」(或译作「耶稣的杀」)，可以放在职事一类。把我们的相信放在救恩一类，把我们的顺服放在圣洁一类，把我们的忠心放在职事一类。圣灵赐生命是救恩，圣灵的工作是圣洁，圣灵的能力是职事。我们可以用三个字来代表：「为」我们的，「在」我们的，「经」我们的。凡一切「为」我们的都是救恩，凡一切「在」我们的都是圣洁，凡一切「经」我们的都是职事。「为」我作，称它作救恩；「在」我里面作，称它作圣洁；「经」我作，称它作职事或者事奉。我们可以把所有的教训按类分别。只要把神为我、神在我、神经我这三个分开就清楚。可惜有许多人对于「神为我」和「神在我」分不清楚。例如：「基督的钉十字架」和「我们和主同钉十字架」，应该是「神为我」的事，可是罗马教将钉十字架变作「在我」，就不对了。十字架从甚么地方起才是「在我」呢？是从我们自己的十字架起。是背十字架，不是钉十字架。背，是我们的；钉，是主的。这也说明了罗马教和基督教的不同。

圣经里的「同死」是「为我」方面的东西，而不是「在我」方面的东西。罗马书六章是同死，八章是治死，哥林多后书四章是杀死，所以罗马书六章是救恩，八章是圣洁，哥林多后书四章是职事。我们必须有神面前弄清楚：「同死」绝对是救恩，是主作的，我们不过是得而已；藉十字架「治死」，是我们的事；「杀死」，是让圣灵出来，这是在职事里面的东西。我们不要以为这是简单的事。有许多人对于「同死」的问题不清楚，就对于「治死」的问题也不清楚。同死的事实不是在我里面，是在基督里面。一切在基督里面的都是救恩，在我里面的都是圣洁，从我出去的都是职事。这些都是基本的认识。我们对于神的话必须看得清楚。

【金石】圣经里有各种金属和矿石，这些东西也都有它们的意义，我们也要花一点功夫去读它。不是说在这些东西里面有甚么启示，乃是说，神要给我们启示的时候，可以藉这些材料对我们说话。我们里面必须藏许多圣经的材料，到需要的时候，才能运用自如。例如：金子是代表神的荣耀。凡是完全出乎神的，就以金子来代表。银子是代表主的救赎。圣经中没有提到用金子买东西，而是说用银子买东西，银子是表明救赎。换句话说，金子是代表神的身位，银子是代表神的工作；金子是说到祂的荣耀，银子是说到祂的赎价。铜是代表审判，铁是代表人的权柄，铅是代表罪。又说：新耶路撒冷城墙的根基是用各样宝石修饰的，其中有绿色的宝石，绿色是基本的颜色，是地上生命的颜色，所以特别是指圣灵的工作。我们读金石的东西，要看它的本质再加上它的颜色。红和朱红的意义不一样，红指血，朱红指罪。白、黑、紫，都有它们的意义。我们要把它们分类汇集，然后找出它们的意义。

【地理】圣经中有许多国、许多城、许多山、许多江河、许多井，诸如此类，每一个都有它的意义。许多国如亚述、埃及、巴比伦、希腊、波斯，许多城如撒玛利亚、耶路撒冷、该撒利亚、所多玛、蛾摩拉、巴别、吾珥、示剑、伯特利、玛哈念、吉甲等，都有它们的意义。有的意义是从字义来的，有的意义是从历史来的。像伯特利是神的家，是从字义来的。像吉甲是除去肉体的预表，是从历史来的。像示剑是肩膀的意思，一切的负担，一切的责任，一切的背负，都是示剑的意义，这是从字义来的。约书亚分地的时候，就有很多城的名字，里面包含了属灵的意义，我们要找出那些名字的意义来。固然在圣经里面有许多字的意义需要查希伯来文的字典，但是，也有许多字的意义是圣经自己所提起的。所以，即使不懂希伯来文，也能查出不少地理名词的意义。山如西乃山、何烈山、利巴嫩山、毗斯迦山、橄榄山等，也都有它们的意义。何烈山就是西乃山，为甚么有的时候说何烈山，有的时候又说西乃山，我们要把这个理由找出来。此外还有山谷、如欣嫩子谷、约沙法谷等。江河如伯拉大河、埃及河、约但河等。地理这一类所包括的是相当多，应当把要紧的都读过。但也不必花太多的时间，大概只要读三四个月就够用了。

所有地理名词的意义，总是从两条路来的：有的是从字义来，有的是从历史来。像耶路撒冷、伯特利、玛哈念，都是字义的。像各各他，一面是字义的，一面是历史的；各各他是髑髅地，也是十字架。像伯拉大河，一面是字义的，一面是历史的；历史告诉我们，攻打耶路撒冷都是从伯拉大河来的，启示录里面也是这样说，所以它是代表背叛的权柄、背叛的势力。像非利士是代表魔鬼黑暗的权势，是根据历史，不是根据字义的。还有一个地名像示罗，也非常要紧，因为教会的问题就是在示罗。这一些东西平日好好地读过，将来有许多用处。

【人名】圣经里有很多的人名，其中主要的人名，圣经都已经替我们解决了。如果有一本希腊文字典，那就更好。像亚当、夏娃、该隐、塞特、亚伯、挪亚、麦基洗德、亚伯拉罕、撒拉、以撒、雅各、以色列、摩西、约书亚、撒母耳、大卫、所罗门、米甲、撒迦利亚、彼得等等，我们如果查考一下，就能看出它们的意义。这也是一种材料，要在平日准备好。

【副歌】在圣经里面，有的地方忽然用另一种笔法，那种笔法在希腊文里是和正文不同的，是近乎诗的笔法，不是散文的笔法，这种句子并不是一大段，只有两句三句，我们姑且称它作「副歌」。这要对希腊文有相当认识的人才能找得出来。像提摩太前书一章十五节，三章十五、十六节，提多书三章四至八节，罗马书十章八至十节，提摩太后书二章十一至十三节，以弗所书四章八至九节，五章十六节，帖撒罗尼迦前书四章十四至十七节，它们的笔法结构都是歌的形式。（罗马书九章到十一章也是用这一种笔法写的。）我们读出来的时候，要看见每一个副歌都摸一件事、一个大道理，从得救起一直到被提。圣灵在这八个地方，用歌的形式来写这些道理，其中必定有宝贵的意思。

【祷告】像亚伯拉罕为所多玛、蛾摩拉的祷告，摩西为背叛的以色列民的祷告，大卫在诗篇里的祷告，以斯拉记九章的祷告，尼希米记九章的祷告，但以理书九章的祷告，马太福音六章主教门徒的祷告，约翰福音十七章主耶稣的祷告，保罗在以弗所书里的祷告……我们把这些祷告一个一个在神面前好好地读过，就能把整个祷告的问题解决。我们也能由此知道人到神面前去，应当用甚么种的话才能得神的垂听。在神面前心愿大有用处，话语也大有用处。主耶稣对那个妇人说：「因这句话，你回去吧，鬼已经离开你女儿了。」（可七 29）可见祷告的时候，话语也是要紧的。话语不合适的祷告就不行。许多时候，我们来到神面前，一直说，都不行；等到有一句话两句话好像是说出了我们所需要说的，就行。曾有一位弟兄肋膜发炎积水，好几位弟兄姊妹怕他变作脓胸，在那里祷告，但是许多话都没有用。后来有一位姊妹祷告，只有一句话，就是：在阴间没有赞美，在坟墓里没有感谢。到这里话语通了，当天下午那位弟兄就起床了。祷告的答应与话语的行不行大有关系。话语行，就有神迹。我们要学习这一件事，要熟悉祷告的路。

【难处】要解决圣经的难处，有几个基本的原则：第一，我们必须先相信圣经本身没有难处。如果有难处，必定是我们自己想左了，想错了。第二，要解决圣经的难处，不可以只根据本处的意思。没有一处圣经可以只按本处的意思，解释。遇有难处，必须把别处圣经合起来看，才能得断案。有难处的圣经，决不会与别处的道理起冲突。神写圣经，不能写这一边而把那一边忘记了。若有冲突，必定是我们的头脑有病。第三，有的话虽然是别处圣经里所没有的，但是我们也得相信。不可只根据我们的成见和理由而不相信神的话。第四，要解决难处，就要寻找凭据，寻找圣经里的凭据，也寻找理由上的凭据。神所说的话，绝对是充满了道理的，神决不能

说无理的话。第五，我们所说的难处，是指解经上的难处，道理上的难处。（圣经里的数字如有冲突，不要把它当作难处，这是抄写上的错误。最近发现一本西乃山的古卷，就有许多抄写上的错误。因为在教会受逼迫的时候，圣经被毁，抄写不易，数字上的笔误是难免的。这并不是默示有甚么问题。如果有人因此攻击圣经的本身，那是过分的。）

我们把以上的原则看清楚以后，就可以把圣经中所有难解的地方类聚起来，像创世记六章二节的「神的儿女们」；民数记十六章三十节的「活活的坠落阴间」；撒母耳记上二十八章十四节的「有一个老人上来……扫罗知道是撒母耳」；马太福音二十四章三十六节的「子也不知道」；路加福音二十二章三十八节的「两把刀」；约翰福音二十章二十三节的「你们赦免谁的罪，谁的罪就赦免了」；希伯来书六章六节的「不能叫他们从新懊悔了」，十章二十六节的「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彼得前书三章十九节的「在监狱里的灵」，四章六节的「死人也曾有福音传给他们」；这些可以说都是解经上的难处。其余像「骆驼穿过针的眼」，已经解决有四百年了，这算不得难处。还有使徒行传二十一章的保罗上耶路撒冷，也不是解经上的难处，而只是事情的难处。

现在我们要按以上的原则，具体地来解决一个旧约圣经里的难处：创世记六章的「神的儿子们」，和主耶稣的再来发生很大的关系，因为主说：「挪亚的日子怎样，人子的日子也要怎样。」（路十七 26）挪亚的日子怎样呢？「神的儿子们」娶了人的女子。有很多解经家认为这件事是指塞特的儿子娶该隐的女子说的。许多通俗本的解释都是这样说。但是这种说法是牵强的。「神的儿子们」娶了人的女子，生出「拿非林」（中文译作「伟人」，英文译本的意思是「巨人」，原文的意思是「堕落者」）。试问塞特的儿子娶了该隐的女子。生的儿子怎么就变作「拿非林」？塞特是人，该隐也是人，这种人生出儿子来，怎么会变作和普通人不同的另外一种人？所以这种解经是很牵强的。

到底「神的儿子们」是指甚么说的？那当然要特别到旧约里去找。找的时候，凭据就来了。我们可以断定说，这个「神的儿子们」是指天使说的。约伯记是一个很有力的凭据。约伯记的写作还在创世记之前，创世记是摩西的时代写的，约伯记是亚伯拉罕的时代写的。这是许多人所公认的。后来的书所用的字眼，往往是顺从前的书下来的。约伯记一章、二章和三十八章所说「神的众子」是指天使，所以创世记六章所说「神的儿子们」也必定是指天使。主耶稣说：「当复活的时候，人也不娶也不嫁，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样。」（太廿二 30）这并不是说天使不会嫁娶，乃是说天使不嫁娶。神不许天使嫁娶，因为天使是灵。但是竟然出了一件事，是世界上最混

乱的，就是创世记三章，撒但的灵进到下等动物——蛇——里面去了。所以创世记三章是灵和下等动物的联合。到了创世记六章，灵又和人联合。天使是不应该嫁娶的，但是竟然娶人的女子了，所以生出「拿非林」来。「拿非林」出来的时候，神就要把他们灭绝。神要有天使，要有人，但不要有「拿非林」。神没有造出这一类来，神所造的应该是「各从其类」。但是，鬼来和人联合，在世界上就有了「拿非林」，所以神要重重地审判。后来，神为甚么要灭绝亚纳族人？因为也是「拿非林」。本来「拿非林」在洪水的时候已经被灭绝了，但是到了迦南地，又有「拿非林」，所以又灭绝。神不让这样的人存在地上。

犹大书六节所说的天使「不守本位，离开自己住处」，也是指天使嫁娶说的。彼得后书二章四节所说的天使犯罪，也是指这件事。创世记六章三节的话，在英文圣经译得比较清楚，在希伯来文圣经就更清楚。中文译本漏译了一个字。原文是说：「人既然也变作肉体。」我们中文把这个「也」字漏译了。甚么叫作「也」？「也」的意思是第二个。比方说，你吃饭，我也吃饭，这个「也」，就是第二个。神说人「也」变作肉体，可见还有一个先变作肉体的。除了人以外，还有甚么受造之物能和人相提并论？没有别的。只有天使。人「也」变作肉体，就是说明天使已经变作肉体。找出了这样的凭据，就有把握说「神的儿子们」是指天使而言。

固然，人在创世记三章就已犯罪，但创世记三章的犯罪，和创世记六章的属乎肉体并不相同。犯罪是一个行为，不是一个性情；而属乎肉体是说整个人受肉体的支配，这就成为一个性情了。我们不光要注意创世记三章所记的人的堕落，同时要注意人犯罪是越过越发展的；亚当是罪行，该隐是私欲，到洪水的时候，罪更发展起来，人属乎肉体，犯罪就成为习惯了。人犯罪以后，圣灵一直在那里和人奋斗，直到人属乎肉体的时候，奋斗才停止。创世记六章三节说，「我的灵就不永远住在他里面」，这句话该译作「我的灵就不与他相争」。从伊甸园到洪水，圣灵和人一直在那里争。等到他们放纵情欲，也属乎肉体，圣灵就不和他们相争了。我们为甚么要注意这一个呢？因为圣经说，「挪亚的日子怎样，人子的日子也要怎样」，所以这个问题非解决不可。可能在「人子的日子」临到以前，撒但的邪灵要到地上来，那时候有犯罪的天使，穿上了肉体。因为这些「神的儿子们」一直出问题，所以神要施行重大的审判。洪水的审判是空前的，迦南地的审判也是厉害的，在「人子的日子」还要有大审判。主要审判离开本位的天使。

离开本位的天使，是在三分之一(启十二4)以内呢，还是在三分之一以外呢？恐怕是在三分之一以外的。犹大书六节：「又有不守本位，离开自己住处的天使。」「本位」一词，在英文达秘译本中译作「originalstate」，意思不只是本来的「位」，并且是本来的「情形」。天使本来的情形是不嫁不娶，说他不守本位，就是因嫁娶。「本位」是说他的情形，「住处」是说他住的地方。这些天使现在怎样呢？「主用锁炼把他们永远拘留在黑暗里，等候大日的审判。」七节「又如」的「又」字在原文是没有的，第七节和第六节不是两件事，第七节是解释第六节。达秘和司蒂芬的翻译都是这么说的。这些天使就像「所多玛、蛾摩拉和周围城邑的

人，也照他们一味的行淫，随从逆性的情欲，就受永火的刑罚，作为鉴戒」。这里不是指所多玛、蛾摩拉的人犯奸淫，是说天使像所多玛、蛾摩拉的人一样犯奸淫，并且是一味的行淫。换句话说，他们甚么都不作，就是犯奸淫。别的都忘记了，就是犯奸淫。他们随从「逆性的情欲」，他们是在那里追求别一种的肉体，所以「就受永火的刑罚，作为鉴戒」。可以说，犹大书六至七节是创世记六章的解释。

我们再举一个新约圣经的难处的例子：约翰福音二十章二十三节：「你们赦免谁的罪，谁的罪就赦免了。」这的确是一个难处，人怎么有权柄赦罪呢？从前罗马教以这节圣经为根据，就有了所谓的「赦罪券」。其实这节圣经明明和上文连起来，上文说「你们受圣灵」，换句话说，主将祂的圣灵赐给祂的教会，叫教会在地上代表祂，作祂的器皿来赦免人的罪。这一种赦免，我们可以称它为「假借的赦免」。比方：我们传福音的时候，有时遇见一个罪人，他承认自己是一个罪人，他求神赦免，他痛哭、流泪、懊悔、诚心接受主耶稣，可是他对于赦罪的事还是不知道。那时候如果教会有人起来说，「神赦免了你的罪」，这个宣告就对那个罪人有极大的帮助。教会所以能定规谁可以受浸，谁可以擘饼，就因为教会接受了圣灵，在圣灵的权柄底下，才能作一个假借的手，赦免或留下谁的罪。当教会住在圣灵里，呼吸圣灵的时候，才能赦免，并不是甚么人可以凭肉体的地位来赦免。我们若看见这一种的赦免是「假借的赦免」，就没有难处了。以上是解决圣经的难处的两个例子。一切关于圣经的难处的解释，必须有够多够清楚的凭据，必须顾到上下文，不可断章取义，也不可存有成见。

【一卷一卷】我们也可以把圣经一卷一卷地拿来读。把五经、历史、诗篇、先知书都读过。要记得每一卷的内容到底是甚么。读先知书的时候，要把它分清楚，有多少先知是在被掳之前的，有多少先知是在被掳之时的，有多少先知是在被掳之后的。对新约也要这样读。要看新约的历史是讲甚么，教会的书信是讲甚么，个人的书信是讲甚么，预言是讲甚么。每一个神的儿女，对于全部圣经，不一定每一卷都能解释，但至少要知道它讲些甚么。我们至少要花两年的功夫，把六十六卷圣经读一个大概。如果要读得比较熟一些，就要花五六年功夫。熟读了每一卷的内容，就能认识每一卷的性质，也就能互相贯通。比方读旧约的时候，我们也能联系到罗马书、以弗所书、歌罗西书，这也是基本的学习，我们要注意它。

【熟读几卷】我们把全部圣经都读了一个大概之后，就必须选几卷再特别地熟读它。这要相当精细地读。旧约最少要读创世记、但以理书和雅歌。若是可能，在五经里面加一卷，或者是出埃及记，或者是民数记，或者是利未记。关于预言，或者再加一卷撒迦利亚书。以赛亚书固然有它特别的价值，不过好些预言已经应验了。撒迦利亚书也像但以理书一样，有许多地方还没有应验，所以我们挑选它。新约至少要读马太福音、罗马书、以弗所书、启示录这四卷，因为这些都是基本的东西。再有工夫，或者读约翰福音，读哥林多后书。如果有五六卷特别读得清楚，后来慢慢再加上，那么十年二十年之后，就可能有一二十卷圣经是我们所熟识的了。

【基督】许多人告诉我们说，圣经是专门讲基督的书。全部圣经的目的，都是为使人认识基督。从旧约到新约，有一条线一直给我们看见到底基督是如何。我们能从创世记一章里寻到基督：二十六节、神在神格里商量如何造人，下一节就说照祂的形像造男造女。按文法，二十六节用「我们」，二十七节应该用「他们」，但是二十七节是说「祂」。相当明显，这里的「祂」是基督，因为在神格里只有基督有形像，所以实际去造的时候，是照「祂」的形像造的。

创世记三章说女人的后裔。马太福音一章给我们看见，马利亚的儿子是女人的后裔。一路读下来，我们看见在创世记、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申命记这几卷书里面，充满了基督。还有在大的事上，在被掳前的先知书里，像以赛亚书、约拿书，也充满了基督。在被掳时候的先知书里，像耶利米书、以西结书、但以理书，以及从被掳归回的先知书里，像哈该书、撒迦利亚书、玛拉基书，也都充满了基督。我们不只从预言里看见基督，也从许多的礼仪里看见基督。第一，在创世记、利未记里都有祭，一直到建造圣殿之后还有祭。在祭和牺牲里面能看见基督。第二，在长大痲疯的人得洁净里，在红母牛灰的洁净里，在祭司的洁净里，也能看见基督。第三，在祭司的职分里，在祭司所穿的衣服、祭司在神面前所办的事情里，也能看见基督。第四，在各种节期里，也能看见基督。

还有许多人预表基督。这有两种：一种是明说的预表，一种是符合的预表。甚么是明说的预表？主耶稣说：「看哪，在这里有一人比所罗门更大。」(路十一 31)由此可见所罗门是主耶稣的预表。主耶稣说：「约拿三日三夜在鱼肚腹中，人子也要这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头。」(太十二 40)这也明明说出约拿是主耶稣的预表。还有加拉太书三章给我们看见以撒也是预表基督的。可是，约瑟就不是明说的预表。虽然约瑟的经历有许多点和基督一样，但是在全部新约中，找不到一个地方说约瑟预表基督。所以，不只有人明明地预表基督，也有一种人像基督，这一种是符合的预表。亚当、挪亚、约瑟、大卫或者约沙法，都是这一类的预表。

此外，还有其地的预表。像吗哪、铜蛇、会幕、雅各的天梯等，都是预表基督。在旧约里，有时候用两只鸟来预表基督，有时候用两个王来预表基督，有时候用两个祭司来预表基督，有时候用两个领路的来预表基督。两双鸟：一只代表死，一只代表复活。两个王：一个代表争战的，一个代表和平的。两个祭司：一个代表在地上的一亚伦，一个代表在天上的—麦基洗德。两个领路的：一个是代表领出埃及的，一个是代表领进迦南的。诸如此类的预表，都是讲基督。到了新约，我们看见在福音书里有基督的历史、基督的教训、基督的神迹、基督的预言。在使徒行传里，看见祂今天的掌权。在书信里，看见祂住在人里面。在启示录里，看见祂将来的掌

权。我们从创世记一直到启示录，把有关基督的那条线找出来，就得到一个很好的训练。

【词】这个读法是非常要紧的，范围也非常广大。我们前面已经讲过题目的读法。词的读法似乎有一些像题目的读法，其实二者完全不同。题目的读法是找一个题目在那里读，但不一定在圣经的字面上有那一个题目，乃是从灵里、从内容上来看这个题目。凡灵是一样的，内容是一样的，把它们都读出来，那一个叫作题目的读法。而读词乃是从圣经里找出相同的词，把它们合在一起读。我们读词的时候，可以一面读圣经，一面用圣经汇编。

在这里我们列举一些词以供参考：(一)罪，(二)死，(三)悔改，(四)信，(五)赦免，(六)和好，(七)怜悯，(八)恩典，(九)义，(十)律法，(十一)律，(十二)生命，(十三)行为，(十四)旧，(十五)新，(十六)钉十字架，(十七)血，(十八)救，(十九)救赎，(二十)代替，(廿一)起(不是「官话和合本」里的，是「文理和合本」里的，指「复起」)，(廿二)儿子，(廿三)祭司，(廿四)祭，(廿五)圣，(廿六)爱，(廿七)盼望，(廿八)心，(廿九)灵，(三十)光，(卅一)喜乐，(卅二)平安，(卅三)真理，(卅四)荣耀，(卅五)祷告，(卅六)祝福，(卅七)应许，(卅八)安慰，(卅九)粮食，(四十)顺服，(四十一)受苦，(四十二)试探，(四十三)世界，(四十四)肉体，(四十五)血气，(四十六)怒气，(四十七)思念，(四十八)世代，(四十九)凡，(五十)山。若是要加，还可以加上三四倍，但就是这些也足够初学的人读了。这种读法，是叫我们在圣经里注意这些词的意义，并知道这些词用了多少次。我们把主要的词都写下来编一编，就能够明白神对于这些词怎么说。

比方，我们读「喜乐」，就把关于喜乐的圣经节找出来，把特别关于喜乐这件事的教训写出来，然后把它们类编一下。例如：在甚么时候应该喜乐？我们的喜乐是从那里来的？甚么种的人不能喜乐？我们要怎样才能喜乐？这样，我们对于喜乐这个问题就有了认识。

又如在圣经里有一个词——「粮食」。我们查查看，在那些地方有「粮食」这个词。我们查出在约翰福音四章有「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在诗篇三十七篇有「以祂的信实为粮」，还有以色列的十二个探子从迦南地回来的时候，探子中有人报告说：「我们在那里所看见的人民，都身量高大。……我们看自己就如蚱蜢一样……」但是，约书亚和迦勒说：「不要怕那地的居民，因为他们是我们的食物。」(民十三 25 至十四 9)。我们把这些讲到粮食的地方都放在一起，就看见有三种粮食：第一，遵行父的旨意就是粮食。凡一切遵行父旨意的人，都是越过越强的，因为他们有粮食吃。主耶稣因为饥饿，才打发门徒去买饼。可是当门徒买食物回来之后，主说：「我有食物吃。」门徒就彼此对问说：「莫非有人拿甚

么给祂吃吗？」主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这给我们看见，作工不应该越作越软弱，应该越作越刚强。不只祷告能使我们饱，并且作工也能使我们饱。我们如果在工场上像我们的主一样，好好地事奉神，自然而然会越作越觉得饱，因为遵行父的旨意就是我们的粮食。第二，神的信实就是粮食。神是信实的神，我们可以吃祂的信实。神一次又一次地听我们的祷告，我们就一次又一次地比前更强；我们一次又一次地相信神带领我们过去，我们就一次又一次地比前更饱。越信靠神就越觉得饱足，就越显得刚强。神的信实是我们的食物。第三，「拿非林」也是粮食。我吃掉一个「拿非林」，我就会强一些。我今天吃一个，明天会吃两个，后天会吃四个，我会一次比一次更饱足，一次比一次更强壮。有许多人所以软弱，就是因为没有胜过迦南地的「拿非林」。换句话说，任何的艰难，都是神给我们的粮食。如果我们吃不下，就会饿；吃得下，就强壮，艰难就过去了。

曾有弟兄读过「呼召」或「神的召」这个词。他引了几十节圣经，分作十段。我们现在把它列在下面，以供参考：

第一段—呼召的来源：一最初的根源—神(帖前二 12)。二居间的来源—耶稣基督(罗一 6)。

第二段—被呼召的人：一范围：普遍的—所有的人(林前一 24)。二范围：属灵的一罪人(路五 32)。三神的估计—蒙怜悯的器皿(罗九 23-24)。四实际的事实—智慧的不多(林前一 26)。

第三段—呼召的目的：一悔改(路五 32)。二救恩(帖后二 13-14)。三平安(西三 15)。四光(彼前二 9)。五交通(林前一 9)。六服事(罗一 1)。七自由(加五 13)。八圣洁(林前一 2)。九受苦(彼前二 21)。十永生(提前六 12)。十一永远的产业(来九 15)。十二永远的荣耀(彼前五 10)。

第四段—呼召的原则：一按神的计划(罗八 29)。二按神的恩典(提后一 9)。三不是按人的功劳(提后一 9)。

第五段—呼召的范围：一在主里(林前七 22)。二在恩典里(加一 6)。三在平安里(林前七 15)。四在圣洁里(帖前四 7)。五在身体里(西三 15)。

第六段—呼召的方法：一藉福音(帖后二 14)。二藉神的恩典(加一 15)。三藉神的荣耀(彼后一 3)。四藉神的性情(彼后一 3)。

第七段—呼召的性质：一圣洁(提后一 9)。二上面(腓三 14)。三属天(来三 1)。四谦卑(林前一 26)。

第八段—呼召的要求：一继续在里面(林前七 20、24)。二照行走(林前十七 7)。三要与呼召相配(弗四 1)。四要与呼召的神相配(帖前二 12)。五要殷勤(彼后一 10)。

第九段—呼召的鼓励：一得指望(弗一 18，四 4)。二赏赐(腓三 14)。

第十段—呼召的担保：一神的性情—信实(林前一 9；帖前五 24)。二神的计划(罗十一 29)。三神的恩典(罗八 30)。

在这些圣经节里，都有「呼召」这个词。他就是把这些圣经节拿来编一编，把它分为十段。这样一作，就对于呼召的事能有相当清楚的认识。像这一类的词，如果学了几十个，对于圣经的认识就有了一点根基。

例如：我们读创世记就要注意「世代」(原文)，像五章一节「亚当的世代记在下面」云云。我们读出埃及记要注意「这就是神的命令」云云。在利未记里我们看见「圣」字是特别常用的。在诗篇里我们看见「你的话」、「仇敌」、「等候」、「细拉」等词是常用的。在箴言里我们就看见「智慧」、「撒谎」、「恶」、「懒惰」、「骄傲」、「心」、「舌」、「嘴唇」、「眼睛」等词是常用的。在传道书里，我们看见「虚空」、「日光之下」是常用的。在雅歌里，我们看见「爱」、「没药」是常用的。在马太福音里，我们看见「义」、「天国」是常用的。又像「山」，在马太福音里最少就记有八次在山上(太四 8，五 1，十四 23，十五 29，十七 1，廿四 3，廿六 30，廿八 16)，每一次都有事情。在马可福音里我们看见「立刻」(在「官话和合本」当译作「就」)。

在路加福音里我们看见「人子」。在约翰福音里我们看见「差遣」、「世界」、「父」、「住」。在使徒行传里我们看见「灵」。在罗马书里我们看见「死」、「信」、「义」。在加拉太书里我们看见「爱」字少用，「圣」字没有用；在以弗所书里我们就看见「爱」字用得很多，「圣」字也得用很多。这些要特别加以注意，不可马虎过去。有时候，在一段或几段圣经里面有多次用同样的词。例如：历代志上十六章和诗篇七十一篇，共有七次说「继续」(「官话和合本」译作「常」、「常常」或「时常」)(代上十六 6、11、37、40；诗七一 3、6、14)。在诗篇八十六篇里有八次说「因」或「因为」。

在约书亚记二十三章有十三次提到「耶和华你们的神」。在以斯拉记七章说到七种神的东西(神的手，神的律法，神的殿，神的旨意，神殿的坛，神殿的当差的人，神的智慧)。保罗在他的书信里说「无论作甚么」共有三次—无论作甚么，都要在主的名里作；无论作甚么，都要从心里作；无论作甚么，都要为荣耀神而作(西三 17、

23; 林前十 31)。约翰福音和约翰书信共有六次说「喜乐满足」(约三 29, 十五 11, 十六 24, 十七 13; 约壹一 4; 约贰 12)。保罗的书信有五次说「感谢神」(罗六 17, 七 25; 林前十五 57; 林后二 14, 九 15)。在启示录里的「得胜」, 在彼得书里的「宝贵」, 在腓立比书里的「喜乐」, 都有它们的目的和意义。读圣经的时候, 要把这些特别显著的词读出来, 也要把它们编成一个道理的纲要摆在那里。这对于我们有很大的益处。

【道理】 圣经里基本的道理约有七个: (一) 父神, (二) 神的儿子, (三) 圣灵, (四) 罪, (五) 救赎, (六) 基督徒的生命和生活, (七) 将来。这些都是重要的道理, 也就是神学。关于「父神」这一个道理, 我们可以把神的名、神的心、神的本质、神的德性、神的能力、神的权柄、父和子的关系、神怎样救赎等等, 一一地找出来看, 把有关的圣经节都搜集在一起。主耶稣来到地上, 祂自己说祂是子, 所以主耶稣永远是子。但是子的标明是从复活起的, 因为希伯来书一章五节说「我今日生你」, 是指主复活说的, 罗马书一章四节也说, 「以复活标明祂是神的儿子」(照原文直译)。父和子的道理读完了, 可以读关于圣灵的道理。

要明白圣经, 就至少要明白圣灵在人外面的工作和圣灵在人里面的工作。要把圣灵在人身上和在人里面的工作分开。这一个如果分不清楚, 就对于圣灵读不清楚。再读关于罪的问题、救赎的问题, 还有神的儿女活在地上的生活的问题, 和将来的问题, 我们要一个一个都读过。差不多所有的「神道学」都是讲这七件事。对于这七件事清楚明白之后, 就对于基本的道理都有把握了。

【圣经中道理的进步】 每一个读圣经的人还得认识一件事, 就是圣经乃是神藉多次多方的启示赐给我们的(来一 1)。神不只是多方在那里启示, 也是多次在那里启示, 并且每一次神的启示总比前一次进步。我们必须从圣经里读出神的道理是如何进步的。这并非说圣经里的启示是不完全的。神在全部圣经里的启示是完全的。可是, 神的启示是逐段进步的。神在第一个阶段里有祂的启示, 到第二个阶段里, 神的启示再加上去, 到第三个阶段, 神的启示又加上去, 到以后的阶段里也是这样, 一直到完全的地步。神的启示在每一个阶段里, 不能说是不完全, 可是比起全部的启示来就显得不够完全。像神对亚伯拉罕所启示的, 在亚伯拉罕的时候是完全的, 可是今天我们从全部启示看来, 就觉得当初亚伯拉罕那个时候的启示是不够的。所以我们要学习看见: 神的启示如何从亚当来, 神的启示如何从挪亚来, 神的启示如何从亚伯拉罕来, 神的启示如何从以色列来, 神的启示如何从摩西来……一路下来, 神的启示越过越进步。

我们还得学习把神时代的道理和神永远的道理加以分别。在圣经中有的道理是为一个时代，有的道理是为永远的。有时候，神对于一个时代出了一个命令，但是那个命令并不是为永远的。例如：神吩咐以色列人要把迦南人灭绝，这是时代的道理，不是永远的道理。我们要找出时代的道理，也要找出永远的道理，这是非常重要的。有的话是时代的话，是对当时的人讲的，不是对所有的人讲的；也有许多话是永远的话，那些话对当时的人讲和对以后的人讲是一样的。读圣经要分别甚么是时代的道理，甚么是永远的道理；甚么是那个时候的，甚么是一直继续到永远的。这两个要分别得很清楚，否则会遇到许多难处不能解决。

有许多人有一个错误，以为所有旧约的话都是为看旧约的人说的，就把全部旧约都当作时代的道理。有许多人另有一个错误，说所有旧约的话都是对我们说的，就把全部旧约都当作永远的道理。我们要把时代的道理和永远的道理分开。神对于某一个阶段的人说的话，如果只有当时的用处，我们就称它作时代的道理；如果对于每一个阶段的人都有用处，我们就称它作永远的道理。而永远的道理是有进步的：在这一个阶段里，神只说一两句话；在那一个阶段里，神再多说一两句话。但是有一点我们要注意，就是道理的进步只能在圣经的范围之内；在圣经以外的道理，不能算是道理的进步。

我们读创世记，看见神是创造者，神是管理者，神是赐律法者，神是审判者，同时我们也看见神救赎者。我们从旧约里看见关于神的道理是越过越进步的，全部旧约把这五方面讲得很清楚。在创世记里，我们也看见人的创造是荣耀的，人的堕落是羞愧的，人需要救恩，人寻找神，人用行为想得救。创世记里关于人的道理是这样讲，全部新约书就把这五个关于人的道理讲得更仔细。这就叫作道理的进步。

从亚当起，一直到撒母耳为止，我们看见「神治」，神直接管治祂自己的子民。从大卫、所罗门起，一直到被掳到巴比伦为止，我们看见「王治」，神藉君王管治祂的子民。从巴比伦回到主耶稣为止，我们看见「先知和祭司治」。从「神治」到「王治」，到「先知和祭司治」，从起头到末了，是从外面的约束走向里面的约束。外面失败了，但是里面有「义」来了。那个道理越过越进步。

到了新约，四福音明显地讲到基督，那是更进步了。我们可以把四福音分作七大段来看：

- 一. 主耶稣在那里证明祂是弥赛亚。那是在耶路撒冷、犹太地、撒玛利亚，就是约翰福音一章到四章的情形。
- 二. 弥赛亚的证明一过之后，天国的问题就出来。像马太福音四章，天国的宣告；五章到七章，天国的内容；十三章，天国的奥秘。第二段是进步到天国的问题。
- 三. 关于证明神的儿子的身位，是从主变饼给五千人吃饱起头的，这就是约翰福音

所特别记载的。虽然别人也记载，但约翰所记的有它特别的用意。约翰特别记载主变饼给五千人吃饱的事，是证明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从这里下去，就是彼得在该撒利亚承认主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再接下去，就是主在「变化山」上改变形像。这些都是为证明主耶稣的身位。

四. 从「变化山」下来以后，祂就面向耶路撒冷去。这一位基督是受苦的、受死的(太十六 21；路九 31)。

五. 主耶稣进了耶路撒冷，就讲到祂的再来。接下去是马太福音二十四和二十五章主在橄榄山上的预言。

六. 逾越节的晚上，主耶稣在一间楼上对门徒讲道，是讲圣灵降临的问题，和葡萄树的比喻等等(约十四至十七)。

七. 复活的基督给门徒传福音的使命。

我们在读福音书的时候，把关于基督的这七段历史，像七个山那样摆好之后，就能对主耶稣所作的享有一个相当清楚的认识。到了使徒行传，比较重要的三件事：

(一)主耶稣的复活，(二)主耶稣的掌权，(三)主耶稣的赦免。就是说，有一位复活的主，祂今天掌权，同时，今天又要传赦罪的道给所有的人。可见使徒行传比福音书更进步了。

到了后来，保罗的书信来了。我们要注意保罗的书信在圣经里的次序，和他写书信的年代的次序。他最先写的是帖撒罗尼迦前书，第二是帖撒罗尼迦后书，第三是哥林多前书，第四是哥林多后书，第五是加拉太书，第六是罗马书，第七是腓利门书，第八是歌罗西书，第九是以弗所书，第十是腓立比书，第十一是提摩太前书，第十二是提多书，第十三是提摩太后书。(希伯来书如果算是保罗写的话，那就在提摩太前书之前。)保罗的这些书信，可以分作四类：

一帖撒罗尼迦前、帖撒罗尼迦后是讲主再来。

二哥林多前、哥林多后、加拉太是更正一般信徒的错误。

三罗马、腓利门、歌罗西、以弗所、腓立比是讲基督。

四提摩太前、提多、提摩太后是请教会的行政、秩序等一般的问题、对于启示并没有增加，因为神给保罗的启示到以弗所书已经达到最高了。

由此可见，圣经中的道理是一直在那里进步的；进步到保罗的时候，教会的问题完全解决了，信徒的错误也完全更正了，教会的丰富一直出来，基督的再来的问题也提出来了，这是进步。至于下面的希伯来书、雅各书、彼得前后书和犹大书，是另外一种性质，另有它们的特点，有人称它们为「普通的书信」。希伯来书给我们看见新约，雅各书给我们看见行为，彼得前后书给我们看见受苦与希望，犹大书给我们看见真道的保守。这些书信是为解决基督徒零碎的问题，在启示上并没有进步。到了最后，有约翰的书信和约翰的启示录。在这里面，约翰又进了一步。保罗给我

们真理，约翰给我们神学。约翰特别给我们看见基督教的那个实际的东西，就是神的生命。约翰的书信和他的启示录是把我们带到神的面前。

圣经里面的道理都在那里进步。每一个道理都有它的最高。在这一卷书里有启示，在另一卷书里又增加启示……到了又一卷，启示就达到了最高。例如「义」，要从马太福音起，看义怎样动身(其余三卷福音书不必多注意)，到了罗马书、加拉太书，义的路已经走到最高。又如教会的问题，从马太福音十六章动身起，一步一步地走到以弗所书就解决了。再如生命的问题，是从约翰福音动身的，一直到约翰的书信，就到了最高，这个问题就解决了。这样一卷一卷地去看，就能看见问题从那里开始，在甚么地方有补充增加，在那一卷书把这个问题彻底解决了。很希奇，在有一卷书把这个问题解决了之后，下面就不讲了。总有一卷书解决一个问题或几个问题；解决完了之后，对于这些问题或者是不提，或者是略过去，再没有新的启示了。到全部圣经都写完了之后，神的启示也都达到了最高。神的启示一直增加到圣经的终了，就达到最完全的地步。

所以，我们读圣经的时候，要作两件事：第一，要找出圣经里的启示在那里，就是有一个道理是从甚么地方起头的；第二，要找出在甚么地方有新的意义或者新的启示。一步一步地找出来，记下来。在这一卷里有这一个起头，在那一卷里有新的解释，在另外一卷里有新的启示。不管是新的解释也好，是新的启示也好，都把它编一下。我们把所有启示、解释，合在一起，分析清楚，来断定一个真理，这就是神学。正规的神学，就是要看见圣经里的真理。这个可以叫作教义的神学。我们这样去读，就能对圣经的真理有清楚的认识。关乎读圣经的方法，我们讲到这里为止。

最后，我们还要重复地说，人必须对。不然的话，即使把前面所说的二十八种读经的计划都作对了，仍然于我们无益，因为「字句是杀害的，而灵是给生命的」(林后三6，照原文直译)。我们并不是说，要等人预备到了完备的时候才去读圣经，而是说，在读圣经的中间，一定要注意人在神面前的情形。我们必须一方面在神的面前有对的情形，一方面在读圣经的方法上也肯多花功夫，这样才能有丰富的收获，才能有丰富的供应。——倪柝声《读经之路》